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ngzhou New Century Digital Technology Co.,Ltd.

(郑州市高新区文竹街 41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安信证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2023】年【12】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利峰直接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8.24%，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利峰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和业务发展目标产生重要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少数股东利益。
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高，具有外资背景的制造商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随着国内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入该行业，行业内的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未来，公司存在因技术不能保持创新性或管理能力不能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而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的风险。
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喷头是喷墨打印设备的关键核心部件，在印刷质量、速度等方面起着重要作用，目前喷头生产技术主要掌握在日本和欧美的少数几家企业手中，国内所用喷头依赖进口。公司产品中所使用的喷头均采购自爱普生，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采购爱普生喷头占对应期间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5.61%、47.59%及 47.18%，公司对相关供应商存在较大依赖。如果出现相关供应商提高售价、产能不足或所在国家政府限制出口等情形，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技术风险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产品的质量不仅取决于企业的技术水平，同时，也取决于技术人员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公司核心技术的储备是公司继续保持行业技术领先的原动力，公司多年来专注于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培养了一批

	高素质的技术人才，也形成了一定的核心技术，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尽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采取了严密的技术保护措施，与相关的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存在由于未能采取有力的措施稳定核心员工、管理不善而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泄密的风险。
受到信息化、数字化影响风险	公司所生产的主要产品数码打印机的下游需求主要来自于线下实体广告宣传品的制造、印刷，随着信息化、数字化的发展，下游广告行业的传播方式逐步从以线下实体广告为主向“线上+线下”的方式转换，对公司数码打印机业务的保持或拓展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汇率及贸易政策变动的风险	为提高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公司逐步开拓境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定金额的出口销售，出口业务开展及盈利情况受汇率波动及国际贸易政策的影响，若未来汇率及相关贸易政策产生不利变动，公司出口业务将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规定在此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按 15%计征的优惠税率。公司已及时递交复审材料，预计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存在障碍。如果未来国家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调整，或公司未来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导致丧失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将可能承担所得税税率提高的风险。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 基本信息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6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4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31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1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3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5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7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37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1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1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61
五、 经营合规情况	68
六、 商业模式	71
七、 创新特征	73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78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9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5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5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96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96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97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99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00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01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1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5
一、 财务报表	105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16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17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7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50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54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77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1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12
十、	重要事项	217
十一、	股利分配	221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21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23
第六节	附表	224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24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42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46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52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52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53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4
	主办券商声明	255
	律师事务所声明	257
	审计机构声明	258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59
第八节	附件	261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世纪数码、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纪有限、有限公司	指	郑州新世纪数码打印科技有限公司（2012 年 3 月变更名称前为“郑州新世纪广告设备有限公司”），世纪数码前身
创印智能、子公司	指	河南创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金阳数码	指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中创信基金	指	河南中创信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宏华数科	指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润天智	指	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炜冈科技	指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爱普生	指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三会议事规则	指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挂牌适用指引第 1 号》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和信会计师、挂牌会计师	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锦天城律师、挂牌律师	指	上海锦天城（郑州）律师事务所
前次挂牌	指	公司 2016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本次挂牌	指	公司本次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的行为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
报告期期初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期末	指	2023 年 3 月 31 日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本行业	指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数码喷印技术	指	一种非接触印刷方式,指运用数字化原理将各种经数字化手段制作处理的图案输入计算机,通过计算机编辑处理,由控制系统控制数码喷头将各类专用数码喷印墨水喷印至基材,形成所需图案的技术
数字喷墨印刷设备	指	将数码喷印技术应用于印刷领域的一种数字化生产设备,它主要由喷墨控制系统、供墨系统、干燥系统、印刷平台、数字化前端系统、印后处理系统等子系统组成
喷头、打印喷头	指	印刷设备的关键零部件,用来存储打印墨水,并根据指令喷出墨水,最终完成打印
数码印花、数码喷墨印花	指	一种无版、非接触式印花方法,将花型图案通过数字形式输入到计算机,经过图像软件处理后,在计算机的控制下通过喷头将不同颜色的微小液滴精准喷射到承印物表面特定位置,从而印制出所需图案
传统印花	指	现有的传统印花主要有圆网印花和平网印花两种方式。圆网印花是利用刮刀使圆网内的色浆在压力的驱使下印制到织物上的一种印花方式,圆网制网经过十几道工序才能完成;平网印花是用平面筛网印花的工艺,有手工台板式和半自动平板、全自动平板三种形式
数码直喷印花	指	通过数码打印机在各种材料上直接打印出所需要的图案
数码热转移印花	指	需要在特种纸上预先打印好印花图案,然后再通过热转印的方式转印到各种材料上
墨水	指	一种打印耗材,一般由着色剂、溶剂、助剂及树脂构成,按照显色方式,可分为颜料墨水、染料墨水、活性墨水、涂料墨水等;按照墨基方式,可分为水性墨水、UV 墨水、溶剂型墨水等
小车	指	又称打印小车,是搭载打印喷头的载体,控制打印喷头的横向水平移动及纵向升降,是影响印刷设备打印精度及效果的关键部件
PASS 道	指	喷头来回打印时产生的轨迹
DPI	指	DPI (Dots Per Inch, 每英寸点数) 是一个量度单位,用于点阵数码影像,指每一英寸长度中,取样、可显示或输出点的数目。DPI 是打印机、鼠标等设备分辨率的度量单位,是衡量打印机打印精度的主要参数之一。一般来说, DPI 值越高,表明打印机的打印精度越高
UV 平板机	指	是一种高科技的免制版全彩色数码印刷机,不受材料限制,可以在 T 恤、移门、柜门、推拉门、玻璃、板材、各种标牌、水晶、PVC、亚克力、金属、塑料、石材、皮革等表面进行彩色照片级印刷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简称,直译为“原始设计制造商”,指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提供从研发、设计到生产、后期维护的全部服务,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一种代工模式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简称,直译为“原始设备制造

		商”，指制造方按照采购方特定的条件生产，产品的工艺、设计、品质要求全部由采购方提供的一种代工模式
--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665984921H	
注册资本（万元）	3,334.00	
法定代表人	金利峰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7年9月1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年5月12日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文竹街41号	
电话	0371-55370356	
传真		
邮编	450000	
电子信箱	lily@skycolorchina.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瑞瑞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4	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C3542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7	信息技术
	1711	技术硬件与设备
	171110	电脑与外围设备
	17111011	电脑存储与外围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4	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C3542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彩色数码打印设备及配件、耗材、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软件的设计、开发及销售；第一、二、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销售：机械设备、劳保用品、卫生用品、保健用品、医用设备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主营业务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及配件耗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世纪数码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33,34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

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 董事、 监事及 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股)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售条 件股票的数量 (股)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金利峰	29,420,000	88.24%	是	是	否	0	0	0	0	7,355,000
2	中 创 信 基 金	2,000,000	6.00%	否	否	否	0	0	0	0	2,000,000
3	李阳	1,920,000	5.76%	是	否	否	0	0	0	0	480,000
合计	-	33,340,000	100.00%	-	-	-	0	0	0	0	9,835,00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3,334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79.29	2,06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5.01	1,840.98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结合自身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选择《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挂牌条件：“（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进行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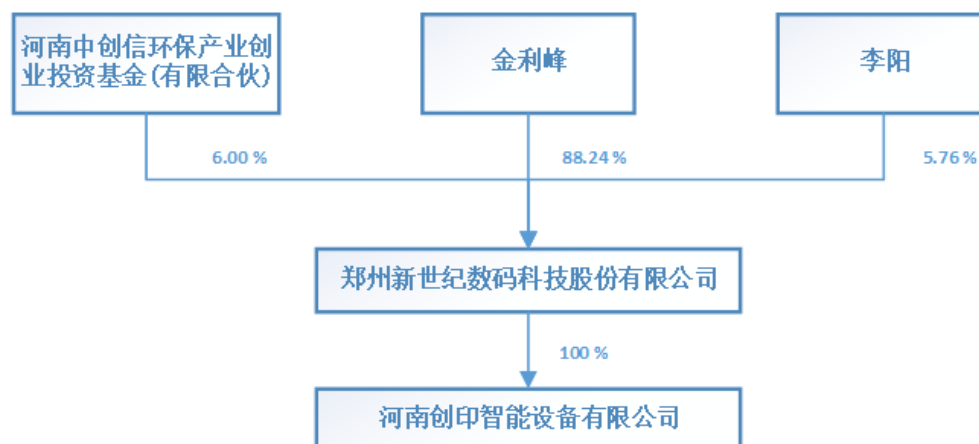
公司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840.98** 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准），公司 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705.01** 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准），公司 2023 年 3 月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5.64** 元/股，满足《挂牌规则》中挂牌条件之“挂牌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法》二百一十六条规定：“（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五）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金利峰持有公司 2,942.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8.24%，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金利峰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 年 11 月 27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专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8年6月至2004年6月任职于郑州市郑汴路利峰广告材料商行，任 负责人 ；2004年7月至2007年8月任职于郑州金城货运部，任 负责人 ；2007年9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国外业务拓展专员；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金阳数码，历任监事、执行董事兼经理、执行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职于创印智能，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三）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六）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七）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能主导公司相关活动的除外）：1. 为挂牌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2. 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3. 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 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金利峰持有公司 2,942.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8.24%，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依其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事项决策、重要人事任免起着决定性作用，在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中发挥重大作用，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	------	------	------	------	--------

		(股)			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金利峰	29,420,000	88.24%	自然人	否
2	中创信基金	2,000,000	6.00%	非法人股东	否
3	李阳	1,920,000	5.76%	自然人	否
合计	-	33,340,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河南中创信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河南中创信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0月2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0MA3XEFDM2T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中创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焦作市世纪路2830号一楼105号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元)	实缴资本 (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深圳深博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22%
2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20%
3	焦作通财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20%
4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20%
5	河南恒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8%
6	南阳美之悦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6%
7	深圳中创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4%
合计	-	250,000,000	250,000,000	1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仅有1名机构股东,其私募基金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基金管理人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基金管理人登记情况
中创信基金	深圳中创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	2017年10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	2017年6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

	限公司	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SW2368。	成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3385。
--	-----	---------------------	--------------------------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以公司或子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的对赌，公司不涉及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利峰曾存在作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的对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相关不符合挂牌要求的对赌条款已清理完毕，具体条款的签订及清理情况如下：

（1）特殊投资条款协议签署的情况

2021年10月，中创信基金与公司签订了《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约定有特殊投资条款，同月，中创信基金与金利峰签署的《关于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中亦约定有特殊投资条款。

（2）特殊投资条款协议清理及是否符合要求的说明

2023年8月，根据《挂牌适用指引第1号》，中创信基金与公司签订了《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与金利峰（原股东）签署了《关于<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对《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的部分特殊投资条款进行了清理，特殊投资条款的修订对比情况如下：

特殊权利类型	特殊投资条款内容	修改情况
《增资协议》特殊投资条款修改情况		
公司治理	《增资协议》第九条 公司治理 9.1 公司同意下列事项的决定需经双方均同意方为有效： （1）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2）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3）修改公司章程；（4）公司从事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5）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6）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担保。 9.2 公司应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除本协议另有约定的以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应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并审议其职权范围内的相关事项。 9.3 甲方在公司董事会拥有一名董事席位。	已在《补充协议（二）》全部删除

《补充协议》特殊投资条款修改情况														
回购补偿条款	《补充协议》第二条 经营承诺及股权回购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目标公司 2021 年-2023 年三年经营目标如下表所示： <table><tr><td>年度</td><td>2021 年</td><td>2022 年</td><td>2023 年</td></tr><tr><td>营业收入（万元）</td><td>29,000</td><td>40,000</td><td>48,000</td></tr><tr><td>净利润（万元）</td><td>2,800</td><td>3,600</td><td>4,400</td></tr></table> 2.1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时，投资方可要求原股东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 2.1.1、基金到清算期仍未 IPO 上市； 2.1.2、任一会计年度公司会计账目出现金额在 50 万元及以上虚假记载； 2.1.3、公司因违法违规经营被有权机构处罚影响目标公司上市或受到刑事处罚。 2.1.4、2021 年至 2023 年单年年度目标任意值完成率低于 60%（含 60%） 若触发以上任一条款，基金即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金利峰回购，金利峰应自收到基金的回购通知书之日起 180 天内（含 180 天）进行回购，逾期者每天按应付回购金额的万分之五收取违约金。回购价格如下： 回购价格=投资本金×（1+8%×基金投资款到达公司账户之日起至全部回购款到达基金账户之日期间的自然天数/365）-已分红金额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万元）	29,000	40,000	48,000	净利润（万元）	2,800	3,600	4,400	未修改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万元）	29,000	40,000	48,000											
净利润（万元）	2,800	3,600	4,400											
公司治理	《补充协议》第四条 公司治理 4.1 公司同意下列事项的决定需经双方均同意方为有效： （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发行公司债券；（3）修改公司章程；（4）公司从事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5）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6）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担保。	已在《<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将“公司同意下列事项的决定需经双方均同意方为有效”修改为“公司出现以下事项后投资方提出回购要求的，原股东应在投资方提出回购要求 30 个工作日内履行回购义务，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补充协议》第四条 公司治理 4.2 公司应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除本协议另有约定的以外，股东大会、董事会、	第 4.2 条未修改。 已在《<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将第 4.3 条修改为“甲方有权向公司推荐一名董事候选人，经												

	监事会应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并审议其职权范围内的相关事项。 4.3 甲方在公司董事会拥有一名董事席位。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后成为董事会成员。”
随售权	《补充协议》第五条 股权转让 5.1 投资完成后，公司上市或被整体并购前，未经投资方书面同意，原股东不得向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公司股权。如果经投资方同意，原股东向第三方出售全部或部分公司股权，投资方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但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情形除外。 5.2 本条第 5.1 约定的转让股权包括但不限于以协议方式而不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转让。 5.3 投资完成后，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投资方按所持股权比例享有优先认购权；公司股东转让公司股权的，投资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5.4 原股东经投资方同意向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股权时，投资方有权选择是否按相同的价格及条件与转让股权的原股东按股权比例一同转让其股权给同一受让方。投资方选择按相同的价格及条件与转让股权的原股东按股权比例一同转让其股权给同一受让方的，转让方应保证拟受让方以相同价格及条件购买投资方的股权。如果拟受让方以任何方式拒绝从行使共同出售权的投资方处购买股权，转让方不得向拟受让方出售任何股权。	第 5.1 条、5.2 条及 5.3 条未修改。 已在《<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将第 5.4 条款中“原股东经投资方同意向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股权时”修改为“原股东向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股权时”，其他未修改。
未来融资限制	《补充协议》第六条 引进新投资者的限制 6.1 双方同意，公司上市或被整体并购前，公司以任何方式引进新投资者的，均需首先知会投资方，同时应确保新投资者的投资价格以 PE 方式计算不低于甲方的投资价格。 6.2 经过投资方同意，引进新投资者根据某种协议约定其最终投资价格低于本协议投资方的投资价格，则原股东应按其间的差价补偿投资方相应现金或折算补偿相应股份。 6.3 双方同意，投资完成后，除非经过投资方同意，如公司给予任何一个股东（包括引进的新投资者）享有的权利优于甲方享有的权利的，则甲方将自动享有该等权利。	已在《<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修改为“6.1 双方同意，公司被整体并购前或引进新投资者的，均需首先知会投资方。 6.2 引进新投资者根据某种协议约定其最终投资价格低于本协议投资方的投资价格，则原股东应按其间的差价补偿投资方相应现金或折算

		补偿相应股份。 6.3 公司被并购或引进新投资者时，如投资方认为有可能损害其利益并提出原股东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原股东应在投资方提出回购要求 30 个工作日内履行回购义务并按本协议约定条件回购。”
--	--	--

修订后现存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如下：

特殊权利类型	《补充协议》（经过《〈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修改后的）中特殊投资条款内容	修改后是否符合《挂牌适用指引第 1 号》的要求												
回购补偿条款	第二条 经营承诺及股权回购：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目标公司 2021 年-2023 年三年经营目标如下表所示： <table border="1"> <tr> <td>年度</td> <td>2021 年</td> <td>2022 年</td> <td>2023 年</td> </tr> <tr> <td>营业收入（万元）</td> <td>29,000</td> <td>40,000</td> <td>48,000</td> </tr> <tr> <td>净利润（万元）</td> <td>2,800</td> <td>3,600</td> <td>4,400</td> </tr> </table> 2.1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时，投资方可要求原股东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 2.1.1、基金到清算期仍未 IPO 上市； 2.1.2、任一会计年度公司会计账目出现金额在 50 万元及以上虚假记载； 2.1.3、公司因违法违规经营被有权机构处罚影响目标公司上市或受到刑事处罚。 2.1.4、2021 年至 2023 年单年年度目标任意值完成率低于 60%（含 60%） 若触发以上任一条款，基金即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金利峰回购，金利峰应自收到基金的回购通知书之日起 180 天内（含 180 天）进行回购，逾期者每天按应付回购金额的万分之五收取违约金。回购价格如下： 回购价格=投资本金×（1+8%×基金投资款到达公司账户之日至全部回购款到达基金账户之日期间的自然天数/365）-已分红金额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万元）	29,000	40,000	48,000	净利润（万元）	2,800	3,600	4,400	符合。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利峰为回购义务或者补偿义务的承担主体，回购或者补偿触发条件不与公司市值挂钩，不属于《挂牌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应当清理的情形。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万元）	29,000	40,000	48,000											
净利润（万元）	2,800	3,600	4,400											
公司治理	第四条 公司治理 4.1 公司出现以下事项后投资方提出回购要求的，原股东应在投资方提出回购要求 30 个工作日内履行回购义务，事项包括但不限于：（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发行公司债券；（3）修改公司章程；（4）公司从事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5）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6）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担保。 4.2 公司应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除本协议另有约定的以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应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并审议其职权范围内的相关事项。	符合。不属于《挂牌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应当清理的情形。												

	4.3 甲方有权向公司推荐一名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后成为董事会成员。	
随售权	第五条 股权转让： 5.1 投资完成后，公司上市或被整体并购前，未经投资方书面同意，原股东不得向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公司股权。如果经投资方同意，原股东向第三方出售全部或部分公司股权，投资方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但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情形除外。 5.2 本条第 5.1 约定的转让股权包括但不限于以协议方式而不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转让。 5.3 投资完成后，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投资方按所持股权比例享有优先认购权；公司股东转让公司股权的，投资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5.4 原股东向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股权时，投资方有权选择是否按相同的价格及条件与转让股权的原股东按股权比例一同转让其股权给同一受让方。投资方选择按相同的价格及条件与转让股权的原股东按股权比例一同转让其股权给同一受让方的，转让方应保证拟受让方以相同价格及条件购买投资方的股权。如果拟受让方以任何方式拒绝从行使共同出售权的投资方处购买股权，转让方不得向拟受让方出售任何股权。	符合。不属于《挂牌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应当清理的情形。
未来融资限制	第六条 引进新投资者的限制： 6.1 双方同意，公司被整体并购前或引进新投资者的，均需首先知会投资方。 6.2 引进新投资者根据某种协议约定其最终投资价格低于本协议投资方的投资价格，则原股东应按其间的差价补偿投资方相应现金或折算补偿相应股份。 6.3 公司被并购或引进新投资者时，如投资方认为有可能损害其利益并提出原股东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原股东应在投资方提出回购要求 30 个工作日内履行回购义务并按本协议约定条件回购。	符合。不属于《挂牌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应当清理的情形。

上述股东间特殊投资条款不存在违反《挂牌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情形，具体如下：

（1）公司不作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

上述修改后《补充协议》中特殊条款事项主要约定关于保障投资者权益的强制回购及转让限制。公司未作为当事人承担上述协议中所约定的权利、义务或责任，因此公司不作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

（2）特殊投资条款不涉及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的情形。

（3）特殊投资条款不涉及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的情形。

（4）特殊投资条款不涉及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的条款的情形。

（5）特殊投资条款不涉及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的情形。

（6）特殊投资条款不涉及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的情形。

(7) 特殊投资条款不涉及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的情形。

(8) 特殊投资条款不涉及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针对修改后《补充协议》的特殊投资条款，实际控制人存在回购投资者股权的可能，但特殊投资条款的触发预计不会对挂牌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其他公司治理、经营事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金利峰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2	中创信基金	是	否	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W2368。
3	李阳	是	否	境内自然人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2007 年 9 月，新世纪有限设立，具体情况如下：

郑州新世纪广告设备有限公司由金利峰 1 名自然人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有限公司住所为郑州市金水区商城东路新广告材料市场一排 3 号，经营范围为销售广告机械设备；注册资本 50 万元，全部由金利峰以货币完成出资。2007 年 9 月 7 日，河南德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豫德审验字[2007]第 0931 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出资予以验证确认。

有限公司成立时，有限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利峰	50.00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2007 年 9 月 10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公司设立并颁发了营业执照。

2、2016 年 5 月，新世纪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4月11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CHW 证审字[2016]0264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24,521,498.95元。

2016年4月13日，河南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豫兴评报字（2016）第002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694.24万元。

2016年4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有限公司2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2016年2月29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4月18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签署了《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协议还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公司设立的方式和组织形式、资产投入及股本结构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6年4月29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并作出决议，同意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4,521,498.95元为折股基数，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共同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并按照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继续持有股份公司的股权。折股后股份公司股本数额为人民币2,4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其余部分521,498.95元全部纳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4月30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CHW 证验字[2016]0030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16年5月12日，郑州市工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0665984921H”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利峰	22,080,000	92.00	净资产折股
2	李阳	1,920,000	8.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4,000,000	100.00	--

针对此次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股东需缴纳个人所得税事宜，相关股东已于2022年4月29日完成缴纳。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期初，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2021年1月1日，股份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利峰	22,080,000	92.00	净资产折股
2	李阳	1,920,000	8.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4,000,000	100.00	--

2、2021 年 10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4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股本总额变更为 3,000 万股；同意公司发行新股增资，发行数量 6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其中金利峰认购 600 万股，原股东李阳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2021 年 10 月 9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 410C00067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金利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600 万元。

2021 年 10 月 14 日，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颁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利峰	28,080,000	93.60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李阳	1,920,000	6.4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0,000,000	100.00	--

3、2021 年 10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至 3,334 万元，股本总额变更为 3,334 万股；同意公司发行新股增资，发行数量 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2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中创信基金认购 334 万股，原股东金利峰、李阳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2021 年 11 月 8 日，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颁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 410C000773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2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中创信基金缴纳的投资款 40,080,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3,340,000.00 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利峰	28,080,000	84.22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中创信基金	3,340,000	10.02	货币
3	李阳	1,920,000	5.76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3,340,000	100.00	--

4、2023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股东中创信基金将所持有公司 4.02%的股份转让给股东金利峰，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23 年 3 月 23 日，中创信基金与金利峰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中创信基金将其持有公司的 134 万股股份以每股 13.38 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利峰，转让价格为 17,933,825.75 元。同日，金利

峰向中创信基金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利峰	29,420,000	88.24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中创信基金	2,000,000	6.00	货币
3	李阳	1,920,000	5.76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3,340,000	100.00	--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曾于2016年10月25日至2019年6月2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挂牌情况

2016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2016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三项议案。

2016年9月21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6987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0月25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正式挂牌，证券代码：839375，证券简称：世纪数码，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前次挂牌期间发行及融资情况

公司在前次挂牌期间不存在股票发行等直接融资情况。

三、前次挂牌期间受到的处罚情况

公司在前次挂牌期间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调查，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或受到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的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摘牌情况

公司股票挂牌期间，在主办券商的指导和督促下，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完善了《公司章程》和三会运作机制，同时，能够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经营发展需要及公司长期战略规划，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进一步专注于公司产品研发及业务拓展，以更有效的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经过慎重考虑，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2019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2019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终止挂牌相关议案，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同意，于2019年6月24日出具了《关于同意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543号），公司股票自2019年6月27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五、摘牌后的股权托管及变动

摘牌后，公司未对公司股票进行股权托管，由公司自身对股东名册进行登记管理。公司股票摘牌后至2020年末，公司股东及其所持股份未发生变动，2020年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部分。

（五）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增资的基本情况

2021年10月，实际控制人金利峰以1元/股的价格增资600万元，涉及股份支付。本次增资的背景为金利峰考虑到公司后续将引进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为增强自身控股地位而进行增资。本次增资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9月12日审议通过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9月28日审议通过，本次增资前后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本（元）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股本（元）	增资后持股比例
金利峰	22,080,000	92.00%	28,080,000	93.60%
李阳	1,920,000	8.00%	1,920,000	6.40%
合计	24,000,000	100.00%	30,000,000	100.00%

2、股份支付的认定依据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5号》的解释：“为发行人提供服务的实际控制人/老股东以低于股份公允价值价格增资入股，且超过其原持股比例而获得的新增股份，应属于股份支付。”

3、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次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为近期合理的外部投资者——中创信基金的入股价格，此为熟悉情况并按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达成的入股价格。

4、股份支付涉及的会计处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利峰超过其原持股比例获得的新增股份为 48 万股=（93.6%-92%）*3000 万股，股份支付确认费用金额 528 万元=48 万股*（中创信基金入股价格 12 元/股-金利峰增资价格 1 元/股）。

本次股份支付确认管理费用 528 万元一次性计入 2021 年度管理费用，并确认资本公积，股份支付的影响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5、股份支付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支付确认管理费用的金额占 2021 年度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4.55%，影响相对较大但无持续影响，对公司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且股份支付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对公司控制权的稳定也无重大不利影响。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历史上曾存在金利峰与齐彩霞之间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具体如下：

2009 年 2 月 23 日，金利峰与齐彩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利峰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出资额 50 万元）以 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齐彩霞。此次股权转让并非真实股权转让。因金利峰长期在国外为公司拓展海外市场，而公司部分对外业务办理如银行贷款、证照变更等，需要法定代表人或股东身份证原件或亲自到场，时间方面无法协调，导致公司很多业务不能正常办理，因而金利峰与齐彩霞口头达成协议，以办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的方式，由齐彩霞代为持有股份，且由齐彩霞担任名义上的执行董事及经理，但并不实际享有控制权。

2011 年 11 月 20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决定，股东齐彩霞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出资额 50 万元）以 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利峰。此次股权转让为还原股东股份的真实持有情况，

对代持情况进行清理。

金利峰与齐彩霞签署已确认函，对上述代持和股权还原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股权代持和还原是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股权纠纷或其他潜在纠纷，公司已不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况。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均履行了内部决议程序，并完成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备案登记，解除方式真实有效。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河南创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16 日
住所	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乔庙镇昌武路与鸿永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尚处于开发建设期）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计划从事钣金件加工、UV 平板机等生产，较公司业务为不同的加工工序、不同的大类产品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世纪数码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248.18	99.97
净资产	997.57	-0.13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30	-0.1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金利峰	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中国	无	男	1975 年 11 月	专科	-

2	刘国伟	董事	2022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85年8月	专科	-
3	李伟	董事	2022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10月	研究生	-
4	杨硕	董事	2023年3月20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8月	本科	-
5	娄俊超	董事	2022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80年10月	专科	-
6	李阳	监事会主席	2022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85年3月	专科	-
7	金学智	监事	2022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女	1974年2月	本科	-
8	刘三焕	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女	1989年7月	专科	-
9	王海娜	财务负责人	2022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12月	本科	-
10	徐瑞瑞	董事会秘书	2022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中国	无	女	1984年10月	专科	-

注：财务负责人王海娜为注册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金利峰	1998年6月至2004年6月任职于郑州市郑汴路利峰广告材料商行，任 负责人 ；2004年7月至2007年8月任职于郑州金城货运部，任 负责人 ；2007年9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国外业务拓展专员；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金阳数码，历任监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执行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职于创印智能，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刘国伟	2006年3月至2007年8月任职于郑州金城货运部，任业务员；2007年9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历任业务员、 业务一部负责人 ；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董事兼 业务一部负责人 。
3	李伟	1991年7月至2006年3月任职于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改革办科长；2006年3月至2008年5月任职于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2年10月任职于许昌恒源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总监；2012年10月至2014年9月任职于河南天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职于深圳中创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22年4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职于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4	杨硕	2007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职于山西百世国际酒业有限公司，任业务主管；2010年1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历任仓库主管、车间主管；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历任综合部经理、董事、 人事行政部总监 ；2022年3月至今任职于创印智能，任财务负责人。

5	姜俊超	2001年4月至2004年9月任职于成都蓝天广告传播有限公司，任技术维修员；2004年10月至2005年3月，无业；2005年4月至2007年11月任职于郑州蓝天电子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任技术维修员；2007年12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任电子技术研发工程师；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董事兼研发负责人。
6	李阳	2003年6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郑州市郑汴路利峰广告材料商行，任店面主管；2006年10月至2007年8月任职于郑州金城货运部，任业务员；2007年9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历任监事、业务二部负责人；2012年3月至2016年1月就职于郑州天彩数码打印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金阳数码，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监事会主席兼业务二部负责人。
7	金学智	1998年11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郑州市郑汴路利峰广告材料商行，任店员；2006年10月至2007年8月，任职于郑州金城货运部，任出纳；2007年9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任出纳；2012年3月至2019年7月任职于郑州天彩数码打印有限公司，任监事；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监事兼出纳。
8	刘三焕	2011年7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任行政专员；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历任行政专员、监事兼行政专员。
9	王海娜	2006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职于河南久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职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任项目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职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任项目经理；2014年1月至2016年10月任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任高级经理；2016年11月至2021年5月任职于河南联合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22年4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财务负责人。
10	徐瑞瑞	2003年4月至2004年9月任职于河南煤院招待所，任出纳；2004年10月至2007年8月任职于郑州金城货运部，任会计；2007年9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历任会计、行政主管；2019年11月至2023年12月任职于郑州飞讯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任董事会秘书兼行政主管。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4,804.62	21,419.08	20,437.8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817.06	17,358.05	14,178.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817.06	17,358.05	14,178.77
每股净资产（元）	5.64	5.21	4.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64	5.21	4.25
资产负债率	24.14%	18.96%	30.62%
流动比率（倍）	3.42	4.43	2.74
速动比率（倍）	2.03	2.10	1.60
项目	2023年1月—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479.78	41,411.02	36,335.76
净利润（万元）	1,459.00	3,179.29	2,067.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9.00	3,179.29	2,067.66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00.63	2,705.01	1,840.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00.63	2,705.01	1,840.98
毛利率	17.75%	16.63%	16.1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8.07%	20.16%	1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7.74%	17.15%	13.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95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95	0.6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58	59.50	97.35
存货周转率(次)	1.82	4.68	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388.28	387.75	3,407.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2	0.12	1.02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442.74	1,456.36	1,637.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9%	3.52%	4.51%

注：计算公式

- (1)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2)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款项-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包括合同资产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计算填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安信证券
法定代表人	段文务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电话	021-55518360
传真	021-55518360
项目负责人	王亚辉
项目组成员	闫金龙、徐磊、梁天天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海锦天城（郑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韬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济路19号德威广场24、25层
联系电话	0371-55629909
传真	0371-55629088
经办律师	刘睿、潘仕文、史汗青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晖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联系电话	0371-69191795
传真	0371-69191795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变利、付豪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河南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宇辉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红专路109号6层612号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注册评估师	董宇辉、王胜民

注：该公司已于2022年9月16日注销，列示的法定代表人、住所为注销前工商登记信息。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及配件耗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

世纪数码成立于 2007 年 9 月，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及相关配件耗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秉承“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科研创新为支撑”的经营理念，主要为客户提供包括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墨水、配件及专业服务在内的数字印刷综合解决方案，是目前国内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的数码打印机、数码纺织印花机生产制造商。

公司深耕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领域，将研发创新视为推动企业长远发展的核心驱动力，经过多年以来的技术积累和产品革新，打造了一支对行业技术发展和应用有深入理解的专业研发团队，并将创新技术不断融合到公司产品的更新升级当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7 项，专利 268 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30 项。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河南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河南省“瞪羚”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建立的“智能化高端数码打印设备工业设计中心”在 2020 至 2022 年期间被认定为河南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建立的“河南省智能数码印花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认定为 2022 年度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经营范围为：彩色数码打印设备及配件、耗材、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软件的设计、开发及销售；第一、二、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销售：机械设备、劳保用品、卫生用品、保健用品、医用设备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公司从事数字喷墨打印设备的生产制造，按照《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规定，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下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多年来，国家各级职能管理部门先后出台了多项政策鼓励智能装备行业的发展，为本行业发展提供全方位政策支持，在进一步推动了国家制造业的转型升级的同时亦对高端装备制造企业注入了新的活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且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鼓励类行业，不存在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以“推动打印行业持续创新、引领打印行业品质标杆、打造打印行业领先品牌”为企业使命。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现已推出了天彩、世纪风、飞蝶纺印等系列数码打印机、数码纺织印花机等多种成熟产品，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如下所示：

1、数码打印机

数码打印机是利用控制指令来控制打印头上的喷嘴孔，让喷嘴孔喷出定量的墨水打印在介质上的喷印设备。喷墨打印机工作时，计算机将处理好的打印数据信号通过打印机的接口传输到打印机的主控电路板上，再通过信号处理后转换成小车控制驱动信号、控制打印头墨水喷出信号、输纸控制驱动信号等，控制小车上的喷头在介质的水平方向来回运动，墨滴从打印头输出形成文字或图像，打印介质自动传输并进行收卷，完成打印过程。公司产品打印宽幅达到 1600mm、1800mm、3200mm 等，可以用于工程 CAD 出图、户内外海报制作、美术造型、排版校对、包装设计样本、导购标识、旗形条幅、标牌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部分主要数码打印机产品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及图片	产品介绍	产品用途
 幻影 H1-1808 打印机	该机主机、面板、横梁采用加厚铝合金型材结构，稳定性更高；具备智能羽化打印功能，能有效消除普通打印机 PASS 道的产生；采用负压供墨系统、四色打印方式，最大打印幅宽 1800mm，最高打印速度为 268 m ² /h，打印速度较快。	地铁灯箱、商场广告、婚纱艺术照、室内装饰画、车贴、户外喷绘、背景墙、绢丝挂画、玻璃贴等
 天彩 4180 八色打印机	该机采用八色打印模式，墨水的波形控制采用最新的三点控制方式，能够很好的还原画面色彩，实现细腻自然的过度色和深浅色打印，最大打印幅宽 1800mm，最高打印速度为 20 m ² /h。	
 幻影 H1-pro 智能打印机	该机整机采用智能化控制，实现功能上的一键化和自动化。横梁采用高精度加工，面板采用正面调整，其精度可高达 0.05mm，对打印高精度的画面品质有可靠的保证。可实现上料自动纠偏和外置烘干器智能分段烘干，小车自动升降，压纸轮压力设定调整，报警界面化显示，加热恒温保温节省使用功率，简化了操作流程，节省了使用成本。该机采用四色打印模式，最大打印幅宽为 1800mm，最高打印速度为 139 m ² /h，适合高端客户使用。	
	该机型打印精度高，做工精细，打印平台精度可达到 0.1mm 以内，小车喷头的调节采用垂直和旋转分开调整，每个喷头的之间可达无缝拼接，满足四个喷头的高精度打印需求。采用正压式连续供墨方式，打印有效幅宽 1800mm，最大打印速度 139 m ² /h；采用静音式导轨，运行更平稳，	

风影 F1 四头高端打印机	寿命更长久；拥有目前较为先进的保湿装置，提供安全方便的喷头清洁与保养功能，打印更轻松更放心；具备超大容量墨盒，打印的品质与精度有保证。	
 世纪风 7162 双头打印机	该机型采用防撞微调小车架，可根据不同的打印耗材调整喷头位置的高低；板卡由进口晶源封装芯片组成，8 层设计 PCB 板面，长时间工作板卡质量更加稳定；具有雾喷、羽化、锯齿、均匀等模式，完美体验更快更高精度打印品质；具有自动清洗、保湿功能，可以达到较好的抽墨效果，不易断墨；采用大容量二级供墨系统，供墨稳定不断墨，可供设备长时间高品质打印。	工程 CAD 出图、海报、美术造型、排版校样、包装设计样本、导购标识、旗形条幅、标牌等。

2、数码印花机

公司生产的数码印花机主要为数码热转移印花机，利用分散染料在特定温度下升华的特性，用分散墨水把图案打印到转印纸张上烘干，将打印好的印花纸覆盖于待印的基材上，进入热转移印花机，通过加热加压使图案通过热升华效应气化并转移到基材上，无需后道固色处理。同时，数码热转印印花机可省去传统印染的水洗环节，减少对环境的污染，使印染行业彻底摆脱了“高能耗，高污染，高排放，低附加值”三高一低的困扰。数码印花技术相对于传统工艺图像清晰、色彩丰富。传统印花印 10 套色以上就很困难，数码印花过程由计算机控制，能实现数百万种颜色，突破了传统印花的套色限制。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部分主要数码印花机产品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及图片	产品介绍	产品用途
 开拓者 FD1924 数码印花机	1、全包围工业风设计风格，方便打印中观察打印品质和后期保养维修。 2、采用日本 THK 超静音 SS+级直线导轨，噪音小、精度高、持久耐用。 3、采用目前行业内先进的直线电机模组方案，小车运行速度更高更稳定。 4、气动胶辊升降结构，保证压纸力度均衡，长期使用功能无减损。 5、标配万米收放系统，采用伺服电机+工业减速机和卷径智能运算系统，时刻追踪卷径大小，保证纸张收放稳定，输出高品质画面。	适用于所有化纤类面料，例如：地毯、丝巾、皮革印花、家纺、服装、口罩、窗帘、饰品、毛绒玩具、冰丝凉席、水晶绒、法兰绒、桃皮绒等
 FD51915 工业数码印花机	1、可选配万米底座，满足大批量工业订单需求，一台机器在满荷状态下每天可打印 7,000 米左右。 2、配备高品质板卡搭配蒙泰 6.1RIP 软件，色彩处理更加细腻，亦可处理混色及渐变色高难度图案，保证打印类型多样化、精细化等。 3、进口的高品质配件组合，保证了设备的平稳运行，降低客户的机器维护成本，提高了打印效率，设备可以实现连续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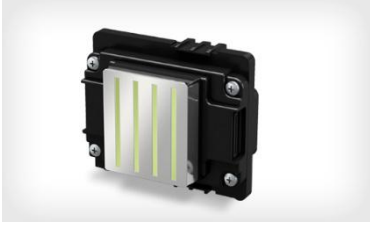
	间断打印。	
 FD6198E-A 数码印花机	1、喷头周围安装了防撞小车架，给喷头更全面的安全防护。 2、气涨轴式收放卷系统+胶条辊，利用空气的压力，自动调整，使受力均匀，使走纸更加平整。 3、先进的智能喷头清洗与保湿装置，提供安全方便的喷头清洗与保养功能，操作维护更加便捷。 4、采用美国进口氟橡胶压纸轮，预防静电不飞墨，打印尺寸更精准。 5、配备日本 THK 静音直线导轨，运动平稳，寿命更长，高速运动中能有效降低墨车运行中的阻力、噪音。	

3、配件及耗材

打印墨水按照显色方式可分为颜料墨水、染料墨水、活性墨水、涂料墨水等，按照墨基方式可分为水性墨水、UV 墨水、溶剂型墨水等。不同的应用领域需要使用不同的墨水。公司销售的墨水主要为环保弱溶剂墨水、环保水性墨水。公司同时提供打印喷头等设备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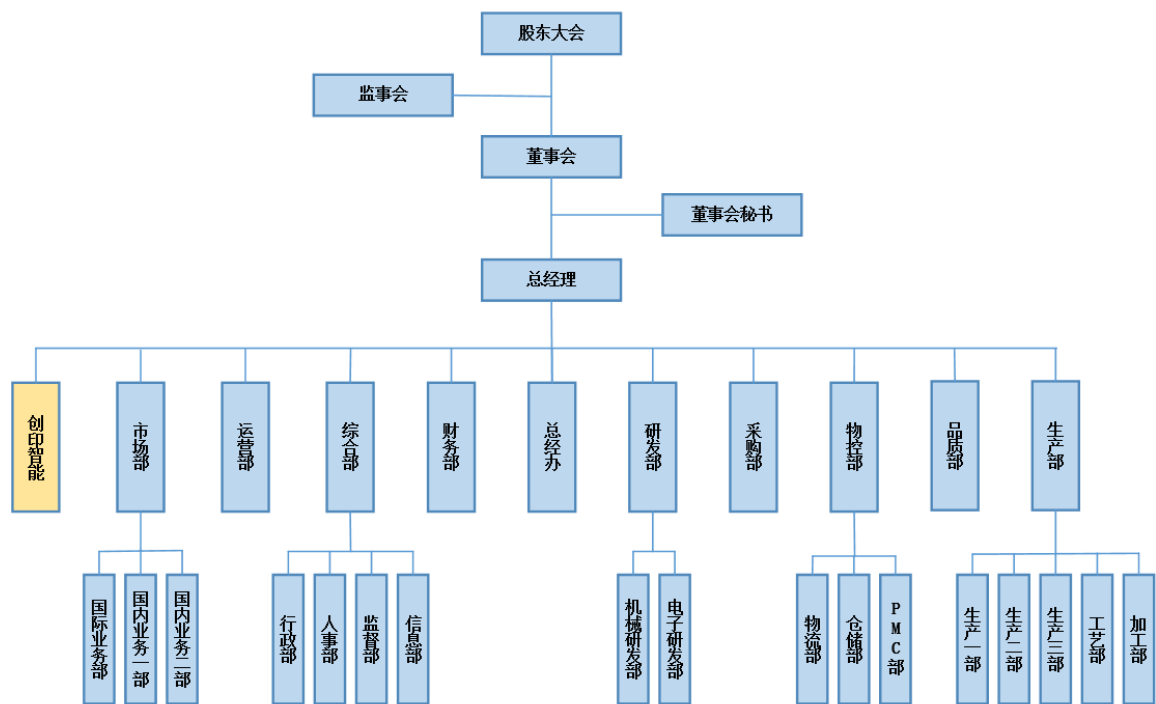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部分墨水及配件产品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及图片	产品介绍	产品用途
 天彩 环保弱溶剂墨水	该产品具有高安全性、低挥发性、低至微毒性及高闪点四大特点，是一种户外溶剂型墨水，具有高保真色彩还原、不易变色的特点。墨水在高温及低温下均能保持良好的打印稳定性，容易储存，是环保型溶剂墨水。	用于各种数码打印机（室外）
 世纪风 环保水性墨水	采用优质、无毒原料，使产品无毒、无味、无刺激性、无腐蚀性，使用更安全、更环保；干燥速度快，适合于快速输出和批量生产；色彩还原性好，色域宽广，与墨水色彩管理标准参照值相比色差较小。	用于各种数码打印机（室内）
 爱普生I3200-A1微压电喷头	ALL MEMS（微机电系统）制造工艺、薄膜压电原件采用令高精密喷孔排列（600npi/2排）得以实现，使打印头结构紧凑、速度快、质量好、经久耐用；独有的MEMS技术制造而成的精密喷嘴和墨路，令喷射出的墨滴接近正圆，同时精准定位；独有的VSDT（可变墨滴技术）可	用于各种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室内，适配水性墨水）

	以自由控制喷射的墨滴大小，从而减小画面颗粒感，呈现更多画面细节、色彩过渡平滑，饱和度高。	用于各种数码打印机（室外，适配溶剂墨水）
爱普生I3200-E1微压电喷头		
除上述主要产品外，公司还生产销售 UV 平板机、旗帜机等类型产品，相关产品产销量较少。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管理机构，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运行有效。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的日常事务。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职责介绍
1	总经办	✧ 全面统筹协调公司内外部沟通与协作； ✧ 督促、检查公司会议决定的落实情况； ✧ 传递和整理公司经营管理信息，协助总经理制定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规划； ✧ 对接中介机构推动公司上市工作；

		✧ 处理公司日常法务事项。
2	市场部	✧ 负责公司产品在国内外销售市场的信息收集、分析及推广，负责参加国内外展会策划及布展工作； ✧ 开展公司国内、国际销售业务，处理进出口报关事项，进行国内外客户的维护； ✧ 负责销售订单的跟进、客户信息管理、关系维护、售后客户满意度调查； ✧ 负责客户技术支持，包括设备的安装、改造、调试、维修、维护等售后服务及对客户的工艺指导、应用研发和培训等。
3	运营部	✧ 负责公司内部沟通协调工作，协助优化企业内部治理结构； ✧ 对公司的各个部门日常行为及业务、财务等运营流程和相互衔接执行具体的指导、协调和监督； ✧ 确保内控体系建立后各项举措可落实实施、定期纠偏优化，实现公司的管理目标。
4	综合部	✧ 统筹公司行政管理工作； ✧ 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立员工人事档案管理机制，规范和完善员工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员工的招聘、培训、考勤、绩效考核等管理工作； ✧ 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事务，日常人员接待，负责公司各项行政管理制度的制订、修订及实施的监督检查； ✧ 负责公司基础设施和固定资产的管理； ✧ 负责公司会议文件、证照等文件档案管理。
5	财务部	✧ 负责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 ✧ 建立企业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执行； ✧ 负责组织编制公司预算，编制并执行财务计划和成本费用预算，加强对资金的管理； ✧ 负责资金活动的日常管理，参与投融资方案等可行性研究； ✧ 组织财务报告的编制、提供财务报表的编制及分析工作，为管理层提供决策支持。
6	研发部	✧ 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及现有产品、技术的改进； ✧ 建立、健全公司产品研发相关制度，推行并优化研发体系； ✧ 根据公司发展和产品路线战略规划，评估市场需求与资源情况，研究行业技术发展，规划研发方向，制定新产品研发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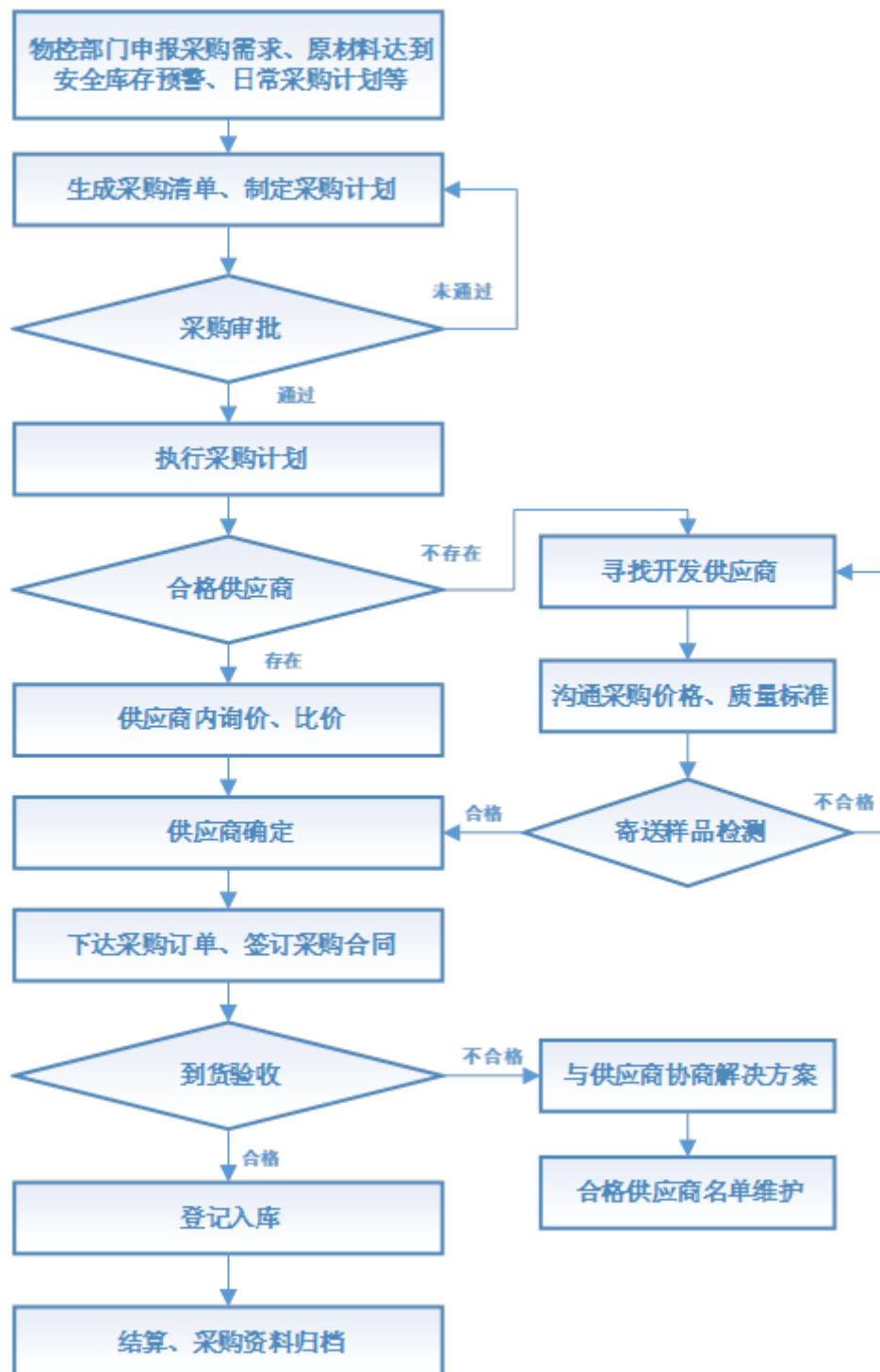
7	采购部	✧ 建立和维护采购渠道，有效控制采购成本，管理采购实施流程； ✧ 负责依据采购计划进行询比价、发出订单、签署合同、采购物流跟踪等具体采购活动的执行； ✧ 负责建立供应商管理机制、采购管理制度及规范； ✧ 负责对供应商开发、考核、淘汰等供应商管理工作，建立供应商资料； ✧ 负责采购成本分析和质量控制分析。
8	物控部	✧ 负责各产品生产计划的日程安排和物料周转的效率管控； ✧ 制定物料需求计划、跟进物料到货情况；会同生产部门编制公司总体生产计划并跟进车间生产完成情况； ✧ 拟定公司物料出入库、仓储保管等管理制度及文件资料；负责物料验收、出入库管理工作； ✧ 负责仓库的安全防范工作，对仓储物料按规定的储存要求进行保管、存放，定期或不定期对物料进行盘点。
9	品质部	✧ 根据公司战略建立质量管理体系，组织内部质量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监督； ✧ 负责对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等进行质量检验，对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管理和监控，保证公司的产品质量，组织对不合格品的评审并制定纠正预防措施； ✧ 协助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及产品认证相关业务的推进和管理； ✧ 协助进行供应商管理工作，监督引导公司供应链的质量提升。
10	生产部	✧ 生产实施和生产过程及质量控制、产品的软硬件测试、工艺编制及对生产车间的指导； ✧ 拟定公司生产管理制度、作业标准及其他文件； ✧ 制定具体生产计划，组织协调产品生产，确保生产任务按质、按量、按时完成； ✧ 督促检查各车间工作，对各车间生产、管理方面出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并制定、落实有关纠正预防措施； ✧ 负责公司生产设备、设施的检查、保养和日常维修工作。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采购流程

公司对计划采购的物资实施分类控制，根据重要性原则将拟采购物资划分为主要材料、辅料、

配件以及耗材，对不同类别物资采取不定期采购的方式，公司物控部门根据市场部门提供的销售订单情况，结合原材料实际库存情况拟定、申报采购需求，采购部门将采购需求分解成采购清单并制定采购计划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同时为保障生产及提高交货速度，部分原材料储备了一定的安全库存。公司具体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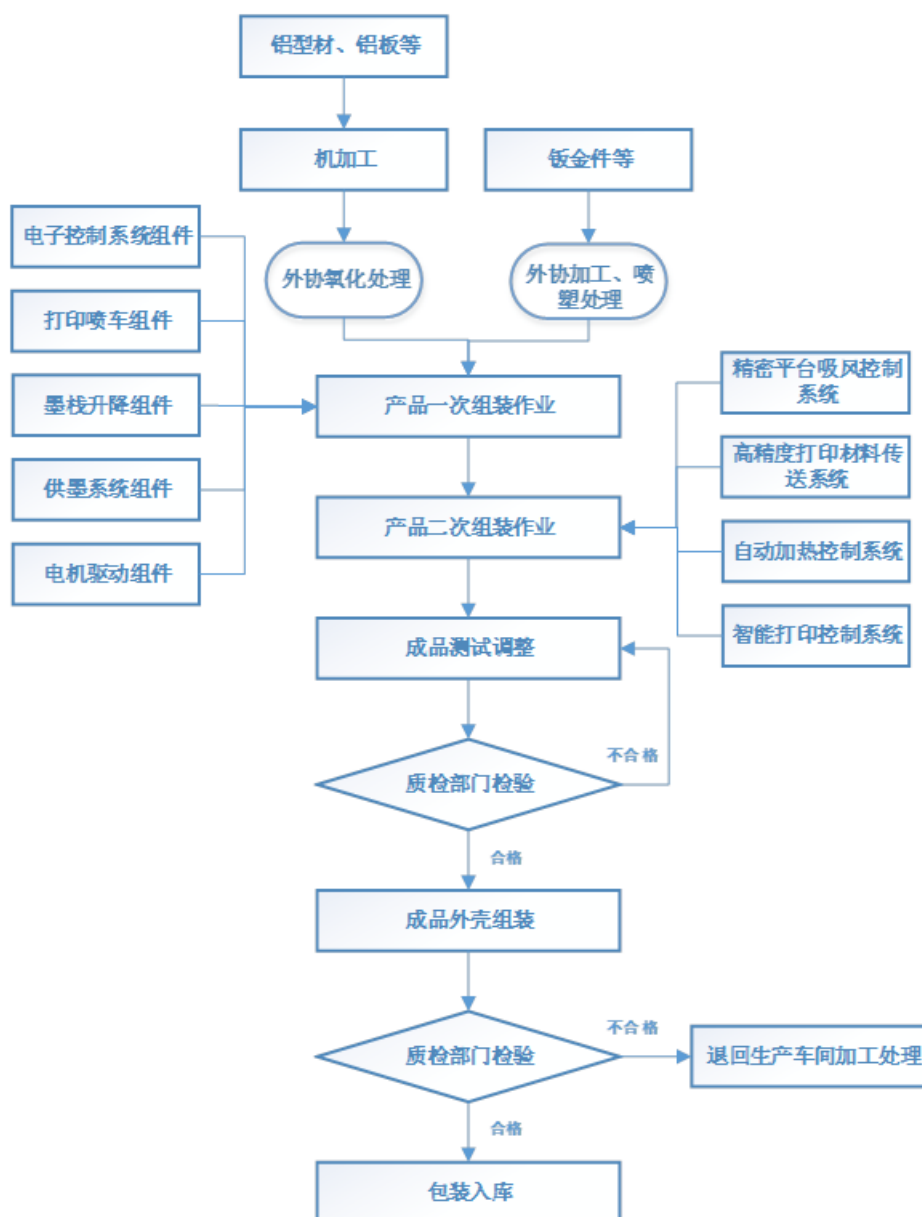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公司每年根据市场销售预测、行业前沿动向、产能的扩大提升等因素制定年度及月度生产计划，结合实际的产销状况组织批量生产。公司主要的生产包括标准产品流水线生产以及根据客户的特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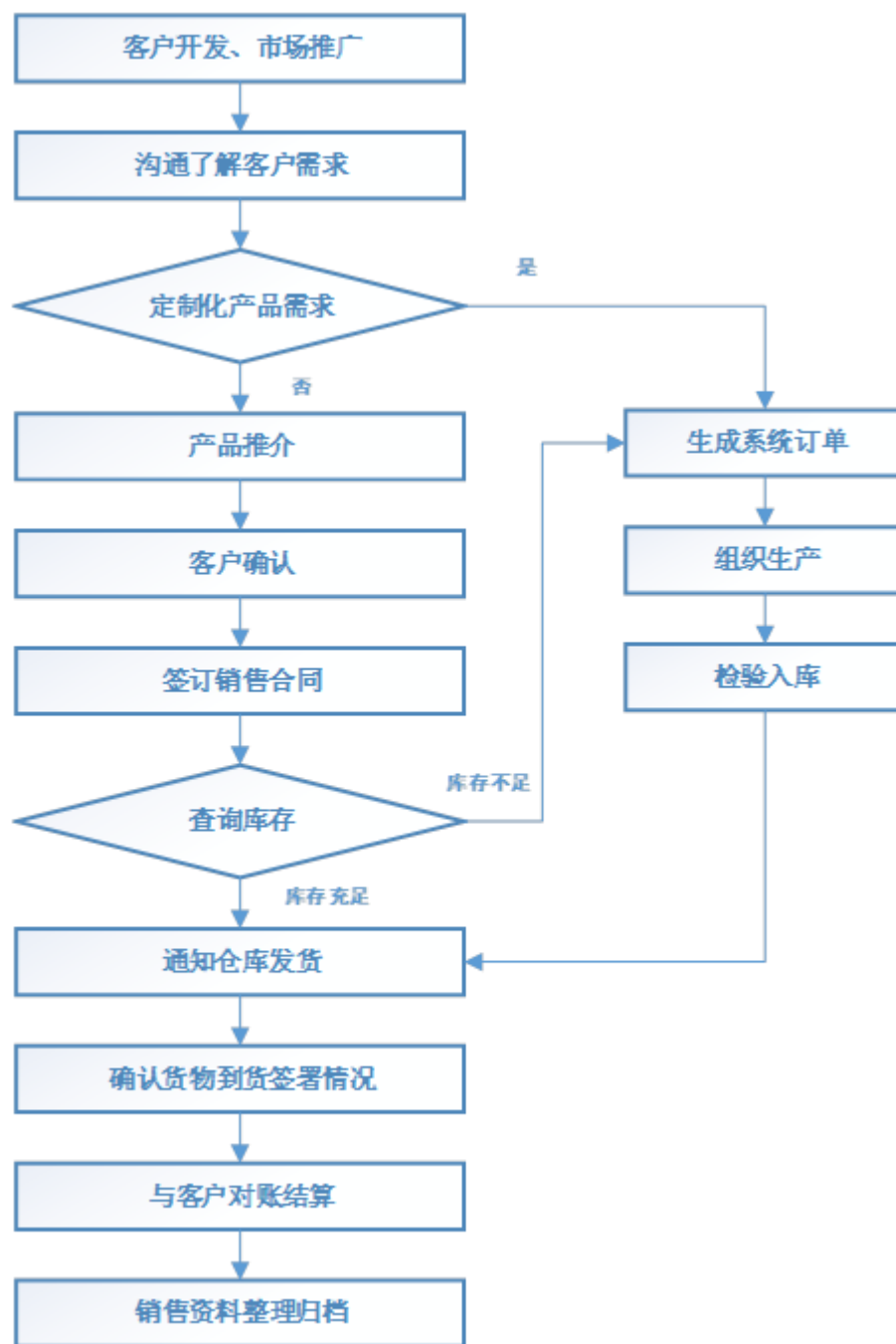
要求进行的定制生产。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工艺包括金属件机加工、产品组装作业、产品测试调整、成品外壳组装等工序。公司产品具体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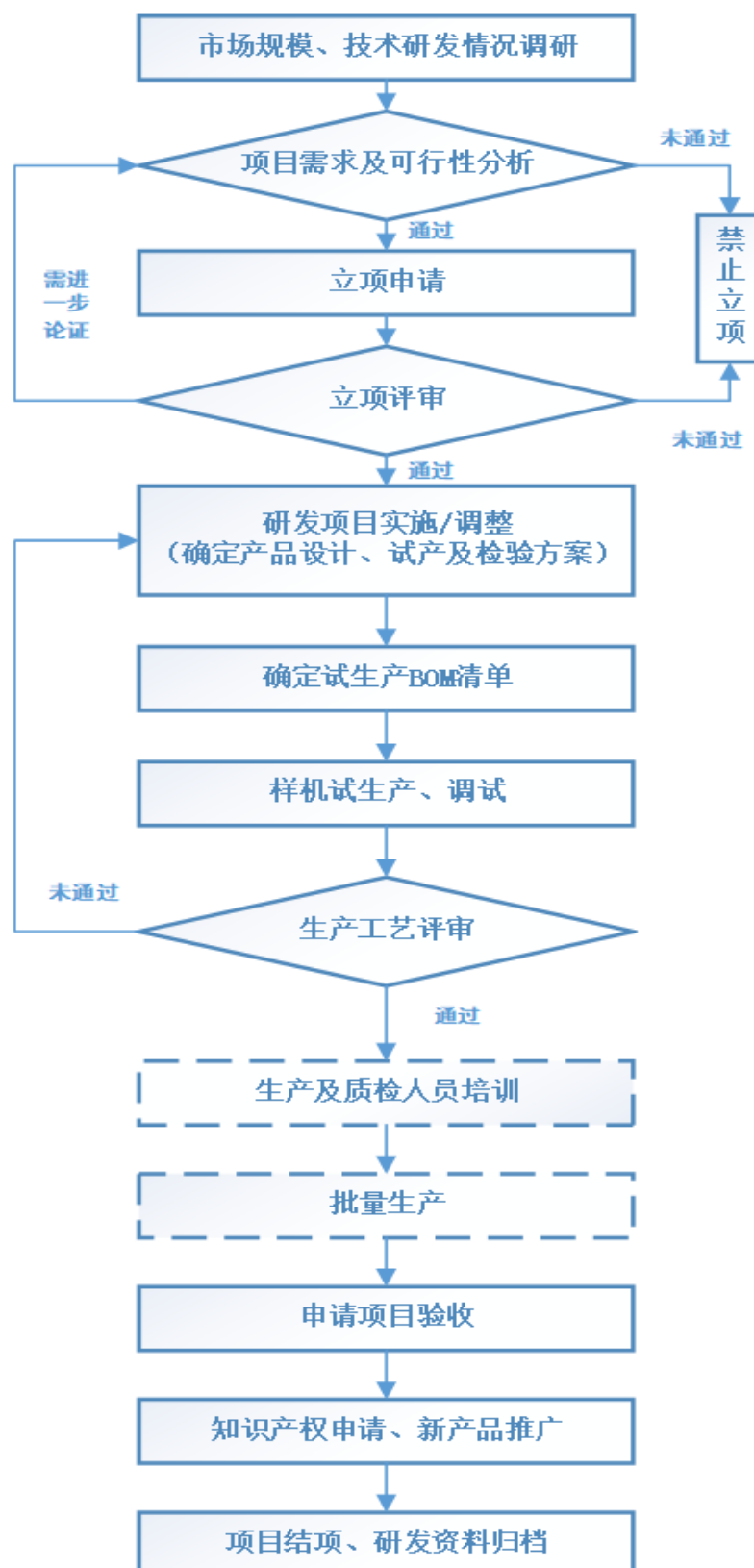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公司采取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通过产品宣讲、行业展会、主动拜访、在互联网销售平台开设官方店铺、客户口碑营销等方式向客户推广新产品、开发潜在客户，在与客户达成销售意向后签订销售合同或客户线上下达订单，并根据客户需求组织发货，货物经签收后进行结算。公司同时存在少量 ODM/OEM 客户，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生产并交付，客户取得产品后，贴牌并利用其自身的销售渠道进行销售。公司经销、直销的业务流程基本相同，具体如下图所示：



4、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部门主要进行设备技术的研发、样机试制、未来创新技术储备。研发过程首先由研发部门联合市场部门开展有关新产品和技术的市场调研，进行产品开发的可行性分析，通过立项评审后制定详尽的产品设计、试产、检验方案，通过生产部门的设计评审和品质部门的质量评审后选择最优的设计方案并进行产品试产，样机检验通过后最终形成研发成果并进行项目结项。该研发流程可以充分发挥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实现公司资源的优化配置，研发出多种不同的产品，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具体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5、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年1月—3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1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郑州其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无	喷塑	44.61	29.71%	144.48	33.94%	79.59	46.87%	否	否
2	河南邦澍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喷塑	52.31	34.83%	147.88	34.73%	57.74	34.00%	否	否
3	郑州特弗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喷塑	6.50	4.33%	11.51	2.70%			否	否
4	河南源鑫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无	喷塑	3.05	2.03%	9.53	2.24%	17.18	10.12%	否	否
5	郑州宇航铝业有限公司	无	氧化	9.83	6.55%	21.86	5.14%			否	否
6	郑州亿林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无	加工线材	1.64	1.09%	2.73	0.64%			否	否
7	河南铨宝电子有限公司	无	加工电源板			12.20	2.87%			否	否
8	郑州三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	加工铝件	10.18	6.78%	5.86	1.38%			否	否
9	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加工铝件	4.19	2.79%	13.22	3.11%			否	否
10	郑州云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	加工铁件			29.99	7.04%			否	否
11	郑州亨睿精密机械	无	加工铝型	6.91	4.60%	3.44	0.81%			否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年1月—3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1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科技有限公司		材、钢件								
12	广德上成机械有限公司	无	加工钢件			9.60	2.25%			否	否
13	佛山弘博科创有限公司	无	加工铝型材	7.27	4.84%	8.83	2.07%	15.29	9.00%	否	否
14	郑州宸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无	加工钣金件	3.67	2.44%	2.64	0.62%			否	否
15	郑州八通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无	加工铝型材			0.86	0.20%			否	否
16	河南牧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加工电源板			1.15	0.27%			否	否
合计	-	-	-	150.16	100.00%	425.76	100.00%	169.80	100.00%	-	-

注：上述外协（或外包）成本为含税金额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类型包括喷塑和氧化、铁件或铝件等的加工、线材及电源板的加工，为原材料加工基础环节，非关键业务环节。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1-3月，公司外协加工采购金额分别为169.80万元、**425.76**万元和150.16万元。

外协厂商进行上述加工工序无需取得特定资质证书，市场上能够提供此类加工服务的外协厂商较多，有较多同类型的供应商可供选择和随时替换，公司对单一外协厂商不存在依赖的情况。公司已设立子公司创印智能，购买土地自建生产线进行钣金件等的加工，以满足公司相关生产的需求，降低成本。

公司对外协加工严格管理和控制。对于拟合作的外协厂商，公司对其经营情况、生产能力、设备情况、环保资质等进行调查，通过审核并成为合格供应商后，需签订委托加工协议书，根据公司的技术要求，对公司所提供的原材料进行相应的工序处理。为保障加工质量，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派出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指导与监督。外协厂商完成加工后所交付的产品，在通过严格的质量检测后方可入库。双方基于产品的加工成本及一定的合理利润约定加工费价格，并就加工费金额进行结算。公司将发生的加工费计入当期的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外协厂商的合作保持稳定，不存在重大变动。

公司的外协厂商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提供服务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分摊成本、承担费用的情形。

6、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打印机墨水连供系统控制电路	通过控制系统对打印机墨水供给进行自动控制,提高打印机正常工作时长,实现无人值守。	自主研发	FD51915E、FD61915E-A、FD61912E 等产品	是
2	多头数码印花技术	通过引入IPASS多重覆盖技术提高印花机的打印品质,引入张力和阻尼分离式收放模式,提高收卷能力,提升机器产能。	自主研发	FD6198E、FD61915E 等产品	是
3	打印机供墨系统及工业打印技术	通过引入负压控制原理,实现对喷头压力的精准控制,提高打印精度。	自主研发	FD1924、FD1912S 等产品	是
4	万米收放打印技术	通过伺服控制系统实现对超大纸卷的放卷能力,减少纸张成本和操作成本,提升量产能力。	自主研发	FD51915E、FD61915E-A、FD61912、FD1924、FD1912S 等产品	是
5	打印机扩幅辊系及工业打印技术	通过引入胶辊及相应辊系,提升进纸的长度及精度,实现更多喷头搭载,提高产能和精度。	自主研发	FD1924、FD1912S 等产品	是
6	智能控制系统	通过程序和功能的设计,使数码打印机在智能控制、渐变过渡功能上提升,可以实现无人值守。	自主研发	H1 四头-i3200-PRO、H1-PRO-KR、H1-PRO-KR-A1 等产品	是
7	新世纪云打印平台	通过云平台,实现远程对色彩、打印方案等进行数据监控,可远程处理维修及反馈的问题,提升售后服务水平。	自主研发	所有数码打印机机型均可选用	是
8	异形 UV 打印技术	在平板打印的基础上,通过对墨水、曲线的调整、根据打印材质的不同设计对应的工装和结构,保证鞋子、瓶子等异形物品打印的品质和效果。	自主研发	F2513Z-G6-CH	否
9	转印膜高精打印技术	根据目前的市场需求,对高精膜进行曲线调整,对整机的输送精度和控制系统进行开发,	自主研发	在 FD30、FD30-A1 产品试用	否

		最终达到打印的效果。			
10	包装彩盒的万米收放打印技术	首次在包装盒市场使用数码打印技术，可以实现大批量万米收放。	自主研发	目前正在对纸张进行测试、对彩盒的材质、打印过程中产生的变化进行分析后对各种结构进行设计测试	否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sjfxzj.com	www.sjfxzj.com	豫 ICP 备 10004145 号-8	2022 年 3 月 17 日	
2	zzskycolor.com	www.zzskycolor.com	豫 ICP 备 10004145 号-10	2021 年 9 月 26 日	
3	sjfxzj.com.cn	www.sjfxzj.com.cn	豫 ICP 备 10004145 号-9	2021 年 9 月 6 日	
4	fedar.cn	www.fedar.cn	豫 ICP 备 10004145 号-11	2018 年 3 月 1 日	
5	hyxzj.com	www.hyxzj.com	豫 ICP 备 10004145 号-7	2018 年 3 月 1 日	停用
6	sunika.cn	www.sunika.cn	豫 ICP 备 10004145 号-6	2018 年 3 月 1 日	停用
7	skycolorchina.com	www.skycolorchina.com	豫 ICP 备 10004145 号-3	2018 年 3 月 1 日	停用
8	skycolor.com	www.skycolor.com	豫 ICP 备 10004145 号-2	2018 年 3 月 1 日	
9	hyxzj.com.cn	www.hyxzj.com.cn	-	2015 年 5 月 12 日	未使用
10	xsjprinter.com	www.xsjprinter.com	-	2020 年 3 月 19 日	
11	skycolortech.com	www.skycolortech.com	-	2012 年 10 月 18 日	

注：序号 10、11 的网站主要面向海外客户，使用境外服务器，无需申请国内网站备案。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豫(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207053 号、豫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世纪数码	19,798.28	文竹西路南、牵牛路东	2011.12.14-2061.12.13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0207056号									
2	豫(2023)武陟县不动产权第0014099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创印智能	48,899.87	武陟县乔庙镇昌武路北段路东	2023.5.24-2073.5.23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新世纪微压电数码打印机驱动控制软件(NXPrint)V1.0.0.1	豫 RC-2019-0413	2019年8月14日	5年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9,751,684.00	7,554,715.05	在用	购买
2	软件	546,814.69	368,410.05	在用	购买
合计		10,298,498.69	7,923,125.10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041000194	世纪数码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2020年9月9日	3年
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郑)AQBXXIII2021174	世纪数码	郑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12月22日	2024年12月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101962674	世纪数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郑州海关	2016年6月2日	长期
4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4100602678	世纪数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6年6月8日	-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462311	世纪数码	-	2016年5月31日	-
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10100665984921H001X	世纪数码	-	2020年4月20日	2025年4月19日
7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65IP171340R1M	世纪数码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7日	2023年10月26日
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70021E53139R0M	世纪数码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1日
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70021S52854R0M	世纪数码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1日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A0021Q50057R0M	世纪数码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1日
11	欧盟 CE 认证（喷墨打印机）	AT18250SC300243	世纪数码	深圳安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
12	欧盟 CE 认证（数码印花机）	AT58250SC300031	世纪数码	深圳安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公司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3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对外贸易法》的决定，删除《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第九条关于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的规定。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1,013,427.62	7,956,206.58	13,057,221.04	62.14%
机器设备	8,071,901.65	2,012,862.09	6,059,039.56	75.06%
运输设备	6,902,595.04	3,242,210.73	3,660,384.31	53.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31,864.54	662,967.23	468,897.31	41.43%
合计	37,119,788.85	13,874,246.63	23,245,542.22	62.62%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高速高精度加工中心 VMC-V855	16	3,548,672.58	379,691.65	3,168,980.93	89.30%	否
数控机床 PYB-CNC6500S	2	926,548.67	321,696.80	604,851.87	65.28%	否
线轨加工中心 VMC-1160DL	6	520,354.00	65,911.42	454,442.58	87.33%	否
数控机床 PDC-CNC6500	1	389,380.53	49,321.52	340,059.01	87.33%	否
光纤激光切割机 MPS-4020C	1	278,761.07	4,413.72	274,347.35	98.42%	否
光纤激光切割机 MPS-3015C	1	261,061.94	4,133.48	256,928.46	98.42%	否
数控机床 HP-17040	1	227,433.63	3,601.04	223,832.59	98.42%	否
合计	-	6,152,212.42	828,769.63	5,323,442.79	86.53%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豫(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0207053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文竹街41号1号楼1-3层	5,391.39	2017年12月14日	工业
2	豫(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0207056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文竹街41号2号楼1-3层	4,875.00	2017年12月15日	工业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世纪数码	郑州奥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文竹街58号	1,600.00	2022.1.1-6.30	仓储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报建手续不全等原因，公司存在部分房产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情况。该部分房产主要用于临时仓储、职工宿舍及食堂，建筑面积 **3,296.59** 平方米，占公司房屋总面积的 **24.31%**，且均位于公司合法拥有使用权的自有厂区内，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项目	报告期末账面价值（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职工宿舍及食堂	48,247.97	临时建筑，无法办理
仓库	136,950.42	临时建筑，无法办理
合计	185,198.39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金利峰就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由于报建手续不全等原因，世纪数码部分房产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若上述房产被处以限期拆除，世纪数码能够及时以厂房空闲位置代替，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若上述房产被处以罚款或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本人承担世纪数码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2、本人在承担上述义务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世纪数码行使追偿权。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0	3.06%
41-50 岁	57	17.43%
31-40 岁	181	55.35%
21-30 岁	75	22.94%
21 岁以下	4	1.22%
合计	327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4	1.22%

本科	58	17.74%
专科及以下	265	81.04%
合计	327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销售人员	28	8.56%
采购人员	12	3.67%
生产人员	190	58.10%
研发人员	58	17.74%
行政及管理人员	39	11.93%
合计	327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327 人，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缴纳项目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未缴纳人数	未缴纳原因				
				个人不愿缴纳	退休	自愿放弃	试用期	其他
养老	327	286	41		1	28	12	
医疗	327	279	48		1	28	12	7
失业	327	286	41		1	28	12	
工伤	327	286	41		1	28	12	
住房公积金	327	107	220	179	1	28	12	
公司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当中，1 人系退休返聘员工已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依据相关规定公司无需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28 人因自行购买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每个月每人补助 100 元，补贴其自行购买前述保险的成本；12 人因处于试用期而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7 人社会医疗保险因办理时间错过当月缴费期，自 2023 年 4 月开始已正常缴纳；针对尚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 179 人，公司将逐步尽快缴纳。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情况。公司承诺将逐步规范和完善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工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因上述社会保险和公积金未缴事项受到相关处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利峰已出具《承诺函》：“1、如根据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要求或决定，世纪数码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意无条件承担补缴义务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保证世纪数码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2、本人在承担上述义务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世								

纪数码行使追偿权。”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娄俊超	42	研发负责人	2001年4月至2004年9月任职于成都蓝天广告传播有限公司，任技术维修员；2004年10月至2005年3月，无业；2005年4月至2007年11月任职于郑州蓝天电子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任技术维修员；2007年12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任 电子 技术研发工程师；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 历任电子技术研发工程师、董事兼研发负责人。	中国	专科	-
2	张津卫	63	技术研发工程师	1978年12月至1997年8月任职于第四机械部国营第八五零厂，任技术研发工程师；1997年9月至1998年9月，待业；1998年10月至2005年7月任职于深圳永源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任技术研发总工程师；2005年8月至2007年10月，待业；2007年11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任 机械 研发工程师；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 历任机械研发工程师、机械研发组研发负责人。	中国	本科	-
3	高嵘彬	30	研发工程师	2014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职于欣日兴精密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工程师；2016年1月至2016年11月任职于河南佰路悍机械工业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工程师；2016年12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 历任工艺技术研发工程师、工艺技术组研发负责人。	中国	专科	-
4	闻涛	40	研发部机械工程师、部门经理	2011年7月至2015年2月任职于北京威浦实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机械工程师；2015年2月至2015年5月，待业；2015年5月至2016年5月任职于有限公司，任机械工程师；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世纪数码， 历任电气开发工程师、电气开发组研发负责人、印花设备产品研发负责人。	中国	本科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1、娄俊超：公司 30 项授权专利的发明人，推动公司产品、技术持续迭代升级。

- 2、张津卫：公司 56 项在审、授权专利的发明人，推动公司产品、技术持续迭代升级。
- 3、高嵘彬：公司 8 项在审、授权专利的发明人，推动公司产品、技术持续迭代升级。
- 4、闻涛：公司 30 项在审、授权专利的发明人，推动公司产品、技术持续迭代升级。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合法合规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合法合规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劳务派遣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缓解临时性的人员缺口，保障旺季大生产的有序进行，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劳务派遣人员主要从事搬运、物流、后勤等非关键生产工序，属于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工作岗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人员占用工总数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劳务派遣人数	34	24	77
用工总数	361	321	361
占用工总数的比例	9.42%	7.48%	21.33%

注：用工总人数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劳务派遣人员人数之和。

2021 年末，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存在占比超过其用工总量 10%的情况，不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要求，此后公司进行了重点规范，自 2022 年 3 月开始，劳务派遣用工人数不存在占比超过其用工总量 10%的情况，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要求。

2、劳务外包

报告期内，为缓解劳动力不足的问题，加强用工灵活性，公司存在将保洁、保安、仓储、搬运、清洗等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工作外包给第三方劳务外包服务商的情形。公司劳务外包涉及的用工可替代性较强，公司对劳务外包服务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劳务外包金额分别为 16.78 万元、**239.12** 万元和 69.68 万元。

(1) 劳务外包提供商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外包提供商为河南增长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长力”），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河南增长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4NYFP6G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郑州市管城区商城东路 146 号茂祥大厦 905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向阳
注册资本	5,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12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12 月 1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职业中介活动业务；人力资源管理咨询；劳务外包服务；人才供求信息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测评、猎头服务；保洁服务；家政服务；通用仓储；社保代理服务；自费出国留学服务；因私出境中介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物业服务；职业指导及咨询；房屋租赁；健康管理咨询；档案处理及档案电子化服务；岗位职能设计。
股权结构	河南增长力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刘向阳持股 20%、朱李慧持股 10%

(2) 报告期内劳务外包用工人数、占正式员工人数的比例、外包用工所从事的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外包人员从事的工作主要为保洁、保安、仓库管理、搬运、清洗等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工作。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外包用工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劳务外包用工人数	68	42	32
正式员工人数	327	297	284
占正式员工人数的比例	20.80%	14.14%	11.27%

报告期内，公司为便于沟通和管理，劳务外包及劳务派遣合作的公司均为增长力，增长力持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编号：410000000316，有效期至 2023 年 8 月 13 日）及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豫劳派 41010422007，有效期至 2025 年 3 月 20 日）。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码打印机	6,485.96	39.36%	13,810.26	33.35%	13,601.69	37.43%
数码印花机	6,505.14	39.47%	16,247.42	39.23%	14,863.14	40.91%
UV 平板机	269.02	1.63%	1,068.33	2.58%	674.05	1.86%
配件及耗材	3,183.14	19.32%	10,202.12	24.64%	7,136.58	19.64%
其他业务收入	36.52	0.22%	82.90	0.20%	60.29	0.17%
合计	16,479.78	100.00%	41,411.02	100.00%	36,335.76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按销售模式划分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94,639,306.56	57.43%	215,830,337.88	52.12%	181,646,603.54	49.99%
直销	70,158,505.91	42.57%	198,279,869.26	47.88%	181,710,976.15	50.01%
合计	164,797,812.47	100.00%	414,110,207.14	100.00%	363,357,579.69	100.00%

公司采取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数码打印机类经销商按照地域和品牌（包括天彩、世纪风）进行划分，数码印花机经销商按照地域和产品型号进行划分。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收入占比持续提高。

(2) 按销售区域划分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48,769,218.96	90.27%	357,509,883.22	86.33%	333,857,311.14	91.88%
外销	16,028,593.51	9.73%	56,600,323.92	13.67%	29,500,268.55	8.12%
合计	164,797,812.47	100.00%	414,110,207.14	100.00%	363,357,579.69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终端主要消费群体为广告、纺织、装饰装

潢等行业的服务商或生产制造商。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 1 月—3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墨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605.01	3.67%
	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516.04	3.13%
	上海墨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268.94	1.63%
2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352.01	8.20%
3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774.96	4.70%
4	郑州众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配件及耗材	441.25	2.68%
	郑州众驰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配件及耗材	56.68	0.34%
5	郑州汉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配件及耗材	22.18	0.13%
	郑州汉彩天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配件及耗材	366.18	2.22%
合计		-	-	4,403.25	26.72%

注：序号 1 的 3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涛；序号 4 的 2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韩承林；序号 5 的 2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郑磊。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墨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538.49	3.72%
	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240.45	3.00%
	上海墨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947.33	2.29%
2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2,856.98	6.90%
3	郑州斯特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280.44	3.09%
	河南优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298.85	0.72%
4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460.98	3.53%
5	瑞安市五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	1,257.23	3.04%
合计		-	-	10,880.74	26.27%

注：序号 1 的 3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涛；序号 3 的 2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崔利伟。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销售
------	----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992.37	5.41%
	上海墨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177.73	3.20%
	上海墨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97.98	0.54%
2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3,092.39	8.40%
3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2,702.50	7.34%
4	郑州众驰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配件及耗材	1,068.44	2.90%
	郑州众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配件及耗材	979.60	2.66%
5	郑州汉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配件及耗材	1,517.60	4.12%
	郑州汉彩天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配件及耗材	495.54	1.35%
合计		-	-	13,224.15	35.92%

注：序号 1 的 3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涛；序号 4 的 2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韩承林；序号 5 的 2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郑磊。

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中，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墨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墨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及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经销商，其他均为直销模式下的贸易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各期境外销售前五名客户主要情况如下：

2023 年 1-3 月前五名境外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元）	占境外收入比例	所属国家
1	客户 I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2,037,833.84	12.85%	沙特阿拉伯
2	客户 E	否	配件及耗材	1,799,019.83	11.34%	印度
3	客户 A	否	配件及耗材	1,653,247.93	10.42%	印度
4	客户 C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454,372.67	9.17%	韩国
5	客户 H	否	数码打印机、配件及耗材	1,432,126.00	9.03%	俄罗斯
合计				8,376,600.27	52.81%	

2022 年度前五名境外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元）	占境外收入比例	所属国家
1	客户 A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8,371,214.25	14.79%	印度
2	客户 E	否	配件及耗材	5,334,292.00	9.42%	印度
3	客户 C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4,648,548.30	8.21%	韩国
4	客户 I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4,123,753.91	7.29%	沙特阿拉伯
5	客户 D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3,855,828.27	6.81%	阿根廷
合计				26,333,636.73	46.53%	

2021 年度前五名境外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元）	占境外收入比例	所属国家
1	EURO MEDIA PRINT SOLUTIONS CO.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5,301,706.50	17.97%	埃及
2	CUATRO COLOR TECNOLOGIA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UV 平板机、配件及耗材	3,031,248.03	10.28%	墨西哥
3	客户 E	否	配件及耗材	2,504,559.93	8.49%	印度
4	客户 D	否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2,248,761.88	7.62%	阿根廷
5	客户 G	否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	1,979,100.97	6.71%	韩国
合计				15,065,377.31	51.07%	

报告期内，公司与境外客户合作均无第三方回款情况，均未签订长期合作协议或框架协议，公司定价原则为考虑成本、销售费用、合理利润及市场同类产品的价格后确定基本价格，并根据不同配置进行适当调整后与客户协商确定，结算方式均为电汇。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8.12%、13.67%、10.91%，整体占比不高，各期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15%、0.59%及 0.24%，汇率的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国外客户当地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的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也无重大影响。”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气部件（喷头、软件、板卡、线材等）、机械部件（钣金件、铝型材、五金件等）、墨水及生产辅料，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电气部件	8,385.34	62.09%	25,580.87	64.47%	18,337.50	57.86%
机械部件	3,599.23	26.65%	9,438.13	23.79%	10,481.49	33.07%
墨水	898.59	6.65%	2,947.32	7.43%	1,841.90	5.81%
生产辅料	622.21	4.61%	1,712.42	4.32%	1,030.28	3.25%
合计	13,505.37	100.00%	39,678.73	100.00%	31,691.17	100.00%

注：采购金额为含税金额，下同。

2023年1月—3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	否	喷头	6,372.44	47.18%
2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否	软件、板卡	404.39	2.99%
	苏州市森泓技术有限公司	否	软件、板卡	116.91	0.87%
3	北京爱图绘创科技有限公司	否	软件、板卡	348.71	2.58%
4	河南顿阳实业有限公司	否	铝型材	342.78	2.54%
5	郑州三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否	铝型材、加工费	308.14	2.28%
合计		—	—	7,893.37	58.45%

注：苏州市森泓技术有限公司为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	否	喷头	18,882.81	47.59%
2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否	软件、板卡	1,310.44	3.30%
3	北京爱图绘创科技有限公司	否	软件、板卡	1,116.22	2.81%
4	郑州朗科钣金科技有限公司	否	钣金件	1,089.54	2.75%
5	南平艺扬墨业科技有限公司	否	墨水	1,032.04	2.60%
合计		—	—	23,431.05	59.05%

2021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	否	喷头	14,455.03	45.61%
2	郑州三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否	铝型材	1,749.71	5.52%
3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否	软件、板卡	1,275.87	4.03%
4	郑州朗科钣金科技有限公司	否	钣金件	1,104.67	3.49%
5	苏州工业园区鑫海胜电子有限公司	否	软件、板卡	846.47	2.67%
合计		—	—	19,431.75	61.3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喷头供应商集中于爱普生的情况，集中使用某一家的喷头为行业内企业的惯例，因目前喷头生产技术主要掌握在日本和欧美的少数几家企业手中，包括英国赛尔和日本京瓷、日本理光、日本爱普生、日本精工、日本柯尼卡美能达、日本兄弟等，国内所用喷头依赖进口。作为数字喷墨打印设备的核心部件，不同喷头与机械部件的融合性不同，因此，不同企业一般选择与自身产品契合度最高的喷头，以提高产品的性能和稳定性等。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收取供应商爱普生采购返利的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1）返利的背景

爱普生在中国乃至全球范围内存在多家代理商，公司为爱普生打印喷头的金牌合作伙伴，为规范其市场销售体系，更好的支持公司对其成熟产品及新产品的应用和推广，爱普生依据市场贡献（通过销售量衡量）及销售管理等每季度对公司进行评分考核，给予公司一定金额的返利。爱普生对其他打印喷头代理商也存在一定金额的返利。

（2）《绩效考核协议》具体内容

爱普生每年与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后，即与公司签订《绩效考核协议》，列举 2022 年签订的《绩效考核协议》，主要约定内容如下：

“一、绩效考核及奖励管理的内容见本协议附件一。

二、本协议有效期为：2022 年 4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若乙方连续三个月未满足绩效考核要求，本协议自第三个月的最后一日自动终止。

三、甲方将依据本协议附件一对乙方进行季度考核，若乙方在获悉考核结果后的 7 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视为乙方同意按照该考核结果执行，甲方将根据考核结果向乙方支付销售折让。”

上述附件一约定的绩效考核内容为按产品型号列示的季度销售任务及考核评分依据等，其中，整体销售预测达成的权重为 80%、销售管理的权重为 20%，并存在减分项（数据管理准确度，最多可将考核总分减至 0），返利金额=各型号的数量*X（X 取决于市场贡献，部分采购量小的产品 X 各年为固定值）。

2021 年度及 2023 年度签订的《绩效考核协议》主要内容同上。

（3）返利的确认依据

依据公司与爱普生签订的绩效考核协议，销售数量绩效公司根据采购数量情况按季度确认销售数量绩效返利；销售激励绩效，于实际收款时确认销售激励绩效返利。同时在确认返利金额时，针对已对外销售结转成本部分喷头的返利直接冲减当季度的营业成本，对期末留存在存货的喷头部分冲减存货结存金额，对已研发领用的喷头直接冲减当季度的研发费用。

(4) 同行业公司返利的情况等

从选取的三家同行业公司最近三年公开披露的文件来看，并未披露是否存在返利的情况，其中，宏华数科的喷头主要采购自日本京瓷，炜冈科技的部分产品需要喷头且未公布采购厂家，润天智未公布喷头采购厂家。

(5) 返利的会计处理

收到爱普生的返利实际降低了采购批次商品的采购价款，且对应采购的喷头已基本耗用完毕，因此，公司在收到供应商返利时冲减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及研发费用等。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0	0%	175,397.40	0.04%	694,883.00	0.18%
个人卡收款	-	-	-	-	-	-
合计	0	0%	175,397.40	0.04%	694,883.00	0.18%

具体情况披露：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销售无个人卡收款情形，存在现金收款情形，对应各期现金收款占当期销售收现的比例分别为 0.18%、0.04%及 0.00%，占比微小，现金收款主要为废品销售收款，另有少量配件销售收取了现金。公司现金收款控制较为严格，且自 2022 年 8 月开始无现金收款情形。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120.00	0.00%	123,855.05	0.03%	249,997.58	0.08%
个人卡付款	-	-	-	-	-	-
合计	120.00	0.00%	123,855.05	0.03%	249,997.58	0.08%

具体情况披露：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采购无个人卡付款情形，存在现金付款情况。对应各期现金付款占当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的比例分别为 0.08%、0.03%及 0.00%，占比微小。现金付款主要为采购车间需要生产零配件或低值易耗品，采购数量少且单价低，采用现金

支付具有合理性。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关于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数码打印设备及配件、耗材、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3542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按照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C3542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关于公司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2010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取得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编号为郑高开建环表[2010]47 号《关于<郑州市新世纪广告设备有限公司高端数码宽幅打印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内容如下：1、原则同意《郑州市新世纪广告设备有限公司高端数码宽幅打印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结论及建议，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本报告的内容进行建设。地址：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紫楠路南段。2、严格执行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3、采取噪声防护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 分贝，夜间≤55 分贝。4、无组织排放的粉尘，采取抽风换气装置及相应的防护措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5、本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生活废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二级标准。6、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危险废物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无害化安全处置。7、本表要求的外协工艺，不得在本公司生产区内擅自进行生产。8、项目投入试生产三个月内报高新区环保部门进行环保验收，未经验收不得投入正式使用。

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取得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出具的郑开环试（2015）13 号《关于郑州新世纪数码打印科技有限公司（原郑州市新世纪广告设备有限公司）高端数码宽幅打印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一期一万台 / 每年）试生产通知书》。

2016年2月3日，公司取得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编号为郑开环验[2016]06号《关于“郑州新世纪数码打印科技有限公司高端数码宽幅打印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一期1万台/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同意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3、关于公司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2019年12月20日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和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20年1月6日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工作指南（试行）》的规定，对于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较小的企业实行排污登记，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公司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10100665984921H001X），有效期为2020年4月20日至2025年4月19日。

4、关于公司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环保事故，未发生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未受到相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关于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条例》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关于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为保证生产安全，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生产制度和规定。同时，公司建立了每周对各生产车间进行例行检查，以及进行不定期安全检查的制度，以确保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公司持有郑州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郑）AQBJXIII2021174），是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

根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沟赵办事处生态环境和安全生产属地监管科于2023年4月18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2021年1月至今，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行为，未受到安全生产方面行政处罚。”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通过质量体系认证情况

公司通过的质量体系认证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部分。

2、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根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4 月 13 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没有被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2022 年河南省质量标杆”认定，公司不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金水海关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出具的《企业信用状况证明》（编号：金关企信(2023)0026 号）：“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 日期间，我关未发现该企业有涉及海关进出口监管领域的违法犯罪记录。”

2、根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人力资源局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在我辖区内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支付劳动报酬、员工休息休假、缴纳社会保险费方面未发现存在违法行为，也未受到劳动领域内行政处罚。”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出具的《无欠税证明》（高新税 无欠税证（2023）157 号）：“经查询税收征管信息系统，截至 2023 年 4 月 9 日，未发现公司有欠税情形。”

4、根据郑州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沟赵派出所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期间，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因不落实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措施给予警告，其余未发现其他违法行为。”前述违法行为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之“（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部分。

5、根据郑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出具的《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截止本证明出具之日，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6、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河南省分局综合业务处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出具的《证明》：“2021 年 1 月至本证明出具日，我分局未对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外汇管理规定的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日常未发现违反外汇管理规定的行为，在我分局没有因违反相关外汇管理规定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7、根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国土规划住建局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出具的《证明》：“经核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我局无规划、建设、房管方面的行政处罚记录。”

8、根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出具的《证明》：“我大队经查询消防监督管理系统, 位于郑州市高新区文竹街 41 号的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存在行政处罚信息。”

六、 商业模式

自成立以来, 公司秉承“以客户需求为导向, 以科研创新为支撑”的经营理念, 专注于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及配件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是国内知名的数字喷墨打印设备专业制造商, 致力于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和高效的生产管理, 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经过多年发展和技术积累, 公司已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 拥有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和研发制造能力, 产品已覆盖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等产品系列, 广泛应用于广告宣传、装饰装潢、皮革纺织等领域, 产品已远销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具有较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7 项, 专利 268 项, 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30 项。公司凭借其产品品质及性能优势、完善的市场销售体系、专业的客户服务, 灵活满足终端客户多样化需求以及快速创新的追求, 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及研发方面已形成完整的运行体系及稳定的商业模式。

（一）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通过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及相关耗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来实现盈利。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商, 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 不断地改进技术, 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独创性, 持续拓宽产品应用领域, 增加客户群体, 提高销售收入, 扩大市场份额, 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增强。

（二）采购模式

公司整体上采取“以产定采+合理备货”的采购模式。公司物控部门根据市场部门提供的销售订单情况, 结合原材料实际库存情况拟定、申报采购需求, 采购部门将采购需求分解成采购清单并制定采购计划, 按照“品质优先、价格合理”的原则在合格供应商清单或市场上寻找不同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 充分考虑成本、供货能力、质量、付款周期等因素后确定价格进行择优采购, 最大程度的合理控制公司采购成本。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 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管理及考核。在与新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前, 公司通常从质量、服务、信用、未来发展匹配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初选, 并将初选合格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清单, 同时根据市场变化和生产部门的反馈, 定期针对原有供应商进行管理评价, 适时淘汰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 并不断调整和引进更为优质的供应商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包括电气部件、机械部件、生产辅料及墨水，主要为电子控制系统（板卡和软件）、喷头、钣金件、铝型材、五金件、墨水等。上述原材料除喷头外，市场竞争充分，供应充足，公司可按需及时采购，一般不存在供应限制。关于喷头，公司与爱普生一直保持着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是其认证的“金牌合作伙伴”，除不可抗力影响外，也能够得到充足的供应。

（三）生产模式

公司整体上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备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市场部门反馈客户的订单要求安排生产，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有序组织生产，保证人员安排、原材料采购等达到生产需求，从而保证产品的质量和交货时间。同时公司结合对市场需求的预测分析，针对部分主流热销机型进行合理备货，以提高公司的交货速度。

在生产过程中，生产部门编制生产计划和生产用物料清单后按计划进行领料、生产，物控部门根据原材料库存情况在必要时执行采购申请。产成品先由生产部门进行初步调试检验，后由公司品质控制部门进行成品检验，检验合格后进行包装入库、安排发货，若检验不合格，则退回生产部门做进一步加工处理直至合格。

公司立足于自主生产和精加工，同时因合理利用产能和提高生产效率的需要，也会将少量附加值较小、技术含量不高、质量风险较低的非核心工序环节委托外部厂商加工，如铁件的喷塑氧化、表面处理、少部分五金类金属件的简单加工等工序环节。

（四）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数码喷墨打印设备应用领域包括广告标识业、展览展示业、装潢装饰业、皮革纺织业等，下游的客户地域及行业分布广泛，市场需求较为复杂，从而导致所涉及的各类市场参与主体较为多样，为此公司形成了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以扩大国内、国际市场的销售覆盖。

1、经销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发展了遍布全国的多个省级或市级经销商。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并发放授权牌照，确定经销产品和区域，经销商根据实际销售需求与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根据合同需求安排生产向其提供产品。公司经销商选择的标准包括经营资质、商业信誉、经营规模、市场拓展能力及售后服务能力等多个维度，经考察合格后开展合作。在合作过程中，公司亦对经销商进行动态考核及培训。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定价结合公司产品的终端指导价、当地市场竞争情况等由公司单方报价形成，并给予部分经销商一定的账期及信用额度。

2、直销模式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实际需要提供产品选型服务、相关机型介绍、使用方案及技术资料，确定用货意向后进行商务谈判，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者由其在公司网上官方店铺自主下达订单购买，后续通过客户指定的运输方式交付至指定地点，客户验收后完成销售。此外，公司依托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及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通过沟通洽谈获得了部分国内国外印刷设

备制造企业的认可，并成为其 ODM/OEM 厂商，根据该类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进行生产，客户取得产品后贴牌，利用其自身的销售渠道进行销售。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的客户主要为贸易商客户，主要是公司针对配件销售及未设立整机经销商的地域，选取具备良好销售能力的公司开发成为贸易商，以完善公司销售体系，同时，结合当地经销商的拓展能力及市场开发情况，必要时会开发贸易商作为经销商的补充或过渡。在海外市场方面，公司与欧美、南美、东南亚、中东和非洲等地区的数家公司建立了紧密友好的贸易合作关系，逐步建立起了海外销售网络。

公司针对两类客户的销售均属于买断式销售，不存在销售返利情形，在收入确认政策方面不存在差异。

（五）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的研发模式，由公司研发部门根据市场、客户的需求变化趋势，推动核心零部件、关键工艺技术、新机型的开发和更新迭代。公司研发过程整体可划分为五个阶段：项目立项申请、项目评审、项目研发、试生产、研发成果验收。

项目立项阶段，研发人员联合市场部门进行市场调研、项目需求及可行性分析，撰写《研发立项报告》，确定研发组成员、研发周期、研发预算需求等事项，并提交公司研究开发项目立项办公会审议。公司组织研发部门、市场部门、财务部门等部门进行综合评审。

立项通过后，研发人员开展关键技术和工艺研究，关键技术、工艺等获得突破后，将进入到试生产阶段。在试生产过程中，研发组出具完整的设计图纸和物料清单，并组织安排样机试制，研发组对试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优化整改。

研发项目完成后，研发组收集研发过程资料，撰写《项目总结报告》，申请项目验收并提交公司审批。验收通过之后，公司即开展知识产权的申请工作，并进行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应用推广。

（六）售后服务模式

为了提升公司的售后服务水平和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满意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公司售后服务人员负责处理客户的咨询、反馈、投诉等事宜。在此基础上，公司安排专门的工作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对客户进行跟踪回访，收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回馈信息，把回馈信息传递到市场部门、品质部门及生产部门。针对客户提出的问题，市场部门、品质部门及生产部门进行研究分析，找出解决问题的方案，提升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领域，将研发创新视为推动企业长远发展的核心驱动力。经过多年以来的技术积累和产品革新，打造出了一支对行业技术发展和应用有深入理解的专业研发

团队，将创新技术不断融合到公司产品的革新升级当中。

2020年3月25日，公司研发的新型高稳定微压电打印机、适用于多头打印机的喷头调节控制技术、FD系列大型智能数码印花机通过中国高科技产业化研究会组织的项目科技成果评价会并出具《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中高科评字[2020]02、03、04号），评价委员会一致认为，上述项目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同意通过科技成果评价。

2020年6月18日，公司研发的大型数码印花机、高稳定性的微压电打印机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审查核实被确认为科学技术成果，并颁发《科学技术成果证书》（登记号：9412020Y1156、登记号：9412020Y115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7项，专利268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35项、实用新型专利203项、外观设计专利30项。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河南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河南省“瞪羚”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建立的“智能化高端数码打印设备工业设计中心”在2020至2022年期间被认定为河南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建立的“河南省智能数码印花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认定为2022年度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268
2	其中：发明专利	35
3	实用新型专利	203
4	外观设计专利	3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16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9

注：其中7项为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项为美术作品著作权。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61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坚持自主研发，核心技术不断有所突破，产品、设计和技术能够保持持续创新，对于新产品涉及的相关技术，在充分的市场调研以及可行性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进行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75 项专利（包括 4 项发明专利）和 5 项软件著作权，另有 16 项发明专利已提交审查。

公司持续注重研发方面的投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58 名，研发人员占员工总人数的 17.74%。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各期的研发费用投入金额分别为 1,637.65 万元、1,456.36 万元和 442.7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51%、3.52%和 2.69%。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9 米幅宽爱普生 I3200 15 头数码印花机	自主研发			1,081,726.77
1.9 米幅宽万米放卷千米收卷系统	自主研发			961,121.34
1802 八色打印机	自主研发		297,292.93	995,031.53
1903UV 网带机	自主研发		216,807.28	1,211,639.02
3.2 米幅宽爱普生 I320015 头数码印花机	自主研发			1,498,641.03
3.2 米幅宽万米放卷千米收卷系统	自主研发			1,236,343.36
3.2 米宽幅爱普生四头旗帜机	自主研发			391,976.50
4.2 米超宽幅地毯数码印花机	自主研发		114,445.58	1,438,730.31
FD61915 一体式工业壳体数码印花机	自主研发	473,990.36	1,691,323.06	
H1808 八头高速打印机	自主研发			1,695,594.23
爱普生 4720 五头彩白彩卷材 UV 机	自主研发			309,203.64
八色高速印刷机	自主研发		1,055,961.43	812,994.60
八头高速数码导带直喷机	自主研发		370,789.18	1,917,024.69
包装彩盒打印方案	自主研发	223,712.79		
超高精度数码喷印系统	自主研发		1,324,985.74	
车间管理系统平台开发	自主研发、委托研发		409,702.17	1,394,318.98
打印云监控	自主研发	208,433.20		
多层打印管理关键技术	自主研发	355,365.23	888,154.07	
多卷自动放布系统	自主研发	150,410.74		

高精度工业头数码纺织印花机	自主研发			241,619.08
高速 UV 打印关键技术	自主研发	412,582.24	932,345.64	
个性化标签印花机	自主研发		1,991,239.70	
工业机架 I3200 喷头 15 头数码印花机	自主研发		1,357,123.67	
工业型 S3200 喷头 12 头数码印花机	自主研发	861,371.80	366,935.66	
供墨更稳定的负压供墨系统	自主研发	252,861.68	384,084.90	
喷头打印断针自动扫描系统	自主研发	223,785.89	103,206.76	
新世纪云打印平台	自主研发		1,383,406.74	
异形 UV 打印技术	自主研发	169,596.63		
张力零波动的恒张力控制系统	自主研发	268,086.11	89,662.92	
智能化上料系统	自主研发		317,687.58	1,190,554.27
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470,156.54	1,268,423.00	
智能自动清洗装置	自主研发	171,878.64		
转印膜高精打印方案	自主研发	185,214.09		
合计	-	4,427,445.94	14,563,578.01	16,376,519.34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69%	3.52%	4.51%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河南易元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将公司“新世纪数码车间管理系统平台项目”的部分功能委托给其进行开发，委托开发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约定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由公司享有，双方各自有权利用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造，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属，由双方各自享有。

合同约定的开发经费为 102 万元，按合同签订、开发进度和交付使用分阶段支付。截至 2021 年末，对方已按期向公司交付并实现了合同约定的技术开发目标。

上述委外研发系正常的技术交流合作，受托方无需取得特定资质。公司与上述第三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具有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和独立的研发机构，具备独立可持续的研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它合作研发或委外研发的情况，上述委外研发合作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核心产品，公司不存在技术研发对其他主体形成依赖的情形。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河南省“瞪羚”企业、河南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详细情况	1、国家级“专精特新”认定 2021年1月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告》（工信部企业函[2020]335号），公司被认定为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依据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认定有效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7月14日，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关于河南省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公司已通过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本次认定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2021年5月10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发布《关于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国家（或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名单（第一批第一年）的公示》，公司位于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示名单（第一批第一年）之列。 2、“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公司于2014年10月第一次获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持续通过复审。最近一次于2020年9月9日通过复审（证书编号：GR202041000194）有效期至2023年9月9日，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公司已及时按要求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材料，预计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存在障碍。 3、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019年12月1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2019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及2013年度、2016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通过复验企业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19〕245号），公司被认定为2019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022年10月27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2022年新一批及通过复核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2〕160号），公司通

	过复审。 4、河南省“瞪羚”企业 2022 年 1 月 18 日，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下发《关于公布河南省创新龙头企业和河南省“瞪羚”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科〔2022〕9 号），公司被认定为河南省“瞪羚”企业，有效期 3 年。 5、河南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2020 年 4 月 10 日，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下发《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第三批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及第一批、第二批复核结果的通知》（豫工信产业〔2020〕20 号），公司建立的“智能化高端数码打印设备工业设计中心”被认定为河南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有效期为 2020 年 4 月至 2022 年 4 月。 6、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23 年 2 月 3 日，河南省科学技术厅下发《关于认定建设 2022 年度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豫科实〔2023〕1 号），公司建立的“河南省智能数码印花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认定为 2022 年度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及配件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专业为客户提供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等喷墨打印设备、配件、耗材及专业服务，产品应用领域涵盖广告宣传、纺织印染、展会展览等行业，是国内品牌知名度较高的数字喷墨打印设备专业制造商。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之“C354 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之“C3542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7 信息技术”中的“17111011 电脑存储与外围设备”；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中的“C3542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项下的“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	------------	------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等。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负责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3	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	负责行业调查研究，分析、发布国内外行业信息；编制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和转型升级；组织制定印刷、印刷设备以及印刷器材等行业标准、行规行约；组织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和合作等。
4	中国印染行业协会	负责开展行业调研，向政府部门提出建议，组织协调技术交流、培训与合作，推广科研成果、先进管理经验，促进行业技术进步与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政策以及行业相关标准、法规等。
5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	开展全行业基本情况的调查、收集和整理工作。在制订行业规划、经济技术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经济立法等方面向政府部门提出建议；推动结构调整，协调企业之间生产经营、技术合作等方面的问题，组织交流、推广科研成果和先进管理经验；组织协商订立行业规章、公约等。
6	中国商务广告协会广告制作与展示专业委员会	承担政府及中国商务广告协会委托和交办的工作；维护行业和会员的合法权益；调查研究国内外广告制作与展示技术经济状况和发展形势，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合理建议，向会员单位提供咨询服务；开展对外交流，促进广告制作与展示企业开展科研创新，鼓励企业的进行技术升级与改造；组织制定广告制作与展示领域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组织广告工程与展示新产品鉴定、检测及质量监督活动等。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 年 3 月	纲要指出，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扩大轻工、纺织等优质产品供给，加快化工、造纸等重点行业企业改造升级，完善绿色制造体系。
2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 年版）》	（工信部装函 [2019]428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9 年 12 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加快促进首台（套）推广应用，不断提高重大技术装备创新水平。纺织品数码喷墨与圆网（平网）印花联合机（技术指标：圆网与喷墨印花速度≥20m/min；平网与喷墨印花速度≥10m/min；喷墨印花分辨率≥600dpi）被列入其中。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2019 年第 29 号令）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提出对各种标准印刷机制造，高新、数字、智能印刷技术及高清晰度制版系统开发与应

					用，二色及二色以上金属板印刷、配套光固化（UV）设备制造，采用数字化智能化印染技术装备，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制造等列为鼓励类产业。
4	《印染行业绿色发展技术指南（2019版）》	工信部消费（2019）229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9年10月	将数码喷墨印花作为节能减排染色的推广技术，为地方政府推动行业转型升级提供指导，给印染企业技术改造指引方向。
5	《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	国新出发（2019）29号	新闻出版署、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9月	推动印刷业绿色化发展重大项目实施，培育遴选公布印刷业绿色化发展重大项目，加大对重大项目的支持力度。发挥项目带动作用，围绕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重点和难点，在印刷设备改造、加工工艺改进、原辅材料研发、环保设施建设等方面，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需求为导向、产学研用相结合的自主创新协同体系。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年修订）	-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年12月	国家鼓励推行科学的质量管理方法，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鼓励企业产品质量达到并且超过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2017年修订）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年11月	国家支持在重要行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等领域利用自主创新技术制定团体标准、企业标准。
8	《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2017年）》	工信部科[2017]251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年10月	提出优先发展的产业关键共性技术中包括：织物低耗预处理技术；墨水在织物表面的渗化控制技术；高速喷墨印花技术及装备；喷墨印花墨水。
9	《“十三五”先进制造技术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国科发高（2017）89号	科学技术部	2017年4月	明确提出智能正成为制造业的关键要素。提升产品智能化程度和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的智能化水平，打造高端产品和装备，占据产业制高点。同时，制造装备控制技术的极大提高，使制造装备的自诊断、自维护、自恢复成为现实，并将推动制造装备向智能化阶段迈进。
10	《中国制造2025》	国发（2015）28号	国务院	2015年5月	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两化融合，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全面推进钢铁、有色、

					化工、建材、轻工、印染等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
--	--	--	--	--	------------------------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从事数字喷墨打印设备的生产制造，按照《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下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多年来，国家各级职能管理部门先后出台了多项政策鼓励智能装备行业的发展，直接或间接为本行业发展提供全方位政策支持，在进一步推动了国家制造业的转型升级的同时亦对高端装备制造企业注入了新的活力。上述产业政策的实施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有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数码喷印技术是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兴起的一项先进印刷技术，该技术集计算机、机电一体化、精密机械制造、精细化工等高新技术于一体，主要运用数字化原理和喷印技术，将各种经数字化手段制作处理的数字化图案输入计算机，通过计算机编辑处理，由控制系统控制数码喷头将各类专用数码喷印墨水喷印至基材，形成所需图案。

数码喷印技术是一种先进环保且发展迅速的数字化印刷技术，目前广泛应用于广告宣传、展览展示、纺织印染、装饰装潢、桌面办公等行业。与传统印刷技术相比，数码喷印技术的主要技术优势如下所示：

项目	传统印刷技术	数码喷印技术
印刷速度	生产周期长，下单到完成生产至少需 5-10 天左右	生产周期短，下单到生产无缝连接
节能环保	对水的需要量较大，产生的废液、废水、废浆对环境产生污染	绿色生产方式，喷印过程用水较少，不用调制色浆，无废染液色浆
人力成本	人工参与度高	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用工少
制版	印制图案需经过制版、制网、调浆后才能上机印制	可直接印制图案，无需制版工序
图案设计	设计图案需考虑图案类型和套色数	任意图案，无需考虑图案类型和套色数
精度及效果	印花精度和印花效果一般，印制颜色受设备限制	印花精度高、印花效果不受图案、颜色的制约，印制颜色几乎可以再现自然界任何颜色
样品与成品间的差异	小样和大样、保持批次一致性难度较高	计算机存储色彩数字信息，保证小样与大样、不同批次数据一致
印刷灵活度	仅适应较大批量生产	适应生产模式灵活、多品种和快速反应的生产
印刷效果的重现性	数据资料以及工艺方案保存不便	数据资料以及工艺方案易于保存，保证印刷效果的重现性

数字喷墨印刷设备则是将数码喷印技术应用于印刷领域的一种数字化生产设备，它主要由喷墨控制系统、供墨系统、干燥系统、印刷平台、数字化前端系统、印后处理系统等子系统组成。与传统印刷设备侧重于机械制造不同，数字印刷设备综合电子信息、通信、计算机、自动化控制、

精密机械制造等多种技术，是光、机、电一体化的智能设备，具备自动化、智能化等特点。

喷头是喷墨印刷设备的关键核心部件，在印刷质量、速度等方面起着重要作用。目前喷头生产技术主要掌握在日本和欧美的少数几家企业手中,主要包括英国赛尔和日本京瓷、富士、理光、爱普生、精工、柯尼卡美能达、兄弟等，国内所用喷头依赖进口。

对于数字喷墨打印机而言，根据喷墨原理不同可将其划分为热发泡式打印机与压电式打印机两种，两者的对比情况如下：

喷墨方式	工作原理	特点	技术主导
热发泡式	喷头墨囊处安装发热的大电阻，可以瞬间加热，使得墨囊中的墨水瞬间汽化，产生气泡，通过气泡喷出墨水	工作时需先加热喷头，打印头长期工作在高温环境中，使用寿命较低；使用过程中要加热墨水，而高温下墨水很容易发生化学变化，性质不稳定，色彩真实性就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打印速度快、维护方便、设备价格相对较低。	惠普、佳能
压电式	喷头墨囊处安装压电单元，通过加电压使得压电陶瓷产生形变，压缩墨囊喷出墨水	对墨滴的控制能力更强，且墨滴微粒形状更为规则、定位更加准确，打印分辨率提高，容易实现高精度打印；喷墨时无须加热，墨水不会因受热而发生化学变化，降低了对墨水的要求，也延长了喷头的寿命；喷头故障需拆机维修。	爱普生、兄弟

对于数码印花机而言，目前数码喷墨印花主要包括两种工艺，即数码热转移印花和数码直喷印花，故数码喷墨印花设备分为数码喷墨转移印花机和数码直喷印花机，两者的对比情况如下：

工艺	特点	加工面料	环保情况	市场占比
数码热转移印花	利用分散染料在特定温度下升华的特性，用分散墨水把图案打印到转印纸张上烘干，将打印好的印花纸覆盖于待印的布料上，进入热转移印花机，通过加热加压，使图案通过热升华效应气化并转移到布料上，无需后道固色处理。数码热转移印花工艺具有色彩艳丽、图案瑞丽的特点，且印花完成后无需蒸化、水洗等工序，工艺简捷环保，目前在市场上所占份额相对较大；由于数码热转移印花温度较高达到200 摄氏度，部分面料由于高温产生硬化手感较差	化纤面料	数码热转移印花过程中基本没有废水产生	由于购置成本和运营维护的技术门槛较低，数热转移印花市场占比相对较高
数码直喷印花	通过高分辨率扫描仪或数码照相机等手段，得到高于 300DPI 精度的数码图片，把需要印花的图片以数字形式导入印花处理软件系统，经过编辑处理后软件控制数码打印机把印花染料直接喷印到布料上，最后进行固色。由于数码染料的墨水颗粒达到纳米级，可以渗透进面料的空隙中，形成的印花图案既有牢度，面料发色温度在100-150 摄氏度之间,所以不改变布料本身柔软舒适的特性	梭织棉布和化纤面料	数码直喷印花虽然比传统印花污染排放大幅下降，但仍有污水排放	数码直喷工艺相对复杂，和传统印花相比加工成本较高，数码直喷印花市场占比较低

数码热转移印花技术已相对成熟，且因工艺流程短、设备价格低、对场地要求不高等原因，

已成为众多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的投资选择。近些年数码热转移印花市场发展迅速，竞争也相对激烈。而数码直喷印花技术含量较高，工艺流程长，设备价格较高，有条件进行全工艺流程生产的企业以传统印染企业为主，这些企业具有与数码直喷印花工艺相配套的印前印后处理工艺和设备以及废水处理设备。近年来，一些传统印染企业逐渐加入数码直喷印花的生产队伍中，加快了该领域的发展。但相较数码热转移印花而言，使用数码直喷印花的企业仍较少。

(2) 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及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①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主要执行的是“订单+计划”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按照订单情况安排生产流程；同时如果企业产能紧张，对于标准程度较高的产品，按照预计的客户采购情况，对部分产品及部件提前生产以缩短生产周期。我国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销售渠道主要包括线下渠道及线上渠道，线下渠道包括直销渠道及经销渠道，线上渠道则一般通过京东、天猫等互联网销售平台进行。

②行业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用途广泛，覆盖广告宣传、展览展示、纺织印染、装饰装潢等行业，受下游行业影响，公司所处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一般上半年销售情况好于下半年，原因一是上半年行业展会开展相对较多，具有一定的促进销售的作用；二是夏季T恤、文化衫等服装印染需求较多，对设备的需求量较大。数字喷墨打印设备终端应用领域多为日常消费品、耐用消费品或广告宣传，无明显的行业周期性，因此，本行业无明显的周期性。

我国的经济发展存在明显的地区差异，发达程度总体上呈现东部沿海地区、中部地区及西部地区逐步递减的特征。其中，沿海地区又以环渤海经济圈、长三角经济圈、珠三角经济圈最为发达。这种经济发展程度的不均衡性，对我国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产生了重要的影响，由此导致我国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发展的区域不平衡。经济发达地区广告宣传需求明显大于经济欠发达地区，而国内印染产能则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广东、福建和山东等东部沿海五省，故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及耗材的国内客户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点。

(3) 行业内主要产品的市场发展情况

目前，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已经进入广告喷绘、成衣、纺织、包装、陶瓷、标签、PCB、书刊等市场，应用于图文图像领域、展览展示领域、数码印花领域、数字出版印刷领域、大幅面艺术品打印领域和建筑装饰领域等，未来随着数字喷墨印刷技术和墨水工艺的提高，适合数码喷墨印刷的承印材料范围将会越来越广。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将会结合不同行业的特点，衍生出更多特性化的应用，下游应用领域将会不断扩大。

① 广告宣传领域

户外实体广告行业是数字喷墨打印设备最重要的应用领域之一，主要包括汽车、地铁等流动媒体广告、大型广告立牌、广告墙、玻璃幕墙广告、商业看板、标识标牌等。对于使用者而言，数字喷墨打印产品便于分割、拼接、托运，户外安装简单，具备耐候性、抗拉伸性以及抗撕破性

等优异的产品性能；对于广告宣传品制作商而言，数字喷墨打印产品制作简单、打印效率高，可以快速地制作出顾客需要的产品，不仅可以满足小批量的制作需求，对大批量的业务需求也能做到游刃有余，且产品打印设备占地面积小，运行噪音低，能适用多种承印物或打印介质。

同时，近年户外广告发展机遇不断，随着互联网人口红利逐步消退，通过互联网广告获取流量的成本持续提升，广告转化难度也有所提高，导致线上广告增长相对乏力。而户外广告近年来则重新焕发出活力，当前国家大力发展夜经济，各地政府高度重视城市亮化工程，打造“夜市”、“夜景”新名片，使得户外广告行业迎来发展新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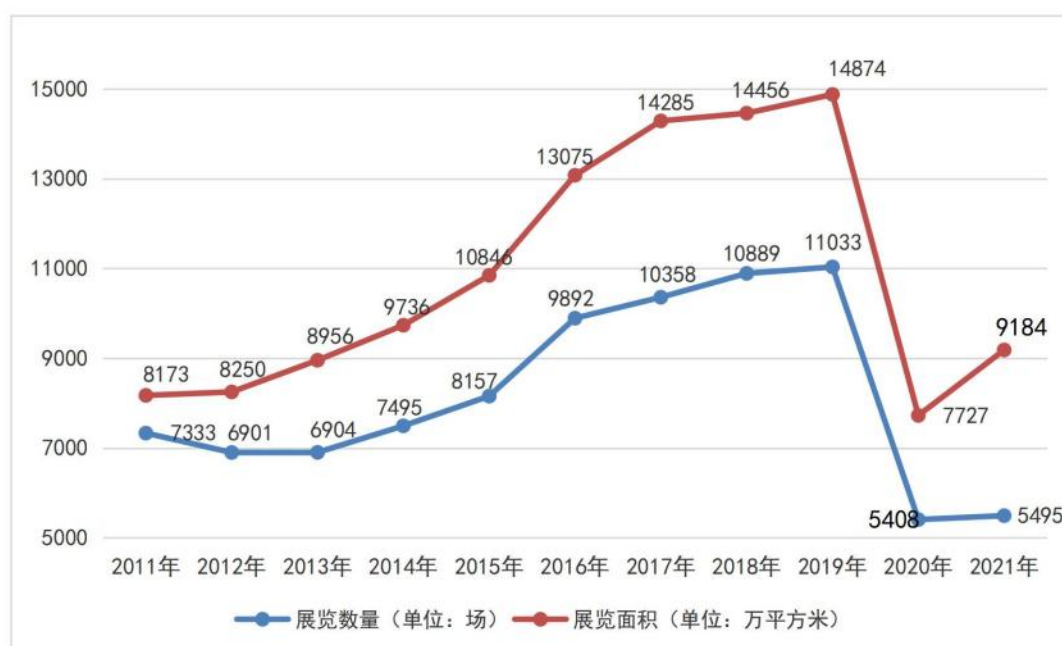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计，从整个广告行业的发展趋势来看，中国广告行业未来 5 年仍将保持较平稳的增速，2022-2027 年复合增长率保持在 7% 左右。2022 年全年中国广告行业市场规模将超过 12300 亿元，增长约 5%，随后逐年稳步增长，到 2027 年广告行业市场规模有望超过 17000 亿元。

② 展览展示领域

除广告宣传领域外，展览展示领域是喷墨打印的另一个重要的应用领域，具体应用方向包括会展背景墙、宣传易拉宝、展架海报等。

根据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会展统计工作专业委员会发布的《2021 年度中国展览数据统计报告》数据显示：2021 年，全国线下展览总数为 5,495 场，展览总面积为 9,183.57 万平方米，平均每个展览举办面积为 1.67 万平方米，较 2020 年展览总数增加 87 场、展览总面积增加 1,456.96 万平方米，平均每个展览举办面积增加 0.24 万平方米，分别增幅达 1.59%、18.86% 和 16.78%。

2011-2021 年全国展览数量、展览面积发展情况



资料来源：《2021 年度中国展览数据统计报告》

其中，上海、广州、北京作为中国展览业三大一线城市，2021 年展览数量共计 1,054 场，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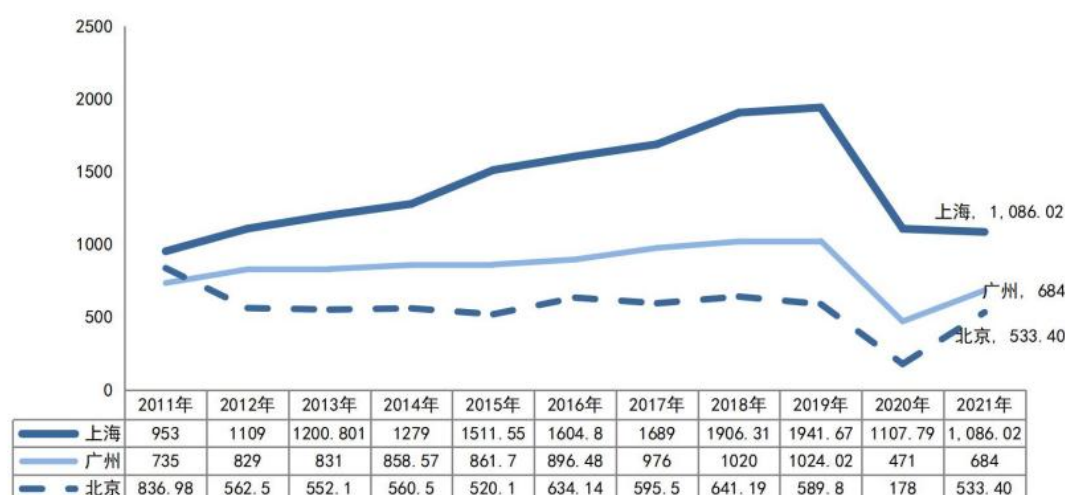
览总面积 2,303.42 万平方米，分别较 2020 年减少 13.18%、增长 31.12%，分别占全国展览总数的 19.18%和全国展览总规模的 25.08%。

2011-2021 年中国一线城市展会数量变化（单位：场）



资料来源：《2021 年度中国展览数据统计报告》

2011-2021 年中国一线城市境内办展总面积情况（单位：万平方米）



资料来源：《2021 年度中国展览数据统计报告》

随着人员流动的管控逐步的放开，各地举办会展的数量、规模将得到大幅增加，对于数字喷墨打印设备的需求必然会迎来新一轮的增长。

③ 纺织印染领域

A. 全球数码喷墨印花产品市场分布

全球数码喷墨印花市场主要分布在北美、南美、欧洲、亚洲、澳洲等地区。根据世界纺织信息网（WTiN）公布的数据，2021 年，亚洲、欧洲和澳洲地区数码喷墨印花产量分别占全球总产量的 53.6%、27.2%和 7.9%。亚洲占全球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产量的一半以上，其中中国、越南和巴基斯坦产量位列前三。

以意大利为首的欧洲国家凭借起步早和技术优势，较早实现了大规模工业化生产，目前数码喷墨印花产品产量占其印花总产量的 25%以上。以中国、韩国和日本为代表的东亚地区，数码喷墨印花产量占印花总产量的 10%-11%；东南亚和南亚地区数码喷墨印花产量占印花总产量的 3%-4%。全球主要地区和国家数码喷墨印花产量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主要数码印花产地数码喷墨印花产量占其印花总产量的比重	
地区	占比%
欧洲	25-26
南美	3.5-4
东南亚	3-4
南亚	3-4
东亚	10-11

资料来源：世界纺织品信息网（WTiN）、中国印染行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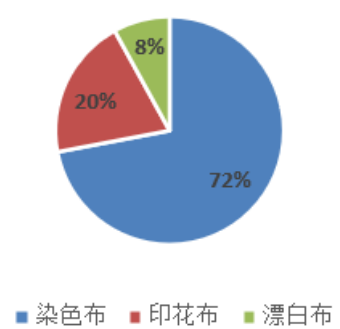
部分国家数码喷墨印花产量占该国印花总产量的比重		
地区	国家	占比
南亚	印度	3-4
	巴基斯坦	15-18
	孟加拉	1-1.5
东南亚	印尼	1.5-2
	越南	7-8
	马来西亚	2-2.5
	泰国	3.5-4
东亚	中国	11-12
	韩国	10-11
	日本	12-13

资料来源：世界纺织品信息网（WTiN）、中国印染行业协会

B. 数码喷墨印花产业概况

中国在全球纺织品印染加工中占据重要地位，2021 年，全社会口径印染布产量折合标准米数约为 1100 亿米，其中漂白布占比 8%、印花布占比 20%、染色布占比 72%。

三大类印染产品比重



资料来源：《2022 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发展报告》

根据《2022 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发展报告》数据显示，中国印花面料产量约占全球 40%。

2015 年以来，中国印花面料产量维持在 200 亿米左右。其中，直接印花占比由 2015 年的 78.9% 降低至 2021 年的 74.5%，6 年下降了 4.4 个百分点，但目前占比仍在 70% 以上，是纺织品印花的主要方式；转移印花产量于 2017 年达到最高值后逐年下降，2021 年产量占比不足 15%。而数码喷墨印花占比由 2015 年的 2.1% 提高至 2021 年的 11.4%，提高 9.3 个百分点，是印花市场增长最快的领域。

2015-2021年中国印花面料产量情况							
年份	总产量	直接印花		转印印花		数码喷墨印花	
	(亿米)	产量 (亿米)	占比 (%)	产量 (亿米)	占比 (%)	产量 (亿米)	占比 (%)
2015年	194	153	78.9	37	19.1	4	2.1
2016年	188	136	72.3	45	23.9	7	3.7
2017年	194	137	70.6	47	24.2	10	5.2
2018年	200	148	74	38	19	14	7
2019年	205	151	73.7	35	17.1	19	9.3
2020年	198	142	71.7	34	17.2	22	11.1
2021年	220	164	74.5	31	14.1	25	11.4

资料来源：《2022 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发展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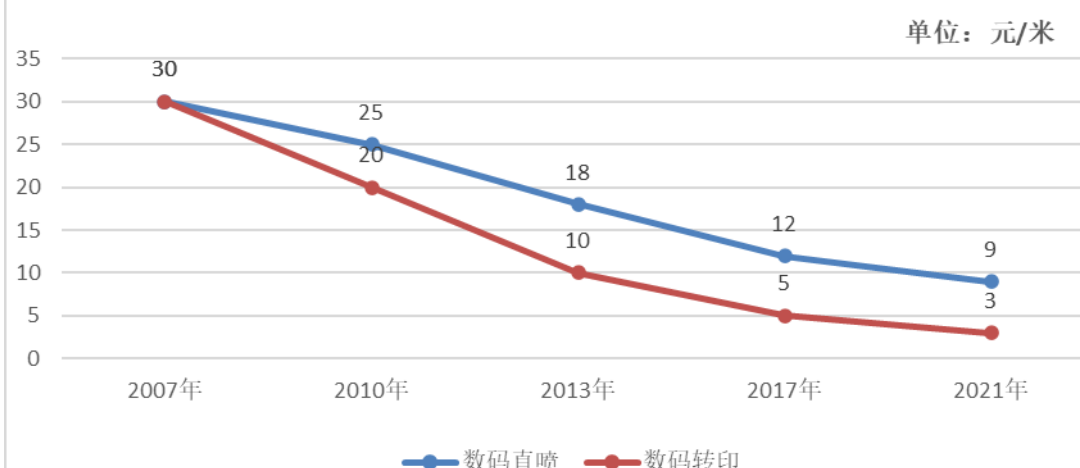
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数码喷墨印花的市场应用面逐步扩大。2015-2021 年，数码喷墨印花呈现快速发展态势，产量由 4 亿米增加至 25 亿米，年均增速 35.8%，其中数码直喷印花产量年均增加 30.4%，数码转印产量年均增加 37.6%。2021 年，数码喷墨印花产量 25 亿米，其中数码转印 19.6 亿米，占比 78.4%，消耗转移印花纸约 18 万吨；数码直喷印花 5.4 亿米，占比 21.6%。2015-2021 年，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产量情况及数码直喷和数码转印产量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2015-2021年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产量和占比情况					
年份	总产量	数码直喷		数码转印	
	(亿米)	产量 (亿米)	占比 (%)	产量 (亿米)	占比 (%)
2015年	4	1.1	27.5	2.9	72.5
2016年	7	1.6	22.9	5.4	77.1
2017年	10	2	20	8	80
2018年	14	2.5	17.9	11.5	82.1
2019年	19	3.6	18.9	15.4	81.1
2020年	22	4.2	19.1	17.8	80.9
2021年	25	5.4	21.6	19.6	78.4

资料来源：《2022 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发展报告》

近年来，数码喷墨印花技术取得了显著进步，生产成本逐步降低。2007-2021 年，数码直喷加工费和数码转移印花加工费分别下降 70% 和 90%，其中数码转移印花加工费已接近传统印花，但直喷印花加工费仍是传统印花的 2-3 倍，还有一定的下降空间。与此同时，印染行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越来越多的印染生产企业开始投资数码喷墨印花生产线，且以数码直喷为主。

2007-2021年数码喷墨印花加工费变化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印染行业协会

C. 数码喷墨印花设备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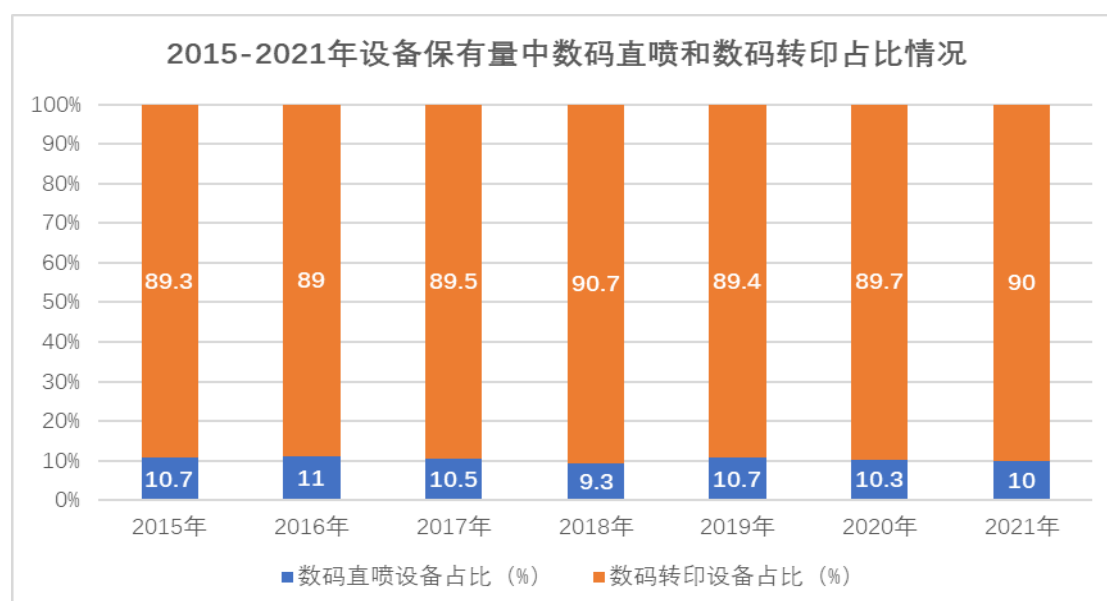
近年来，中国数码喷墨印花设备的发展日新月异，其发展不仅体现在设备供应商的数量增多与制造水平的提高，在纺织领域的应用面也不断扩大。根据《2022 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发展报告》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数码喷墨印花设备保有量约 41,900 台，是 2015 年的三倍以上。2015-2021 年中国数码喷墨印花设备市场保有量情况，如下所示：

2015-2021年中国数码喷墨印花设备市场保有量							单位：台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年初保有量	8,900	11,200	14,600	19,000	27,000	29,100	35,100
其中：直喷	900	1,200	1,600	2,000	2,500	3,100	3,600
转印	8,000	10,000	13,000	17,000	24,500	26,000	31,500
当年淘汰量	3,000	2,000	3,000	3,000	10,550	4,200	5,000
其中：直喷	-	-	-	-	50	200	200
转印	3,000	2,000	3,000	3,000	10,500	4,000	4,800
当年装机量	5,300	5,400	7,400	11,000	12,650	10,200	11,800
其中：直喷	300	400	400	500	650	700	800
转印	5,000	5,000	7,000	10,500	12,000	9,500	11,000
年末保有量	11,200	14,600	19,000	27,000	29,100	35,100	41,900
其中：直喷	1,200	1,600	2,000	2,500	3,100	3,600	4,200
转印	10,000	13,000	17,000	24,500	26,000	31,500	37,700

资料来源：《2022 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发展报告》

随着数码喷墨印花技术的不断进步以及新兴消费需求的释放，当前数码喷墨印花设备步入了更新换代的高峰期，速度快、精度高、稳定性强的工业级设备以及联合圆网或平网印花方案的数码喷墨印花设备比重持续上升。2018-2021 年，数码喷墨印花设备装机量连续四年保持在 1 万台以上。2021 年，数码喷墨印花设备装机量 11,800 台，同比增加 15.7%，其中转移印花设备 11,000 台，占比 93.2%；直喷印花设备 800 台，占比 6.8%。2019 年，中国数码喷墨印花设备淘汰量达到一个峰值，10,550 台数码喷墨印花设备被淘汰，淘汰率达 39.07%，淘汰的设备基本上是低速数码转移印花设备。

数码喷墨印花设备中，数码转移印花设备占比约 90%，以低速机为主；数码直喷印花设备占比约 10%，以中速和高速机为主。2015-2021 年，设备保有量中数码直喷和数码转印占比情况如下所示，两类设备份额基本保持稳定。



资料来源：中国印染行业协会

随着技术装备水平的提升、应用市场的不断扩展，营销新模式的加快形成以及生产成本的进一步降低，数码喷墨印花需求必然会迎来新一轮的释放。据中国印染行业协会预计，“十四五”时期，中国数码喷墨印花行业有望保持 20%的复合增长率，至 2025 年，数码喷墨印花机市场保有量约 8 万台；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产量超过 50 亿米，占中国印花总量的 25%，占全球数码喷墨印花总量的 30%。

（4）数字喷墨打印设备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① “碳达峰、碳中和”推动行业向绿色化方向发展

对于印刷企业来说，印刷设备的能源、资源消耗就是最主要的碳排放来源，比如电力、纸张、油墨、清洗剂、水等原辅料的消耗，废气、废液的排放等。因此，节能、环保，维护保养成本低，减少浪费的设备终将在节能减排中体现价值。在全球合作共同应对气候变化的大背景下，数字喷墨打印设备行业作为制造业尤其是机械制造业的一部分，首先面临的政策要求就是要进行行业的全面绿色转型，更加注重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可持续发展。节能、环保程度高的印刷设备会成为市场的主流，会越来越受用户的认可和接受。

② 企业生产向数字化转型升级

数字经济时代，企业数字化转型成为适应经济高质量发展阶段的最重要特征，也是提升企业竞争力的内在动力。随着工业 4.0 的推进，越来越多的印刷设备制造企业选择对工厂进行升级改造，依托互联网和数字化技术，改进生产工艺和方式，搭建数字化生产链，以摆脱行业受制于传统制造业信息化程度低、设备数字化程度弱、设备之间缺乏互联互通、企业信息安全与设备数据安全存在较大的隐患等劣势。加速数字化转型，构建新的产业体系，成为我国当前印刷设备制造

企业的重要发展方向。

③ 打印设备向高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我国数字喷墨打印设备经过多年来的技术发展已逐步走出了低端产品的序列，部分打印设备在国际上达到了较为先进的技术水平。不断的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对产品进行数字化改造，实现设备运行状态实时监控、远程故障诊断等功能，以满足印刷行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需求是行业内企业的共识。同时，随着下游应用企业人工成本的不断提高、个性化需求增加，自动化、智能化程度高、作业转换效率高、且运转稳定可靠的印刷设备无疑会带来生产力的大幅提升，从而对于印刷企业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产值能耗和产品综合成本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也直接推动着行业产品向高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从全球范围来看，行业内技术领先的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企业主要为：美国 EFI 公司（Electronics For Imaging）、美国惠普公司、日本爱普生公司（Epson）、日本富士施乐公司（Fuji Xerox）、意大利 MS 公司（MS Printing Solutions）等，主要集中在美国、日本、意大利等工业发达国家。这些国家拥有完善的技术研发平台和人才培养体系，在设计理念、工艺技术、研发经验等方面存在明显的领先优势，行业内企业注重专业化定位、专业化分工及产业链协同的发展，所生产的数码打印机具有使用寿命长、质量可靠性与稳定性好、制造精度和标准化程度高等特点。

近年来，受益于《中国制造 2025》等国家工业化强国战略的推行，国产化数字喷墨打印设备产业近年来得到了一定的发展，行业整体呈现出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集中度较低的特点。国产化数字喷墨打印设备逐渐走向国门，在国际市场的占比有所提高，技术水平不断提升，但行业内企业在经营管理、生产能力、产品质量等方面与世界领先水平相比尚存在差距。随着我国工业体系的逐步完善，我国数码打印机设计生产工艺水平与国外发达国家的差距不断缩小，新技术、新机型开发周期、市场响应速度、生产成本等方面得到了较大提升，行业内部分公司产品已远销海外，国产数码打印机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逐步增强。

此外，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具有明显的“马太效应”。资金充足、大规模量产、设备先进、研发能力强的企业凭借长期的技术研究、经验积累和产品质量优势得到实力雄厚的大客户的信赖，不断获取大客户订单，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客户群体随之增加，企业盈利增加，该类企业继续增加研发、设备投入，使得自身的技术能力、制造能力持续提升，竞争实力越发增强。而那些产能和品种无法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技术研发能力较弱、无法通过提高技术和产品标准化而降低生产成本、产品一致性较低的企业，往往由于缺乏资金，订单不足、利润微薄无法支持后续的技术、设备投入，致使竞争力愈发薄弱，进而呈现“强者越强，弱者越弱”的两极分化格局。

随着未来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和行业整合的展开，预计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的行业

集中度将逐渐提高，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掌握核心技术资源、综合服务能力的厂商将有较大机会从竞争中胜出。

（2）行业门槛及壁垒

①技术壁垒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打印设备下游应用领域涵盖广告宣传、装饰装潢、纺织印染等诸多领域，客户需求丰富多样。行业内企业需要进行持续性的技术研发，推动现有产品的更新迭代，使其能够充分及时地贴合市场动态满足客户应用需求。因此，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对于行业内制造企业的技术研发能力及核心技术储备等方面的要求较高。行业内的主要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已积累了大量研发成果及生产经验，对技术储备、研发实力不足的企业进入本行业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②资金壁垒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首先，打印设备生产线的前期组建需要进行一定规模的土地、厂房、仓库的建设，前期投入较大，而后期产能扩充、持续性的技术研发投入、产品的迭代升级亦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其次，在产品销售阶段，企业需进行营销推广，并组建专业化团队第一时间解决客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提升售后服务响应能力。因此，较高的固定资产和营运资金投入对于资金有限、融资能力较弱的企业进入本行业构成一定的障碍。

③人才壁垒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是人才密集型行业，行业涉及电子技术、计算机软件与控制、精密机械制造等众多学科，具有较强的跨学科属性，对人才专业背景具有较高要求。具备融合应用多专业能力并对下游应用领域有较深理解的复合型人才较为稀缺，人才储备不足一定程度上会制约行业的快速发展。随着数码打印装备行业朝自动化、智能化的方向发展，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企业对于高端专业化人才的需求也将日益扩大。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业务规模，且薪酬福利待遇通常较好，对人才的吸引力更强，形成了较高的人才壁垒。

④品牌壁垒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的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对于下游客户来说至关重要，若生产厂商无法保证产品质量及稳定性，一旦运行过程中出现问题，将直接影响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以及生产经营活动。故下游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往往选择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能够保证优质的产品性能、稳定的技术支持和良好的售后服务的品牌，而不仅仅考虑产品价格。因此，对于行业中的新进入者，从起步到获得认可需要一段时间，而客户对市面上现有品牌产品的依赖将会对后进入者形成一定阻碍。

（3）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①Electronics For Imaging（EFI）

美国 Electronics For Imaging 公司（以下简称：EFI）成立于 1989 年，主要从事印刷设备和软件业务。在喷墨印刷方面，其主要产品包括 Nozomi 瓦楞纸单通道打印机、VUTEk 超宽幅面打印

机、EFI 超宽幅面卷对卷打印机和 EFI 纯正品质墨水和涂层等；同时，EFI 也提供生产力软件和 Fiery 数字式打印服务器。

②MS Printing Solutions (MS)

意大利 MS 公司成立于 1947 年，公司从传统纺织印花发展而来，依据其对高速数码印花的见解，提出 Single Pass 理念，创新性开发出 LaRio 高速数码印花机。MS 能提供整套的印花方案，包括数码印花、传统印花或传统与数码印花相结合的方案。

③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华数科 688789.SH）

宏华数科是一家以数码喷印技术为核心，聚焦纺织数码印花的工业应用,集售前咨询、售中调试、售后服务以及软件支持于一体的纺织数码印花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通过为客户提供数码喷印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从而实现设备、耗材应用推广，主要产品为数码直喷印花机、数码喷墨转移印花机、超高速工业喷印机及墨水等。

④深圳汉弘数字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汉弘集团）

汉弘集团是为数不多的能够自主研发喷墨控制系统和数字化前件，具备 UV、纺织、成衣、包装、标签、PCB、书刊全系列喷墨印刷设备和 Single Pass 设备生产能力，能够自主研发和生产喷墨墨水，为客户提供印前、印后工序指导及连线设备、耗材，并能为客户提供互联网增值服务的工业数字印刷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⑤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润天智 832246.NEEQ）

润天智聚焦工业数字印刷领域，是以数字喷墨印刷技术为核心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产品有 UV 数码喷绘机、纺织数码印花机、标签打印机及包装数码印刷机等，上述系列产品应用覆盖广告标识、装饰装潢、纺织、包装、标签及书刊印刷等行业。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深耕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领域，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为客户提供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等产品及其相关的配件和耗材。公司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核心技术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7 项，专利 268 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30 项。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河南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河南省“瞪羚”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建立的“智能化高端数码打印设备工业设计中心”在 2020 至 2022 年期间被认定为河南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建立的“河南省智能数码印花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认定为建设 2022 年度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是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是中国商务广告协会广告制作与展示专业委员会理事单位。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持续的技术创新优势

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制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核心技术水平是体现业内公司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坚持自主创新，充分注重研发投入，持续进行研发创新，积极探索核心技术的优化升级及其应用领域。公司拥有一支高效稳定的研发团队，具备较强的应用型技术攻关能力与持续创新能力，2020年至2022年期间，公司年均新申请专利30余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7项，专利268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35项、实用新型专利203项、外观设计专利30项。公司具有自身特色的核心技术体系，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

（2）可靠的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和声誉，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和品质保证体系，公司“数码宽幅打印机的生产（需资质许可除外），数码宽幅打印机的出口贸易及相关管理活动”先后通过了GB/T 24001-2016/ISO 14001: 2015标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 45001-2020/ISO 45001: 2018标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以及ISO 9001: 2015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生产的喷墨打印机、数码印花机还获得了欧盟CE认证。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产品品质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从产品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制备、产品入库、发货交付到售后服务的全过程对产品质量进行全方位把控，保障了产品质量和性能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得到了市场用户的广泛认可，在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报告期内，公司获“2022年河南省质量标杆”认定。

（3）完善的销售网络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来的市场耕耘，已在国内外市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在国内市场，公司发展了遍布全国的省（市）级经销商，并且为提升经销商专业服务水平，公司会定期邀请经销商来公司参加技术知识、产品知识（安装、维修、产品亮点）等的系统化培训。为快速壮大经销体系，公司会派业务人员协助经销商开拓市场，在此过程中提供技术和服务支持，助力其高效开拓下沉市场。在海外市场，公司与欧美、南美、东南亚、中东和非洲等地区的多家贸易商建立了紧密友好的合作方式，逐步建立起了海外销售渠道和销售网络。

（4）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多年来，公司与客户共同成长，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创新产品，积累研发项目经验，不断完善研发设计能力。公司自主研发的天彩、世纪风、飞蝶纺印等系列品牌在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凭借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公司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获取优质客户资源的能力进一步增强，为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筹资渠道相对单一

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产能提升、研发创新、营销网络建设等方面资金需求量较高。公司过去的发展所需资金长期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和银行贷款解决，公司目前可利用的融资渠道较少，融资规模受限，支撑公司发展所需外部资金的来源较为单一，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和规模化经营。

（2）国际化人才储备不足

公司将开拓国际市场、提高国际市场占有率作为公司未来重要经营发展方向。公司旗下天彩、世纪风、飞蝶纺印等系列产品已在欧美、南美、东南亚、中东和非洲地区形成了一定的品牌认知度，具备了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的条件。公司目前国际化的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储备不足，亟需引进国际化人才，以推动公司的国际化发展，进一步建立完善公司国际化销售网络和服务体系。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坚持国际化发展战略，提升国际化水平

公司将在加大对现有市场拓展基础之上，坚持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按照“做强主业、安全发展、合作共赢、打造品牌”的总体要求，树立国际化发展思维，聚焦国际市场，不断加快公司“走出去”的步伐，增加海外线上零售业务，拓宽海外多元化销售渠道并建立完善的国际性服务网络，以加快推进公司国际化发展，提升国际化水平。

（二）发展智能数码印花技术，扩大公司发展规模

公司致力于推动纺织工业的节能减排，发展低碳、绿色、循环的纺织经济，推进纺织印染设备向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未来3-5年，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投入资源重点研究制约我国智能数码印花技术发展的关键难题，力争打破行业技术发展瓶颈，取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研究成果，在数字喷墨印花设备性能、喷印速度、喷墨印花预处理和后整理工艺优化及设备的配套、高品质印花墨水及配套助剂等专用耗材方面实现突破和市场化应用。

（三）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

实施科技兴企战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立足当前，适度超前，进一步完善公司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加快创新型企业建设步伐，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与水平，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四）实施人才强企战略，优化人才结构

按照“开发存量、优化结构，创新机制、健全体系，引进急需、培养高端”的方针，进一步转变人力资源发展观念，创新人力资源管理模式，提高人力资源管理水平，使人力资源素质与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相适应，人才总量与公司发展目标相适应，人力资源结构与公司发展需要相适应。公司未来将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及规划，完善人才培养和激励制度，制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人力资源规划，提出各类人才年度需求计划，重点培养、引进专业人才，完善培训体系，扩大培训覆盖范围，促进员工能力开发，建立能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的核心人才队伍，进一步完善创新人才“选、育、用、留、备、退”六大管理机制，建设“经营管理、专业技术、技能操作”三支人才队伍，改善和优化人才队伍结构。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情况

2016年5月，新世纪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法人治理规则，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相互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审议决策程序。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均按照各自议事规则规范运作，能够切实保障所有股东的利益。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承担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7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为运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现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7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公司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兼任监事。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7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

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前次挂牌时，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法人治理规则。

针对本次挂牌，公司依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制度制订了新的《公司章程》并对原有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与完善。前述《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5月25日审议通过。2023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在章程中增加了关于终止挂牌中小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其中涉及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条款于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之日起生效。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专设《投资者关系管理》章节，其中第一百八十二条规定：“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为：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主要包括：（一）公司的发展战略；（二）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及运营

过程中的其它信息，包括：公司的生产经营、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重大投资及其变化、重大重组、对外合作、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管理层变动、管理模式及其变化、召开股东大会等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种信息；（三）企业文化；（四）投资者关心的与公司相关的其它信息。”

第一百八十三条规定：“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二）股东大会；（三）邮件咨询；（四）现场参观；（五）座谈沟通；（六）媒体采访和报道；（七）广告、宣传单或其他宣传材料。”

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一百八十五条规定：“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同时，公司已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基本原则、应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等事宜作了详细规定。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运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22年9月20日	郑州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世纪数码	1、无门卫、值班、巡查制度；2、无治安防范教育培训制度；3、视频监控保存不足30日，监控室无人值守。存在安全隐患，该	警告	-

			单位未落实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措施。		
--	--	--	------------------	--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受到行政处罚事项如下： 2022年9月20日，郑州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郑公高（沟）行罚决字[2022]787号），根据该决定书，2022年9月19日，郑州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对公司进行检查，发现存在以下问题：无门卫、值班、巡查制度；无治安防范教育培训制度；视频监控保存不足30日，监控室无人值守。存在安全隐患，公司未落实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措施。根据《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第十九条、《公安机关监督检查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规定》第八条、第十一条或者第十二条、《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的规定，对公司进行警告。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分析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之“1-4 重大违法行为认定”的规定：“最近24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在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存在违法行为，且达到以下情形之一的，原则上视为重大违法行为：被处以罚款等处罚且情节严重；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 最近24个月重大违法行为的起算时点，从刑罚执行完毕或行政处罚执行完毕之日起计算。 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主办券商、律师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违法行为显著轻微、罚款数额较小；相关规定或处罚决定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有权机关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但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并被处以罚款等处罚的，不适用上述情形。”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第十九条：“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存在治安隐患的，公安机关应当责令限期整改，并处警告；单位逾期不整改，造成公民人身伤害、公私财产损失，或者严重威胁公民人身安全、公私财产安全或者公共安全的，对单位处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5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罚款，并可以建议有关组织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公司仅被处以警告的行政处罚，属于最低档的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且上述处罚不属于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违法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法律障
--

碍。

3、公司整改及规范情况

世纪数码针对上述违规事项进行积极整改，严格落实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措施，防范在未来期间再次发生此类违法违规事项。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技术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以及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资质、设备、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土地、办公场所以及商标、专利等主要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

		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制度，强化公司分权管理与监督职能，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产品技术研究；雕刻机、木工机、纸箱瓦楞机的研发、设计及生产；销售：数码产品、雕刻机、木工机、纸箱瓦楞机及配件；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或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尚处于建设期，计划从事房屋出租	100.00%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发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部分。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报告期期 后是否发生 资金占用或 资产转移	是否在申 报前归还 或规范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资金	-	-	796,461.81	否	是
总计	-	-	-	-	796,461.81	-	-

注：关联方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占用公司的资金 15,500,000.00 元已于 2021 年末归还完毕本金，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占用的余额为计提的利息，已于 2022 年 4 月收回，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部分。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避免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2、公司相关主体出具的声明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部分。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金利峰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9,420,000	88.24%	-
2	李阳	监事会主席	持股 5%以上的股东、监事	1,920,000	5.76%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金学智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金利峰先生的堂姐。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相互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相互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除李伟外，其余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公司商业秘密等方面作了约定。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部分。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金利峰	董事长、总经理	金阳数码	执行董事	否	否
金利峰	董事长、总经理	创印智能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杨硕	董事	创印智能	财务负责人	否	否
李伟	董事	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伟	董事	深圳中创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否	否
李阳	监事会主席	平顶山市劳动路鑫城货运服务部	负责人	否	否
徐瑞瑞	董事会秘书	郑州飞讯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金利峰	董事长、 总经理	金阳数码	100.00%	尚处于建 设期，计 划从事房 屋出租	否	否
李伟	董事	许昌恒源发制品 股份有限公司	0.02%	人发制 品、假发 制品、饰 品及其它 附属产品 的生产、 销售及技 术服务	否	否
李阳	监事会主 席	平顶山市劳动路 鑫城货运服务部	100.00%	已吊销未 注销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单士保	无	新任	董事	机构股东提名董事

单士保	董事	换届	无	换届离任
李伟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机构股东提名董事
王百党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杨硕	无	新任	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
杨风格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刘三焕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完善公司治理
王海娜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	完善公司治理

注 1：（1）报告期期初，公司的董事为金利峰、刘国伟、王百党、娄俊超、刘世权，其中金利峰为董事长。（2）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单士保为公司董事。（3）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金利峰、王百党、刘国伟、娄俊超、李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金利峰为公司董事长。（4）因王百党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注 2：（1）报告期初，公司的监事为李阳、金学智、杨风格，其中李阳为监事会主席。（2）因杨风格辞职，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三焕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3）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三焕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阳、金学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阳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注 3：（1）报告期初，公司的总经理为金利峰、董事会秘书为徐瑞瑞，未聘任财务负责人。（2）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金利峰为公司总经理、徐瑞瑞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海娜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424,890.79	67,093,585.88	39,781,525.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50,216,018.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31,508.00	3,645,758.40	1,210,000.00
应收账款	33,450,548.07	7,844,473.17	5,369,618.25
应收款项融资	-	100,000.00	296,827.80
预付款项	6,935,058.38	671,513.84	1,320,070.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197,996.45	6,776,716.91	3,192,717.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117,023.59	80,851,050.72	63,289,648.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07,917.86	12,805,201.96	7,055,284.67
流动资产合计	204,664,943.14	179,788,300.88	171,731,711.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45,542.22	21,490,282.08	20,821,512.79
在建工程	214,056.00	214,056.0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23,125.10	7,995,326.61	8,032,900.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7,113.51	344,33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385.83	318,285.96	336,86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70,000.00	4,040,225.00	3,45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381,222.66	34,402,505.65	32,646,279.20
资产总计	248,046,165.80	214,190,806.53	204,377,990.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10,010,69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1,376,760.00	-
应付账款	43,599,041.34	23,295,633.37	24,040,035.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14,640.00	6,101,235.14	8,447,903.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20,517.12	2,673,045.52	2,005,061.99
应交税费	4,552,655.59	3,906,157.06	1,398,080.29
其他应付款	521,845.60	623,077.53	1,337.4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5,0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66,874.15	2,634,355.79	1,667,201.84
流动负债合计	59,875,573.80	40,610,264.41	62,590,315.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9,875,573.80	40,610,264.41	62,590,315.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3,340,000.00	33,340,000.00	33,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550,525.95	42,550,525.95	42,550,525.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480,081.28	9,480,081.28	6,300,667.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2,799,984.77	88,209,934.89	59,596,482.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170,592.00	173,580,542.12	141,787,675.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170,592.00	173,580,542.12	141,787,67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8,046,165.80	214,190,806.53	204,377,990.43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4,797,812.47	414,110,207.14	363,357,579.69
其中：营业收入	164,797,812.47	414,110,207.14	363,357,579.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500,877.50	383,169,092.65	342,761,180.99
其中：营业成本	135,546,896.74	345,246,318.44	304,586,791.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6,077.58	2,266,360.89	1,597,790.66
销售费用	3,252,169.48	9,260,601.46	5,863,372.50
管理费用	2,709,758.59	11,200,561.32	13,553,478.93
研发费用	4,427,445.94	14,563,578.01	16,376,519.34
财务费用	-31,470.83	631,672.53	783,228.26
其中：利息收入	82,087.42	233,074.36	76,261.37
利息费用	-	636,554.15	729,920.83
加：其他收益	129,219.41	4,870,104.26	4,837,991.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9,914.24	935,866.38	-3,484.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	-	216,018.54

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391,834.75	-418,723.43	285,810.17
资产减值损失	-1,188,128.58	-1,212,849.01	-1,989,390.4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55.06	-5,806.40	-324,838.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33,050.23	35,109,706.29	23,618,505.33
加: 营业外收入	18,585.52	108,593.74	12,193.9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47,935.85	329,069.26	2,121,101.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03,699.90	34,889,230.77	21,509,597.45
减: 所得税费用	1,813,650.02	3,096,364.02	832,992.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90,049.88	31,792,866.75	20,676,604.46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590,049.88	31,792,866.75	20,676,604.4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90,049.88	31,792,866.75	20,676,604.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90,049.88	31,792,866.75	20,676,604.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90,049.88	31,792,866.75	20,676,604.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95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95	0.62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378,205.02	449,362,566.72	385,208,663.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515.35	4,934,379.14	6,368,92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39,720.37	454,296,945.86	391,577,585.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515,620.77	405,621,838.50	319,427,303.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44,582.07	27,911,497.09	20,007,416.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2,638.26	8,825,332.56	9,614,48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4,035.04	8,060,733.74	8,455,21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56,876.14	450,419,401.89	357,504,42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82,844.23	3,877,543.97	34,073,16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68,287.67	400,000,000.00	25,751,938.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51,884.9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796.46	-	176,991.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0,000.00	796,461.81	15,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59,084.13	401,948,346.73	41,428,929.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13,810,442.39	4,349,501.95	9,626,072.76

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350,000,000.00	73,299,819.3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810,442.39	354,349,501.95	85,425,89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1,358.26	47,598,844.78	-43,996,96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7,248.59	1,299,226.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67,248.59	18,299,226.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7,248.59	37,780,773.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578.94	126,160.57	96,92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8,064.91	25,935,300.73	27,953,894.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16,825.88	39,781,525.15	11,827,63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24,890.79	65,716,825.88	39,781,525.1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554,310.08	66,652,246.26	39,781,52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50,216,018.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31,508.00	3,645,758.40	1,210,000.00
应收账款	33,450,548.07	7,844,473.17	5,369,618.25
应收款项融资	-	100,000.00	296,827.80
预付款项	6,935,058.38	671,513.84	1,320,070.74
其他应收款	9,698,912.45	7,777,632.91	3,192,717.56
存货	65,117,023.59	80,851,050.72	63,289,648.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07,917.86	12,805,201.96	7,055,284.67
流动资产合计	206,295,278.43	180,347,877.26	171,731,711.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45,542.22	21,490,282.08	20,821,512.7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23,125.10	7,995,326.61	8,032,900.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385.83	318,285.96	336,86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040,225.00	3,45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70,053.15	33,844,119.65	32,646,279.20
资产总计	248,065,331.58	214,191,996.91	204,377,990.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10,010,6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1,376,760.00	-
应付账款	43,599,041.34	23,295,633.37	24,040,035.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14,640.00	6,101,235.14	8,447,903.25
应付职工薪酬	2,520,517.12	2,673,045.52	2,005,061.99
应交税费	4,547,530.54	3,906,073.30	1,398,080.29
其他应付款	521,845.60	623,077.53	1,337.4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5,0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66,874.15	2,634,355.79	1,667,201.84
流动负债合计	59,870,448.75	40,610,180.65	62,590,315.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9,870,448.75	40,610,180.65	62,590,315.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340,000.00	33,340,000.00	33,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550,525.95	42,550,525.95	42,550,525.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480,081.28	9,480,081.28	6,300,667.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2,824,275.60	88,211,209.03	59,596,482.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194,882.83	173,581,816.26	141,787,67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065,331.58	214,191,996.91	204,377,990.43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4,797,812.47	414,110,207.14	363,357,579.69
减：营业成本	135,546,896.74	345,246,318.44	304,586,791.30

税金及附加	590,952.53	2,266,277.13	1,597,790.66
销售费用	3,252,169.48	9,260,601.46	5,863,372.50
管理费用	2,692,042.10	11,199,045.32	13,553,478.93
研发费用	4,427,445.94	14,563,578.01	16,376,519.34
财务费用	-31,645.98	631,998.15	783,228.26
其中：利息收入	81,492.17	232,690.24	76,261.37
利息费用		636,554.15	729,920.83
加：其他收益	129,219.41	4,870,104.26	4,837,991.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9,914.24	935,866.38	-3,484.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018.54
信用减值损失	-1,391,834.75	-418,723.43	285,810.17
资产减值损失	-1,188,128.58	-1,212,849.01	-1,989,390.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55.06	-5,806.40	-324,838.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56,066.92	35,110,980.43	23,618,505.33
加：营业外收入	18,585.52	108,593.74	12,193.97
减：营业外支出	47,935.85	329,069.26	2,121,101.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26,716.59	34,890,504.91	21,509,597.45
减：所得税费用	1,813,650.02	3,096,364.02	832,992.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13,066.57	31,794,140.89	20,676,604.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4,613,066.57	31,794,140.89	20,676,604.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13,066.57	31,794,140.89	20,676,604.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95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95	0.62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378,205.02	449,362,566.72	385,208,663.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920.10	4,933,995.02	6,368,92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39,125.12	454,296,561.74	391,577,585.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515,620.77	405,621,838.50	319,427,303.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44,582.07	27,911,497.09	20,007,416.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2,554.50	8,825,332.56	9,614,48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2,764.64	8,060,075.24	8,455,21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55,521.98	450,418,743.39	357,504,42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83,603.14	3,877,818.35	34,073,16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68,287.67	400,000,000.00	25,751,938.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51,884.9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796.46	-	176,991.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0,000.00	796,461.81	15,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59,084.13	401,948,346.73	41,428,929.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0,442.39	3,791,115.95	9,626,072.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350,000,000.00	73,299,819.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1,000,000.00	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40,442.39	354,791,115.95	85,425,89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1,358.26	47,157,230.78	-43,996,96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6,0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6,0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5,000,000.00	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	667,248.59	1,299,226.39

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667,248.59	18,299,226.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667,248.59	37,780,773.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578.94	126,160.57	96,92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78,823.82	25,493,961.11	27,953,894.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75,486.26	39,781,525.15	11,827,63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554,310.08	65,275,486.26	39,781,525.15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河南创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2年3月16日至 2023年3月31日	同一控制	新设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为新设全资子公司河南创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16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创印智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印刷专用设备制造销售。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13日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和信审字（2023）第001080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段如下：

“我们审计了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数码”）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3 月、2022 年度、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世纪数码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3 月、2022 年度、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不适用	不适用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时，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及规模的考虑，公司选取了利润总额为基准确定可接受的重要性水平，各期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为 2021 年及 2022 年平均利润总额的 5%。

公司在此提醒投资者，需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3 月、2022 年度、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的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

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

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6）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7 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公司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本公司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本公司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

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直接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

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

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综上，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

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table><tr><td>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td><td>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td></tr><tr><td>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td><td>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td></tr></table>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银行承兑汇票，资产相关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2的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考虑与客户业务往来的频率及客户信誉度，如是否出现违约情况，外部评级机构给予的评级结果，按照当年的实际损失率，即该期间商业承兑汇票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该期间商业承兑汇票总额确定损失率。同时结合宏观经济预测数据，判断是否需要对该历史损失率进行调整及调整的比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至2年（含2年）	10.00
2至3年（含3年）	20.00
3至4年（含4年）	50.00
4至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2的应收账款，本公司一般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至2年（含2年）	10.00
2至3年（含3年）	20.00
3至4年（含4年）	50.00
4至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2的其他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

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④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⑤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四、（一）、10、（8）金融工具减值”。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四、（一）、10、（8）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四、（一）、10、（8）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本节“四、（一）、10、（8）金融工具减值”。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本公司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本公司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本公司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本公司对包装箱或者木箱按照实际领用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

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6）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10、20	5%	47.50%、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注：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确定临时建筑折旧年限2年，年折旧率为47.5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

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本公司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公司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本公司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无形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

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本公司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才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本公司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本公司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本公司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或土地出让合同
软件	5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2、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本公司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②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

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

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对于数字喷墨打印设备及配件耗材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公司内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按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交付给客户授权人员后，依据客户签署的签收单确认收入。

公司外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线下出口销售业务在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根据出口货物报关单注明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

28、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0、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

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⑤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A.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四、（一）、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D.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1)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即，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未导致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但导致未来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重新计算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时，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原折现率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第二十三条规定重新计算的折现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

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以下与租赁有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前）

（1）经营租赁

1）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

1）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执行该准则对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无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执行该准则对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无影响。

(3)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财会〔2021〕3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要求“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各期的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1 年度	费用重分类调整；往来重分类调整；收入跨期调整；成本核算调整；爱普生返利调整；长期资产调整；费用跨期调整；信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其他收益、营业外收支调整；货币资金、财务费用调整；所得税费用调整；现金流量表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届监事会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2 年度	费用重分类调整；往来重分类调整；收入跨期调整；成本核算调整；爱普生返利调整；长期资产调整；费用跨期调整；信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其他收益、营业外收支调整；货币资金、财务费用调整；所得税费用调整；现金流量表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届监事会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3 年度 1-3 月	费用重分类调整；往来重分类调整；收入跨期调整；成本核算调整；爱普生返利调整；长期资产调整；费用跨期调整；信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其他收益、营业外收支调整；货币资金、财务费用调整；所得税费用调整；现金流量表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届监事会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具体情况及说明：

（1）费用重分类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对职工薪酬、水电费、折旧费用等费用在科目分类上不准确，相应地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营业成本。

（2）往来重分类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预付账款等往来科目核算存在不准确的情况，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应收票据、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预付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

（3）收入跨期调整

经公司对收入确认单据按照客户实际签收时点进行了重新系统梳理，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各个期末时点的收入确认存在跨期的情况，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应收账款、存货。

（4）成本核算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的成本核算不准确，公司对 2022 至 2023 年度成本核算进行重新测算，并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营业成本、研发费用、存货。

（5）爱普生返利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对采购爱普生喷头中与采购数量挂

钩的返利按照收付实现制核算，不符合权责发生制原则，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营业成本、研发费用、存货、其他应收款。

(6) 长期资产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科目分类、折旧计提及对应费用分摊方面存在不准确的情况，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营业成本。

(7) 费用跨期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存在少量跨期的情况，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

(8)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减值准备计提存在不准确的情况，相应地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及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9)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支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对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其他收益等科目核算存在不准确的情况，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其他收益、递延收益、资产处置损益。

(10) 货币资金、财务费用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对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外币货币性项目核算等存在不准确的情况，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财务费用。

(11) 所得税费用调整

经公司通过对收入、成本、费用调整后对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的所得税费用进行了重新测算，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所得税费用、应交税费。

(12) 现金流量表调整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1、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对现金流量表部分项目核算存在不准确的情况，相应调整了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现金流量表项目。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合计	19,998.62	439.17	20,437.80	2.20%

负债合计	5,932.60	326.43	6,259.03	5.50%
未分配利润	5,829.28	130.37	5,959.65	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66.03	112.74	14,178.77	0.8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66.03	112.74	14,178.77	0.80%
营业收入	36,834.30	-498.54	36,335.76	-1.35%
净利润	2,243.97	-176.31	2,067.66	-7.8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3.97	-176.31	2,067.66	-7.86%
少数股东损益	-	-	-	-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合计	21,246.87	172.21	21,419.08	0.81%
负债合计	4,297.54	-236.51	4,061.03	-5.50%
未分配利润	8,422.10	398.90	8,820.99	4.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49.33	408.72	17,358.05	2.4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49.33	408.72	17,358.05	2.41%
营业收入	40,677.82	733.20	41,411.02	1.80%
净利润	2,883.31	295.98	3,179.29	10.2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83.31	295.98	3,179.29	10.27%
少数股东损益	-	-	-	-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3 月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合计	24,427.65	376.97	24,804.62	1.54%
负债合计	6,427.87	-440.31	5,987.56	-6.85%
未分配利润	9,472.55	807.45	10,280.00	8.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99.79	817.27	18,817.06	4.5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99.79	817.27	18,817.06	4.54%
营业收入	15,032.38	1447.4	16,479.78	9.63%
净利润	1,050.45	408.55	1,459.00	38.8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0.45	408.55	1,459.00	38.89%
少数股东损益	-	-	-	-

2. 未来适用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数
-	-	-	-	-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2%

注：公司出口产品除油性墨水不享受出口退税外，其它出口产品均享受 13%的退税率。

2、 税收优惠政策

（1）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4100019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按照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残疾人工资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第二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六条第一款，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本公司安置残疾人员，享受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4,797,812.47	414,110,207.14	363,357,579.69
综合毛利率	17.75%	16.63%	16.17%

营业利润（元）	16,433,050.23	35,109,706.29	23,618,505.33
净利润（元）	14,590,049.88	31,792,866.75	20,676,604.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7%	20.16%	15.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006,330.86	27,050,131.34	18,409,767.89

2. 经营成果概述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3,357,579.69 元、414,110,207.14 元及 164,797,812.47 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度增长了 13.97%，主要因整机产品销量增加，以及配件及耗材销量增加，公司结合市场变化及客户需求，逐渐完善配件及耗材的销售策略，同时加大了国外市场的推广力度；公司 2023 年 1-3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4.50%，主要因国内经济复苏，加之地方及全国性行业展会开展不再受到限制，展会宣传促成了更多销售，客户采购需求增加。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20,676,604.46 元、31,792,866.75 元及 14,590,049.88 元，其中，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较 2021 年度增长了 53.7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存在股份支付情况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5,280,000.00 元，剔除该因素影响后，2022 年度净利润较 2021 年度增长了 26.34%，变动不大。公司 2023 年 1-3 月实现净利润 14,590,049.88 元，主要是因为国内外经济复苏，收入同比增长了 34.50%。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内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按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交付给客户授权人员后，依据客户签署的签收单确认收入。

公司外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线下出口销售业务在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根据出口货物报关单注明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码打印机	64,859,646.38	39.36%	138,102,563.69	33.35%	136,016,923.98	37.43%
数码印花机	65,051,383.43	39.47%	162,474,196.59	39.23%	148,631,433.02	40.91%

UV 平板机	2,690,168.73	1.63%	10,683,311.99	2.58%	6,740,545.27	1.86%
配件及耗材	31,831,414.79	19.32%	102,021,177.76	24.64%	71,365,795.16	19.64%
其他业务收入	365,199.14	0.22%	828,957.10	0.20%	602,882.26	0.17%
合计	164,797,812.47	100.00%	414,110,207.14	100.00%	363,357,579.69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包括三类整机产品（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及UV平板机）、相关配件及耗材，以及少量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废料销售收入及关联方借款利息收入）。其中，数码打印机及数码印花机为公司主要产品，各期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35%左右；UV平板机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2%左右，为公司后续重点推广的产品之一；配件及耗材销售各期占比相对较大，主要为公司向客户销售的喷头及墨水。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三类整机产品占收入的比重变动较小，且2021年度三类整机产品的销售收入和2022年度金额差异较小，公司2021年度及2022年度整机产品的销量及平均价格变动均不大；配件及耗材2022年度收入占比较2021年度提高且绝对金额增加相对较大，主要是公司2022年度配件及耗材销售政策调整，公司向各客户销售配件（主要是喷头）及耗材增加，外销配件（主要是喷头）增加。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48,769,218.96	90.27%	357,509,883.22	86.33%	333,857,311.14	91.88%
外销	16,028,593.51	9.73%	56,600,323.92	13.67%	29,500,268.55	8.12%
合计	164,797,812.47	100.00%	414,110,207.14	100.00%	363,357,579.69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销售地区主要为国内，外销占比在10%左右。2022年外销收入占比较2021年度提高主要是外销配件（喷头）金额增加。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94,639,306.56	57.43%	215,830,337.88	52.12%	181,646,603.54	49.99%
直销	70,158,505.91	42.57%	198,279,869.26	47.88%	181,710,976.15	50.01%
合计	164,797,812.47	100.00%	414,110,207.14	100.00%	363,357,579.69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采取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各期间，公司经销收入占比持续提高，公司对经营达不到考核标准的经销商终止其经销商资格，并不断开发和培养新的经					

	销商，经销商数量稳中有增。
--	---------------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3 年 1-3 月	经销客户	数码打印机及 UV 平板机	退换货	151,769.91	2022 年
合计	-	-	-	151,769.91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数码打印机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数码印花机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变动比例	2021 年度
销售均价（元/台）	29,738.49	27,158.81	-1.54%	27,584.04
销量数量（台）	2,181.00	5,085.00	3.12%	4,931.00
销售收入（元）	64,859,646.38	138,102,563.69	1.53%	136,016,923.98

报告期内，公司数码打印机销售均价变动不大，产品系列较多，配置不同则价格存在差异。

(2) 数码印花机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数码印花机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变动比例	2021 年度
销售均价（元/台）	82,135.59	73,219.56	4.78%	69,878.44
销量数量（台）	792.00	2,219	4.33%	2,127
销售收入（元）	65,051,383.43	162,474,196.59	9.31%	148,631,433.02

由上述数据可见，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数码打印机及数码印花机的销售数量及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均较低。

(3) 公司按季度划分的营业收入及占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一季度	164,432,613.33	100.00%	124,919,242.69	30.23%	66,286,433.16	18.27%
二季度			104,403,638.91	25.26%	97,768,101.94	26.95%
三季度			104,531,772.79	25.29%	91,571,948.99	25.24%
四季度			79,426,595.65	19.22%	107,128,213.34	29.53%
合计	164,432,613.33	100.00%	413,281,250.04	100.00%	362,754,697.43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各季度收入占比存在一定波动，但不存在偏高情形，即公司销售无明显季节性特征。

(三) 营业成本分析**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及其他类型整机的成本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相同，具体如下：

公司整机生产按生产计划领料，归集计入直接材料，原材料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月末未完工产品材料计入在产品，并根据完工产品的材料成本分摊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计算产品成本，销售出库后依据客户签收单（内销）、报关单（外销）确认收入，每月末按实际销售数量结转对应的成本，符合收入及成本配比原则。

配件及耗材基本为公司外购成品，无需进行成本归集和分配，出库后依据客户签收单（内销）、报关单（外销）确认收入，月末根据销售数量结转采购成本，符合收入及成本配比原则。

2. 成本构成分析

（1）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数码打印机	52,960,386.45	39.07%	113,353,366.59	32.83%	111,251,413.92	36.53%
数码印花机	53,061,106.71	39.15%	136,830,028.17	39.63%	123,996,437.36	40.71%
UV 平板机	2,249,844.31	1.66%	9,445,613.57	2.74%	5,378,494.58	1.77%
配件及耗材	27,211,672.18	20.08%	85,549,037.04	24.78%	63,960,445.44	21.00%
其他业务成本：	63,887.09	0.05%	68,273.08	0.02%		
合计	135,546,896.74	100.00%	345,246,318.44	100.00%	304,586,791.3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成本占比与收入占比波动近似，且变动不大。					

（2）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94,794,671.12	66.93%	231,600,748.74	67.08%	216,182,276.94	70.98%
直接人工	3,753,397.75	2.82%	10,231,749.75	2.96%	8,408,392.53	2.76%
制造费用	4,071,571.35	2.98%	10,509,938.03	3.04%	13,763,523.31	4.52%
外购材料	32,169,421.12	26.64%	90,415,730.81	26.19%	64,085,376.75	21.04%
运输费用	757,835.40	0.63%	2,488,151.11	0.72%	2,147,221.77	0.70%
合计	135,546,896.74	100.00%	345,246,318.44	100.00%	304,586,791.30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各期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比波动不大，且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成本比重合计均低于 8%；外购材料为采购或简单加工后直接销售的配件（主要是喷头）及耗材（墨水），各期成本占比与收入占比相关度较高；公司内销基本为客户					

	承担运输费用，运输费用主要为外销业务产生的国内运输费及报关港杂费，因此，各期运输费用占成本比重较低。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 1 月—3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数码打印机	64,859,646.38	52,960,386.45	18.35%												
数码印花机	65,051,383.43	53,061,106.71	18.43%												
UV 平板机	2,690,168.73	2,249,844.31	16.37%												
配件及耗材	31,831,414.79	27,211,672.18	14.51%												
其他业务收入	365,199.14	63,887.09	82.51%												
合计	164,797,812.47	135,546,896.74	17.75%												
原因分析	公司 2023 年 1-3 月综合毛利率较 2022 年度变化较小，其中配件及耗材毛利率较 2022 年度降低了 1.63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墨水销售占配件及耗材的比重下降导致。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数码打印机	138,102,563.69	113,353,366.59	17.92%												
数码印花机	162,474,196.59	136,830,028.17	15.78%												
UV 平板机	10,683,311.99	9,445,613.57	11.59%												
配件及耗材	102,021,177.76	85,549,037.04	16.15%												
其他业务收入	828,957.10	68,273.08	91.76%												
合计	414,110,207.14	345,246,318.44	16.63%												
原因分析	公司 2022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 2021 年度变化较小，其中： 公司 2022 年度配件及耗材的毛利率较 2021 年度提高了 5.77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配件中喷头因供应紧张毛利率提高，以及外销比例提高所致，配件外销的毛利率高于内销的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配件及耗材毛利率情况如下： <table><tr><th>项目</th><th>2023 年 1-3 月</th><th>2022 年度</th><th>2021 年度</th></tr><tr><td>配件</td><td>13.87%</td><td>16.08%</td><td>9.68%</td></tr><tr><td>耗材</td><td>16.43%</td><td>16.30%</td><td>14.77%</td></tr></table>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配件	13.87%	16.08%	9.68%	耗材	16.43%	16.30%	14.77%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配件	13.87%	16.08%	9.68%												
耗材	16.43%	16.30%	14.77%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内销和外销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table><tr><th>项目</th><th>2023 年 1-3 月</th><th>2022 年度</th><th>2021 年度</th></tr><tr><td>内销</td><td>16.71%</td><td>15.17%</td><td>16.17%</td></tr><tr><td>外销</td><td>27.41%</td><td>25.84%</td><td>30.42%</td></tr></table>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内销	16.71%	15.17%	16.17%	外销	27.41%	25.84%	30.42%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内销	16.71%	15.17%	16.17%												
外销	27.41%	25.84%	30.42%												
	公司外销毛利率均高于内销较多，主要原因是产品定价普遍高于国内客户。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数码打印机	136,016,923.98	111,251,413.92	18.21%												
数码印花机	148,631,433.02	123,996,437.36	16.57%												
UV 平板机	6,740,545.27	5,378,494.58	20.21%												
配件及耗材	71,365,795.16	63,960,445.44	10.38%												
其他业务收入	602,882.26		100.00%												
合计	363,357,579.69	304,586,791.30	16.17%												
原因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16.17%，配件及耗材的毛利率为 10.38%，低于综合毛利率较多，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的配件中喷头的占比高达 95.24%且基本为内销，而喷头的市场价格较为透明，公司销售喷头的毛利率较低。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7.75%		16.63%		16.17%																		
宏华数科	47.56%		47.20%		42.60%																		
润天智	34.51%		29.86%		25.99%																		
炜冈科技	31.70%		33.75%		32.32%																		
原因分析	公司选取以下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进行毛利率对比分析，公司报告期各期的综合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较多，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table> <tr> <th rowspan="2">项目</th> <th colspan="2">挂牌公司</th> <th colspan="2">宏华数科</th> <th colspan="2">润天智</th> <th colspan="2">炜冈科技</th> </tr> <tr> <th>2022 年度</th> <th>2021 年度</th> <th>2022 年度</th> <th>2021 年度</th> <th>2022 年度</th> <th>2021 年度</th> <th>2022 年度</th> <th>2021 年度</th> </tr> </table>						项目	挂牌公司		宏华数科		润天智		炜冈科技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项目	挂牌公司		宏华数科		润天智			炜冈科技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主要产品类型	数码打印机、数码印花机（热转印）		数码直喷印花机、数码喷墨转移印花机、超高速工业喷印机		广告数码喷墨打印设备、纺织印刷设备		间歇式 PS 版商标印刷机(胶印)、机组式柔性版印刷机	
主要产品应用工艺	数字喷墨		数字静电成像印刷		数字喷墨（UV 打印技术）		平版（胶版）、凹版（柔性）	
产品主要应用领域	广告宣传、纺织印花		纺织印花		大型户外广告喷绘、招牌喷绘、陶瓷砖印花		标签印刷	
配件、耗材及其他销售占比	24.64%	19.64%	48.15% （墨水占比 42.60%）	41.84% （墨水占比 34.34%）	19.07%	19.33%	2.63%	2.60%
销售模式	直销 47.88%、 经销 52.12%	直销 50.01%、 经销 49.99%	直销 69.72%、 经销 30.28%	直销 77.03%、 经销 22.97%	国内直销+经销、国外经销		直销 84.61%、 经销 15.39%	直销 89.23%、 经销 10.77%
销售地域	内销 86.33%、 外销 13.67%	内销 91.88%、 外销 8.12%	内销 48.61%、 外销 51.39%	内销 62.65%、 外销 37.35%	内销 41.08%、 外销 58.92%	内销 48.17%、 外销 51.83%	内销 69.87%、 外销 30.13%	内销 75.09%、 外销 24.91%

注：以上信息来源于各可比公司年报及招股说明书，3 家公司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均属于 C3542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业。

报告期内，三家可比公司中润天智和炜冈科技各期的毛利率在 30%左右且差异不大，宏华数码毛利率最高，高出其他两家公司 15 个百分点左右，主要原因一是产品类型及应用工艺存在差异，宏华数码整主要产品直喷印花机及超高速工业喷印机采用数字静电成像印刷，技术较公司及润天智的同类产品而言更为先进，而润天智则主要采用的是数字喷墨中的 UV 技术，其主要产品为广告喷墨印刷设备，炜冈科技的主要工艺为胶印及柔性印刷，主要产品为标签印刷机，毛利率在 30%左右；二是宏华数码推行“设备先行，耗材跟进”的经营模式，实现自身数码喷印设备及耗材的联动式推广销售，其配套销售的墨水（公司销售的墨水为 ODM 模式生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占收入比重较高，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墨水毛利率也高达 43.96%及 51.77%，此种经营模式也导致了其直销和经销的毛利率差异、内销和外销的毛利率差异较小。

同行业公司不同类产品及其应用工艺、产品结构、配件及耗材销售占比、直销及经销收入分布、内销及外销收入分布均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且部分差异较大，对各自的综合毛利率均产生了不同程度影响，公司与可比公司上述项目均存在差异。另外，各公司是否自主拥有部分关键部件的技术、在喷头采购上的议价能力、生产环节委外加工的比例、是否自主提供安装调试服务、是否提供后续维护保养服务、市场推广策略等因素也影响其毛利率。

公司按产品类别对标可比公司同类产品，分析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具体如下：

1、数码印花机

项目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平均售价（元/台）	平均成本（元/台）	毛利率	平均售价（元/台）	平均成本（元/台）	毛利率
宏华数码	数码喷印设备	629,092.07	355,152.36	43.55%	653,757.62	381,378.23	41.66%

润天智	纺织印刷设备	-	-	10.90%	-	-	14.87%
公司	数码印花机	73,219.56	61,662.92	15.78%	69,878.44	58,296.40	16.57%

注：润天智未公布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销售数量或平均售价信息。

公司数码印花机对标宏华数科的数码喷印设备、润天智的纺织印刷设备，该产品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毛利率高于润天智，低于宏华数科较多，主要原因如下：

对比项目	公司	宏华数科	润天智
产品发展阶段	2019 年形成批量生产，处于快速拓展市场阶段	深耕数码喷印领域，产品较为成熟	润天智纺织印刷设备 2015 年形成批量生产
市场地位	纺织数码印花（热转印工艺）市场国内地位较高	纺织数码喷印（工业直喷工艺）领域国内及国际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性能指标和综合竞争力等方面均已达到国际竞争水平，已与国际同类产品进行全球化市场竞争	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
同类产品竞争对手	国内规模小于公司的竞争对手较多，竞争对手的产品虽然在配置、工艺、转印或打印效果等方面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且产品品质低于公司产品，售后服务无法保证，但其以低价优势，吸引了部分对打印或转印工艺要求不高的客户，影响了公司的定价。	大型工业直喷机，国内及国外竞争对手均很少	国内较多
工艺和技术优势	热转印工艺，技术成熟，主要体现在产品质量及性能上	工业直喷工艺，技术成熟，且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如软件算法、精准定位技术、关键机电控制系统等，自主研发配套软件及板卡，形成了较高的技术附加值，在定价方面具有较大的空间	工业直喷和热转印工艺均有涉及
营销策略	进行市场培育，保持并尽快提高市场占有率，形成品牌效应和行业标杆，为后期产品延伸及迭代奠定广泛的终端客户基础；主要依靠经销商及贸易商提供售后服务，喷头不质保	“设备先行、耗材跟进”，墨水及设备绑定销售，客户更为稳定；自行提供售后服务，喷头提供质保	公开信息中未能查询到相关描述
定价	高性价比作为抢占市场的重要切入点，使用喷头的售价低于工业机喷头，定	竞争对手很少，软件及板卡附加值较高，喷头溢价比例较高，具有较强的定价优势	使用工业机喷头，定价高于公司

	价相对较低		
销售区域	境内为主	境外销售占比稍高于境内，境外毛利率高于境内	境内为主
销售模式	经销商和贸易商为主	直销和经销结合，但两种方式毛利率差异在 5%以内	直销和经销相结合
喷头使用情况	爱普生 I3200-A1 喷头，也可用于桌面打印机，定价相对工业机喷头较低；市场总体使用数量较大	日本京瓷工业机喷头，主要用于工业机器，价格较高；市场总体使用数量相对较低	爱普生工业机喷头 S3200，主要用于工业机器，价格较高；市场总体使用数量相对较低

2、数码打印机

公司数码打印机产品可以对标润天智的广告数码喷印设备，润天智未公布销售数量和单价信息，仅公布了该类产品的毛利率，差异原因分析如下：

名称	产品类别	期间	该类产品毛利率（A）	销售费用率（B）	差异（C=A-B）	销售净利率
公司	数码打印机	2022 年度	17.92%	2.24%	15.68%	6.53%
		2021 年度	18.21%	1.61%	16.59%	5.07%
润天智	广告喷墨印刷设备	2022 年度	28.72%	7.31%	21.41%	8.18%
		2021 年度	26.22%	7.21%	19.01%	0.12%

注：销售费用率以各公司的整体销售费用率近似比较；销售净利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口径。

从定价方面来看，润天智广告喷墨印刷设备搭载了爱普生 S3200 工业机喷头，单个喷头报告期零售价在 2 万元(含税)左右，而公司使用的 3200-A1 喷头零售价在 6500 元(含税)左右，且润天智的机器为大型喷绘设备，上述两种因素导致了类似产品售价高出公司较多。从技术优势上看，公司数码打印机主要用于户内广告以及家装、影像领域，精度要求高，色彩更加艳丽，幅面宽度要求不高，润天智的产品主要用于户外喷绘广告，对产品输出画面色彩及精度要求不高，但对画面的幅面宽度要求较高，两个公司产品的侧重点有所不同。

公司数码打印机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毛利率低于润天智 8.01 个百分点及 10.80 个百分点，由于润天智基本采用直销的模式，和公司存在较大差异，该因素对毛利率存在较大的影响，且其销售费用率相对较高，因此，剔除销售费用率（用各公司整体的销售费用率近似比较）的影响后，差异缩小为 2.42 个百分点及 5.73 个百分点，且 2022 年度销售净利率差异更近一步缩小为 1.65 个百分点（2021 年度润天智受封控影响对经营情况影响较大，销售净利率异常偏低），差异已在合理范围内。另外，润天智存在为国外知名品牌代工（OEM）的情况，其毛利率高于国内销售毛利率，且润天智外销占比远高于公司的外销占比，润天智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外销比例分别为 51.83%及 58.92%，公司的仅为 8.12%及 13.67%。

综上，公司数码打印机产品和润天智广告喷墨印刷设备的毛利率差异具有合理性。

3、耗材（墨水）

项目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平均售价	平均成本	毛利率	平均售价	平均成本	毛利率

		(元/吨)	(元/吨)		(元/吨)	(元/吨)	
公司	墨水	36,954.74	30,932.81	16.30%	32,384.43	27,601.25	14.77%
宏华数科	墨水	55,637.32	26,834.53	51.77%	60,599.97	34,368.95	43.29%
润天智	墨水	-	-	28.74%	-	-	29.03%

公司墨水销售的毛利率低于宏华数科及润天智较多，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对比项目	公司	宏华数科	润天智
主要应用产品	数码打印机	数码喷印设备	广告数码喷印设备
同质产品竞争对手情况	较多	很少	较多
是否自有技术	否	是	自有技术尚未量产
是否自主生产	否	是	主要依靠外购
销售方式	主要通过经销商及贸易商销售	主要通过直销销售	主要通过直销销售
公司是否有定价优势	否	自有技术，有定价优势	否

应用于不同领域的墨水由于其配方或工艺、市场需求量、市场竞争情况等存在差异，使得其价格可能差异较大。宏华数科墨水销售的毛利率最高，主要因其拥有相关技术并自主生产，质保期内与设备绑定销售，且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宏华数科具有自主定价优势；润天智墨水的毛利率也高于公司，主要因其是UV墨水，市场端具有相对较大的利润空间，且润天智基本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而公司则是通过经销商及贸易商销售，经销商及贸易商再加价销售给终端客户，且墨水在市场上同类产品销售较多，终端客户有较多可选择厂家，公司不具有定价优势。

因此，公司墨水的毛利率与可比公司之间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4、配件

由于公司销售的配件主要为喷头，通过公开数据未能查询到可比公司喷头销售情况，无法进行比较分析。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经销/直销		
2023 年 1 月—3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经销	94,639,306.56	78,114,762.13	17.46%
直销	70,158,505.91	57,432,134.60	18.14%
合计	164,797,812.47	135,546,896.74	17.7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直销的毛利率均高于经销的毛利率，主要因直销模式下终端客户的毛利率相对较高，且直销模式下外销毛利率相对国内同类产品较高（经销模式下无外销客户）。		

	公司 2023 年 1-3 月经销模式的毛利率较 2022 年度提高了 2.10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部分产品售价提高导致的。		
	公司 2023 年 1-3 月直销模式的毛利率较 2022 年度下降，与经销模式的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是由于直销的配件及耗材毛利率下降幅度更大，受销售的配件种类及内外销占比影响。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经销	215,830,337.88	182,679,689.82	15.36%
直销	198,279,869.26	162,566,628.62	18.01%
合计	414,110,207.14	345,246,318.44	16.63%
原因分析	公司经销模式毛利率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上升 0.55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部分产品售价提高导致的。		
	公司 2022 年度直销模式毛利率、经销模式毛利率较 2021 年度波动较小，主要系产品结构、客户结构变化等因素影响。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经销	181,646,603.54	154,745,982.49	14.81%
直销	181,710,976.15	149,840,808.81	17.54%
合计	363,357,579.69	304,586,791.30	16.17%
原因分析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经销商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进行准入和退出管理，事前签订经销协议并对经销商进行管控，包括销售品牌、销售区域、年度销售目标、考核机制、定期培训、售后服务、不得销售同类竞品等。公司有权获取经销商的相关销售信息以了解具体销售情况，并对经销商进行定期考核。

公司选取经销商的原则主要包括具有积极的合作态度、专业的销售团队、较好的信用以及遵守双方在商业上和技术上的保密原则等。公司销售部负责对经销商进行管理维护。

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为买断式销售，不会对其具体终端销售情况进行管理，因此不具有统一的进销存信息系统。

(2) 公司采取经销商的必要性

公司采取经销模式能够更好地满足终端客户的需求。因公司终端客户尤其是数码打印机的终端客户分布领域广泛、需求多样，且后期维护及耗材采购频次较高，经销商贴近终端客户，能对终端客户的产品需求做出快速而准确的反应，为终端客户提供全面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经销商具有的信息优势及采购整合优势，公司通过经销能够提升公司品牌的市场拓展能力，快速覆盖主要市场，提高销售效率。开拓市场及相关售后服务由经销商进行，可以大幅减少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公司可专注于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另外，经销模式可以加快公司资金周转效率，降低公司整体财务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采取经销模式具有必要性。

(3) 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根据选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年度报告，三家同行业均采用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模式，其不同销售模式的占比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销占比	直销占比	经销占比	直销占比
公司	52.12%	47.88%	49.99%	50.01%
宏华数科	30.28%	69.72%	22.97%	77.03%
润天智	国内直销+经销、国外经销			
炜冈科技	15.39%	84.61%	10.77%	89.23%

较宏华数科及炜冈科技而言，公司产品尤其是数码打印机产品的终端客户更为分散，公司经销比例相对更高，采取以经销及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符合自身经营实际及行业惯例。

(4) 报告期内主要经销商情况

2023 年 1-3 月经销商前五名情况：

序号	经销商名称	经销产品类别	收入金额 (万元)	占当期 收入的 比重	是否存 在关联 关系
1	上海墨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605.01	3.67%	否
	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516.04	3.13%	否
	上海墨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268.94	1.63%	否
2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352.01	8.20%	否
3	杭州含美物资有限公司	数码打印机、配件及耗材	312.84	1.90%	否
4	绍兴丽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348.35	2.11%	否
5	泉州市鑫润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数码打印机、配件及耗材	254.30	1.54%	否
合并			3,345.42	23.01%	

注：序号 1 的 3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涛。

2022 年度经销商前五名情况：

序号	经销商名称	经销产品类别	收入金额 (万元)	占当期 收入的 比重	是否存 在关联 关系
1	上海墨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538.49	3.72%	否
	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240.45	3.00%	否
	上海墨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947.33	2.29%	否
2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2,856.98	6.90%	否
3	杭州含美物资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783.60	1.89%	否

4	绍兴丽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打印机、配件及耗材	754.86	1.82%	否
5	泉州市鑫润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数码打印机、配件及耗材	730.20	1.76%	否
合计			8,851.91	21.38%	

注：序号 1 的 3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涛。

2021 年度经销商前五名情况：

序号	经销商名称	经销产品类别	收入金额 (万元)	占当期 收入的 比重	是否 存在 关联 关系
1	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992.37	5.48%	否
	上海墨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177.73	3.24%	否
	上海墨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197.98	0.54%	否
2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配件及耗材	3,043.45	8.38%	否
3	南京彩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数码打印机、配件及耗材	856.78	2.36%	否
4	泉州市鑫润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机、数码打印机、配件及耗材	795.02	2.19%	否
5	四川鑫恒盛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数码打印机、配件及耗材	604.02	1.66%	否
合计			8,667.35	23.85%	

注：序号 1 的 3 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涛。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4,797,812.47	414,110,207.14	363,357,579.69
销售费用（元）	3,252,169.48	9,260,601.46	5,863,372.50
管理费用（元）	2,709,758.59	11,200,561.32	13,553,478.93
研发费用（元）	4,427,445.94	14,563,578.01	16,376,519.34
财务费用（元）	-31,470.83	631,672.53	783,228.26
期间费用总计（元）	10,357,903.18	35,656,413.32	36,576,599.0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7%	2.24%	1.6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64%	2.70%	3.7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9%	3.52%	4.5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2%	0.15%	0.2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6.28%	8.61%	10.07%
原因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0.07%、8.61%及 6.28%，各期持续降低，其中，公司 2022 年度期间费用率较 2021 年度下降了 1.46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21 年度存在股份支付调整事项，管理费		

	用因此增加 528 万元（占 2021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45%），此外，公司 2022 年度销售收入增长的同时研发费用有所下降。2023 年 1-3 月期间费用率较 2022 年度下降了 2.33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一季度行业展会开展场次增加，带动销售增长，收入增长的同时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并未同比增长。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广告宣传及展览费、赠品费、招待费及办公费。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1%、2.24% 及 1.97%，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22 年度增加，系公司广告宣传及赠品费增加导致，2023 年 1-3 月及 2022 年度销售费用占比未发生大幅变动。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73%、2.70% 及 1.64%，占比呈持续下降趋势。其中，2022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21 年度下降了 1.03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21 年度存在股份支付调整事项，2023 年 1-3 月该占比继续下降，主要是管理活动相对固定，收入增长的同时管理费用增加幅度相对较小。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51%、3.52% 及 2.69%，占比呈持续下降趋势。其中，2022 年度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 2021 年度下降主要是因为各期研发项目有所差异，2022 年度收入增长的同时研发费用反而稍有下降，2023 年 1-3 月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较 2022 年度继续下降主要是由于一季度收入同比大幅增长，但研发费用受研发项目变动影响，未同比增加导致。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22%、0.15% 及 -0.02%，各期占比微小，股东投入资金及前期积累资金基本能够支持公司现有规模的运营，2022 年 8 月偿还借款后公司未再进行贷款融资。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043,223.78	5,691,382.02	2,908,035.28
产品维修费	33,553.50	116,400.65	
展会费	488,137.50	557,433.04	1,759,139.44
办公费及其他	16,419.63	202,047.81	37,133.00
业务招待费	223,981.48	493,159.58	618,308.60
差旅费	141,560.52	345,202.76	397,507.95
广告宣传费	1,297,653.83	1,849,896.31	130,605.62
折旧费用	7,639.24	5,079.29	12,642.61
合计	3,252,169.48	9,260,601.46	5,863,372.50
原因分析	公司 2022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21 年度增加了 3,397,228.96 元,增长了 57.94%,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2 年地方及全国性的行业展会受限较大(对应 2022 年度展览费降低较多),应经销商的反馈及需求,为调动其开拓市场的积极性,公司开始采取赠送配件及耗材的支持政策,鼓励克服出行困难的情况,更深入的拜访潜在客户,导致赠品费用增加较多,此外,公司 2022 年度销售增加对应的人员提成也有所增加。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323,650.71	6,033,729.58	4,157,821.28
劳务费	144,192.00	540,134.47	172,520.00
办公费	268,723.06	374,656.13	505,603.17
折旧及摊销	290,121.38	1,320,470.20	861,420.86
汽车使用费	244,407.11	487,912.60	344,649.93
业务招待费	142,698.50	683,684.64	477,014.30
中介机构费用	87,981.10	1,553,549.58	1,503,817.17
差旅费	177,792.38	40,607.06	48,989.51
股份支付费用			5,280,000.00
装修费			188,679.24
其他	30,192.35	165,817.06	12,963.47
合计	2,709,758.59	11,200,561.32	13,553,478.93
原因分析	剔除 2021 年度股份支付对管理费用的影响,2022 年		

	度管理费用较 2021 年度增加了 35.38% ，主要因公司将保洁等后勤岗位外包劳务费用增加，人员增加及薪酬调整导致职工薪酬增加、开展咨询业务导致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增加等因素影响。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直接材料	2,285,885.72	8,481,557.16	9,950,663.76
职工薪酬	1,688,009.93	5,699,182.34	5,197,664.32
技术服务费	283,018.87	77,669.89	615,566.04
差旅费	58,780.89	169,490.90	259,250.72
折旧及摊销	111,750.53	113,183.17	251,290.78
设计费			59,405.94
其他		22,494.55	42,677.78
合计	4,427,445.94	14,563,578.01	16,376,519.34
原因分析	公司各期研发项目有所变动，不同项目研发投入金额也存在差异。公司 2022 年度研发费用较 2021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投入材料金额降低及未发生委外研发导致的。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636,554.15	729,920.83
减：利息收入	82,087.42	233,074.36	76,261.37
银行手续费	20,147.64	23,041.53	96,787.32
汇兑损益	30,468.95	205,151.21	32,781.48
合计	-31,470.83	631,672.53	783,228.26
原因分析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21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是公司长期借款 1500 万元分次于 2022 年 6 月及 8 月偿还完毕，存续期间较 2021 年度缩短，另外，公司 2022 年度利息收入较 2021 年度有所增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选取三家同行业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与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数据进行比较，具体分析如下：

	2022 年度
--	----------------

项目	销售费用 占收入比重 (%)	管理费用 占收入比重 (%)	研发费用 占收入比重 (%)	财务费用 占收入比重 (%)
宏华数科	6.35	6.52	6.65	-3.81
润天智	7.31	7.46	6.66	-3.05
炜冈科技	4.71	5.21	5.32	-1.99
均值	6.12	6.40	6.21	-2.95
世纪数码	2.24	2.70	3.52	0.15
项目	2021 年度			
	销售费用 占收入比重 (%)	管理费用 占收入比重 (%)	研发费用 占收入比重 (%)	财务费用 占收入比重 (%)
宏华数科	5.02	4.29	5.90	0.71
润天智	7.21	7.97	5.98	0.98
炜冈科技	5.24	3.96	3.92	-1.60
均值	5.82	5.41	5.27	0.03
世纪数码	1.61	3.73	4.51	0.22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四项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均低于 3 家可比公司平均值

公司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较可比公司低的原因是公司经模式销售占比最高（2022 年度公司经销售收入占比为 **52.12%**、宏华数科为 30.28%、炜冈科技为 15.39%），且部分直销客户相对稳定，销售人员主要进行客户维护，维护费用低，相关的安装调试、维修等服务主要由当地的经销商进行，而且公司整机的外销比重相对更低（2022 年度公司及宏华数科、润天智、炜冈科技的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13.67%**、51.39%、58.57%、30.13%）；公司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较低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所处区域平均工资水平较可比公司偏低，且公司办公场所集中，相关的折旧摊销费用较低；公司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相对低的原因是不同公司研发项目存在较大差异，且公司委外研发支出较低，折旧摊销费用也相对较低；公司及可比公司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均很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及可比公司回款及时，且在上市或挂牌前后进行了股权融资，营运资金相对充裕，贷款融资较少或未发生。

综上，公司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与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124,187.00	4,869,401.40	4,837,817.54
代扣个税手续费	5,032.41	702.86	174.06
合计	129,219.41	4,870,104.26	4,837,991.6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其他收益基本为政府补助及小额代扣个税手续费，政府补助具体明细详见本节之“六/（六）/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68,287.67	935,866.38	46,602.74
国债产品投资收益			2,997.8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2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105.43
债务豁免	431,626.57		
合计	599,914.24	935,866.38	-3,484.8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2023 年 1-3 月期间发生的债务豁免为供应商对公司债务的豁免。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			216,018.54
合计			216,018.54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 2021 年度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系公司 2021 年度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年末未到期赎回产生。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69,662.14	-238,018.79	-199,869.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172.61	-180,704.64	485,679.43
合计	-1,391,834.75	-418,723.43	285,810.1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及转回。2023 年 3 月

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多，使得当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 2022 年度增加。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1,188,128.58	-1,212,849.01	-1,989,390.40
合计	-1,188,128.58	-1,212,849.01	-1,989,390.4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存货的精细化管理，及时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跌价准备，仅少量原材料产生跌价。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	-13,055.06	-5,806.40	-324,838.45
合计	-13,055.06	-5,806.40	-324,838.45

具体情况披露

2021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处置产生的损失金额相对较大，系公司处置了 2020 年度购置的成新率较高的口罩机生产设备形成。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罚款赔偿款	17,000.00	98,542.20	
其他	1,585.52	10,051.54	12,193.97
合计	18,585.52	108,593.74	12,193.97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罚款主要为窜货罚款，赔偿款收入主要为物流公司过失导致货物包装受损产生的赔偿款。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7.20 洪水损失			1,897,811.10
存货报废损失	47,935.85	327,989.25	
对外捐赠			200,000.00
其他		1,080.01	23,290.75
合计	47,935.85	329,069.26	2,121,101.85

具体情况披露

2021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发生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郑州市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发生了罕见的特大洪水，部分存货及固定资产毁损。同时，公司向河南省慈善总会捐赠了 20 万元支援灾后重建，履行了相应的社会责任。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055.06	-5,806.40	-324,838.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187.00	4,869,401.40	4,837,817.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8,287.67	935,866.38	262,621.28
债务重组损益	431,626.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9,350.33	- 220,475.52	- 2,108,907.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32.41	702.86	174.06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3,009.24	836,953.31	400,029.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3,719.02	4,742,735.41	2,266,836.57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2021 年郑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拟支持企业项目		3,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申报的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474,300.00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郑州高新区高成长企业奖励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第二批企业新型学徒制预支补贴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一季度规上工		100,000.00		与收益相	非经常性	

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关		
2020 年度郑州市科技金融资助		92,4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失业 保险 补贴	1,000.00	81,801.40	18,017.5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郑州高新区 2022 年春节期 间暖企暖工若干措施促进企业生产补贴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省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服务专项资金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郑州工业与信息化局补贴款	4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度第一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个人政策 补助		9,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建会建制建家项目 经费 补贴		8,4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0 年度第二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和个人政策兑现——国内专利授权政策 补助		3,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河南省 2020 年度企业研发费用补助资金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0 年中央财政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郑州高新区 2019 年第二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和个人政策兑现-优势企业政策、内专利授权政策、专利质押融资政策			267,3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郑州高新区 2020 年第一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和个人政策兑现-国内专利授权政策、专利质押融资政策			99,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0 年度郑州市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专项资金(科技瞪羚企业)			7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 年春节及元宵期间企业稳工稳产补贴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0 年郑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2020 年郑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			762,7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资金(两化融合贯标奖励)						
郑州市商务局机关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88,3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工业生产救助补助预拨资金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专项资金/2150805-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贴			1,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郑州市商务局机关外贸企业奖励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1年第一批以工代训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补贴	83,187.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合计	124,187.00	4,869,401.40	4,837,817.54	-	-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货	65,117,023.59	31.82%	80,851,050.72	44.97%	63,289,648.52	36.85%
货币资金	79,424,890.79	38.81%	67,093,585.88	37.32%	39,781,525.15	23.16%
应收账款	33,450,548.07	16.34%	7,844,473.17	4.36%	5,369,618.25	3.13%
其他流动资产	11,007,917.86	5.38%	12,805,201.96	7.12%	7,055,284.67	4.11%
应收票据	1,531,508.00	0.75%	3,645,758.40	2.03%	1,210,000.00	0.70%
预付款项	6,935,058.38	3.39%	671,513.84	0.37%	1,320,070.74	0.77%
其他应收款	7,197,996.45	3.52%	6,776,716.91	3.77%	3,192,717.56	1.86%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0.06%	296,827.80	0.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216,018.54	29.24%
合计	204,664,943.14	100.00%	179,788,300.88	100.00%	171,731,711.23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中存货余额占比最高，主要是由于公司生产产品型号众多，所需原材料种类繁多，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及预计情况需提前备货，以及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储备安全库存导致的；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占比次之（2021年末大额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重较低，与公司的收款政策相匹配；各期末存在一定金额的其他流动资产，系公司存在待					

	抵扣进项税及预交所得税形成；除上述项目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占比均较低。
--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519.60	7,389.60	29,858.50
银行存款	79,407,813.63	65,709,245.00	39,750,744.23
其他货币资金	9,557.56	1,376,951.28	922.42
合计	79,424,890.79	67,093,585.88	39,781,525.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76,760.00	
证券账户资金	130.15	130.07	922.42
支付宝账户资金	9,427.41	61.21	
合计	9,557.56	1,376,951.28	922.42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2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于2023年3月承兑汇票到期后解付。公司各期末证券账户有零星可使用资金，其中，2021年7月底之前公司使用证券账户进行股票交易，此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再进行股票买卖交易。公司于2022年3月申请支付宝账户，用于在网上购买所需零星物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216,018.54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50,216,018.5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	-	50,216,018.5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在广发银行购买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投资本金合计 5,000 万元，2021 年末公允价值变动为广发银行出具的结构性存款账单上显示的“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化”金额。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31,508.00	3,645,758.40	1,21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531,508.00	3,645,758.40	1,210,00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3-3	2023-9-3	398,400.00
浙江艾派德纺织品有限公司	2023-1-14	2023-7-14	150,000.00
苏州市拉伯尼服饰有限公司	2023-1-17	2023-7-17	100,000.00
台州市梦理达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12-27	2023-6-27	100,000.00
艾莱依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23	2023-5-23	100,000.00

合计	-	-	848,400.00
----	---	---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认为其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等级较高（主要为“9+6 银行”，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包括 6 家大型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出票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零。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235,442.80	100.00%	1,784,894.73	5.07%	33,450,548.07
合计	35,235,442.80	100.00%	1,784,894.73	5.07%	33,450,548.07

续：

种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59,705.76	100.00%	415,232.59	5.03%	7,844,473.17
合计	8,259,705.76	100.00%	415,232.59	5.03%	7,844,473.17

续：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59,738.21	100.00	290,119.96	5.13%	5,369,618.25
合计	5,659,738.21	100.00	290,119.96	5.13%	5,369,618.25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4,772,991.12	98.69%	1,738,649.56	5.00%	33,034,341.56
1-2 年	462,451.68	1.31%	46,245.17	10.00%	416,206.51
合计	35,235,442.80	100.00%	1,784,894.73	5.11%	33,450,548.0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214,759.76	99.46%	410,737.99	5.00%	7,804,021.77
1-2 年	44,946.00	0.54%	4,494.60	10.00%	40,451.40
合计	8,259,705.76	100.00%	415,232.59	5.03%	7,844,473.1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517,077.33	97.48%	275,853.87	5.00%	5,241,223.46
1-2 年	142,660.88	2.52%	14,266.09	10.00%	128,394.79
合计	5,659,738.21	100.00%	290,119.96	5.13%	5,369,618.25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EURO MEDIA PRINT SOLUTIONS CO.	货款	2022 年 8 月 22 日	112,906.16	客户失联	否
合计	-	-	112,906.16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3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瑞安市五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40.00	1 年以内	7.66%

温州工正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3,452.01	1 年以内	4.12%
青岛世纪威扬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4,900.01	1 年以内	3.87%
上海墨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7,500.00	1 年以内	3.82%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2,000.04	1 年以内	3.33%
合计	-	8,037,892.06	-	22.80%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瑞安市五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1,982.50	1 年以内	19.15%
泉州市鑫润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5,920.00	1 年以内	14.24%
FBG ENERGY S.A	非关联方	661,441.99	1 年以内	8.01%
SMART TRIANGLE GOODS WHOLESALE L.L.C	非关联方	586,236.08	1 年以内	7.10%
绍兴丽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910.00	1 年以内	6.37%
合计	-	4,531,490.57	-	54.87%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瑞安市五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1,492.00	1 年以内	23.33%
郑州众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8,000.00	1 年以内	12.51%
上海墨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5,060.00	1 年以内	10.02%
泉州市鑫润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6.52%
四川鑫恒盛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9,910.00	1 年以内	5.86%
合计	-	3,574,462.00	-	58.24%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5,369,618.25 元、7,844,473.17 元及 33,450,548.07 元，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变动较小，2023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地方及全国性行业展会在每年 3-5 月开展场次相对较多，该期间通过展会宣传更容易获取订单，订货量较全年其他月份一般相对较大，公司为鼓励经销商积极参加地方及全国性展会，吸引更多的潜在客户，给予经销商尤其是数码印花机经销商超出信用政策的支持力度，导致 2023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增加较多。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6%、1.99%及 20.30%**，这是由公司的收款政策及销售模式等决定的。对于国内直销客户，公司一般采用先款后货的收款政策；对于国外直销客户，公司一般采用预收部分货款经客户签收后收取全款的结算方式；经销商为公司主要客户，公司结合经销商的加入时间、销售规模、地域分布、产品类别、回款速度、终端服务质量等给予不同经销商不同的信用额度（少量经销商无信用额度），且随着其业务量的变化和发展需要进行动态调整。公司给予经销商的信用期一般为三个月以内。公司对于采购量相对较大的直销客户也会根据其采购量的变化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信用期一般也在三个月以内。因此，公司要求的收款政策相对严格具有合理性，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具有合理性。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账龄 1 年以内的占比在 93%以上，且主要客户信用较好，货款支付记录良好，报告期内基本不存在恶意拖欠情况，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回款情况良好，回款风险相对较小。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账龄	公司	宏华数码	润天智	炜冈科技
1 年以内	5%	5%	10%	5%
1-2 年	10%	10%	50%	20%
2-3 年	20%	20%	80%	50%
3-4 年	50%	50%	100%	100%
4-5 年	80%	70%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公司应收账款基本集中在 1 年以内，1 年以内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与上市公司宏华数码及炜冈科技一致，低于挂牌公司润天智的计提比例，1 年以上各账龄区间的计提比例与宏华数码基本一致，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具有谨慎性。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应收账款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2023 年 1-3 月	415,232.59	1,369,662.14			1,784,894.73
2022 年度	290,119.96	238,018.79		112,906.16	415,232.59
2021 年度	90,250.70	199,869.26			290,119.96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00,000.00	296,827.80
合计		100,000.00	296,827.80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00,000.00		185,538.22		130,000.00	
合计	100,000.00		185,538.22		130,000.00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较为频繁地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公司将其账面剩余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公司认为报告期内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35,058.38	100.00%	671,513.84	100.00%	1,320,070.74	100.00%
合计	6,935,058.38	100.00%	671,513.84	100.00%	1,320,070.7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5,766,000.00	83.14%	1 年以内	采购款
易格斯（上海）拖链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589.59	1.57%	1 年以内	采购款
河南中多铝镁新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798.70	1.40%	1 年以内	采购款
郑州博穹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427.46	1.16%	1 年以内	采购款
郑州云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980.00	1.11%	1 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	6,128,795.75	88.37%	-	-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中多铝镁新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298.70	15.23%	1 年以内	采购款
郑州云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800.00	7.71%	1 年以内	采购款
海口亚联东越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00.00	6.85%	1 年以内	采购款
中粮酒店（三亚）有限公司三亚美高梅度假酒店	非关联方	38,200.00	5.69%	1 年以内	采购款
上海辉盈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58.49	5.52%	1 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	275,357.19	41.00%	-	-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中多铝镁新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471.59	23.29%	1 年以内	采购款
深圳市加得利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302.22	8.13%	1 年以内	采购款
河南牧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390.00	6.54%	1 年以内	采购款
广州三航电子科技	非关联方	86,000.00	6.51%	1 年以内	采购款

有限公司					
郑州云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255.57	6.46%	1 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	672,419.38	50.93%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7,197,996.45	6,776,716.91	3,192,717.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7,197,996.45	6,776,716.91	3,192,717.5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 年 3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83,154.16	385,157.71					7,583,154.16	385,157.71
合计	7,583,154.16	385,157.71					7,583,154.16	385,157.71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39,702.01	362,985.10					7,139,702.01	362,985.10
合计	7,139,702.01	362,985.10					7,139,702.01	362,985.10

续: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74,998.02	182,280.46					3,374,998.02	182,280.46
合计	3,374,998.02	182,280.46					3,374,998.02	182,280.46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463,154.16	98.42%	373,157.71	5.00%	7,089,996.45
1-2 年	120,000.00	1.58%	12,000.00	10.00%	108,000.00
合计	7,583,154.16	100.00%	385,157.71	5.08%	7,197,996.4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019,702.01	98.32%	350,985.10	5.00%	6,668,716.91
1-2 年	120,000.00	1.68%	12,000.00	10.00%	108,000.00
合计	7,139,702.01	100.00%	362,985.10	5.08%	6,776,716.9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104,386.91	91.98%	155,219.35	5.00%	2,949,167.56
1-2 年	270,611.11	8.02%	27,061.11	10.00%	243,550.00
合计	3,374,998.02	100.00%	182,280.46	5.40%	3,192,717.56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	140,500.00	13,025.00	127,475.00
备用金	10,000.00	500.00	9,500.00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136,919.19	6,845.96	130,073.23
往来款	10,247.59	512.38	9,735.21
代收返利款	7,285,487.38	364,274.37	6,921,213.01
合计	7,583,154.16	385,157.71	7,197,996.4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	140,500.00	13,025.00	127,475.00
备用金	474.70	23.74	450.96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161,549.67	8,077.48	153,472.19
往来款	20,000.00	1,000.00	19,000.00
待收返利款	6,817,177.64	340,858.88	6,476,318.76
合计	7,139,702.01	362,985.10	6,776,716.91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借款利息	796,461.81	50,353.65	746,108.16
保证金及押金	180,000.00	12,000.00	168,000.00
待收返利款	2,260,773.60	113,038.68	2,147,734.92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137,762.61	6,888.13	130,874.48
合计	3,374,998.02	182,280.46	3,192,717.56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3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待收返利款	7,285,487.38	1年以内	96.07%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136,919.19	1年以内	1.8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120,000.00	1-2年	1.58%
北京空间变换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20,500.00	1年以内	0.27%
上海恒上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000.00	1年以内	0.13%
合计	-	-	7,572,906.57	-	99.86%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待收返利款	6,817,177.64	1年以内	95.48%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161,549.67	1年以内	2.26%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120,000.00	1-2年	1.68%
北京空间变换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20,500.00	1年以内	0.29%
上海恒上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	1年以内	0.28%
合计	-	-	7,139,227.31	-	99.99%

续：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爱普生（中国）	非关联方	待收返利款	2,260,773.60	1年以内	66.99%

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借款利息	796,461.81	1 年以内、1-2 年	23.6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18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5.33%
代垫员工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137,762.61	1 年以内	4.08%
合计	-	-	3,374,998.02	-	100.00%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仅 2021 年末存在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的情况，为其他应收--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相关借款的利息，已于 2022 年 4 月收回。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其他应收款各期间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2023 年 1-3 月	362,985.10	22,172.61			385,157.71
2022 年度	182,280.46	180,704.64			362,985.10
2021 年度	667,959.89		485,679.43		182,280.46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888,762.49	1,701,310.14	41,187,452.35
在产品	5,346,776.54		5,346,776.54
库存商品	9,008,358.55	137,876.28	8,870,482.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8,099,064.93		8,099,064.93

委托加工物资	1,613,247.50		1,613,247.50
合计	66,956,210.01	1,839,186.42	65,117,023.5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513,444.84	884,918.51	44,628,526.33
在产品	5,698,033.42	161,278.07	5,536,755.35
库存商品	24,443,857.75	296,528.29	24,147,329.4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5,360,158.17	963.79	5,359,194.38
委托加工物资	1,179,245.20		1,179,245.20
合计	82,194,739.38	1,343,688.66	80,851,050.7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952,897.95	1,482,919.51	41,469,978.44
在产品	6,168,003.46		6,168,003.46
库存商品	9,506,780.05	95,532.82	9,411,247.2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6,651,357.46	410,938.07	6,240,419.39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65,279,038.92	1,989,390.40	63,289,648.52

(2)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采用“订单+计划”的模式生产多个系列和型号的产品，需要的原材料种类繁多，生产周期较短，对于畅销机型会适当备货以提高交货速度，因此，公司原材料占存货余额的比重最高，库存商品其次，在产品占比较低。由于交货至全国各个地市，发货和签收可能存在时间差，各期末存在一定余额的发出商品。公司采购的钣金件需进行氧化、铝型材等需进行喷塑加工等，公司除自主加工外，部分原材料的加工委托给外协厂商加工，但加工周期较短，各期末委托加工物资占比很低。因此，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构成具有合理性。

公司 2022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1 年末增加了 **27.75%**，各存货项目均有不同程度的增加，其中，原材料增加金额最大，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生产的产品系列增加，对应的原材料增加金额较大，且随着出行管控的放开，公司预计 2023 年销量增长好于上年，对于采购周期相对较长的部分材料增加了储备；库存商品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主要是产品备货增加。公司 2023 年 3 月末存货余额较 2022 年末**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 2023 年一季行业展会集中带动销量增加，对应的**库存商品减少**。另外，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及委托加工物资变动不大，主要是由于公司生产及加工周期短的原因。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	10,233,434.38	11,746,485.64	5,046,701.67
预缴所得税	774,483.48	1,058,716.32	2,008,583.00
合计	11,007,917.86	12,805,201.96	7,055,284.6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3,245,542.22	53.58%	21,490,282.08	62.47%	20,821,512.79	6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70,000.00	25.52%	4,040,225.00	11.74%	3,455,000.00	10.58%
无形资产	7,923,125.10	18.26%	7,995,326.61	23.24%	8,032,900.57	24.61%
在建工程	214,056.00	0.49%	214,056.00	0.62%		
长期待摊费用	327,113.51	0.75%	344,330.00	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385.83	1.39%	318,285.96	0.93%	336,865.84	1.03%
合计	43,381,222.66	100.00%	34,402,505.65	100.00%	32,646,279.2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无形资产组成。其中，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重最高，主要包括生产经营所需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主要为预付的购地保证金或土地款，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均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相匹配。					

1、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3月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739,440.38	2,425,170.26	44,821.79	37,119,788.85
房屋及建筑物	21,013,427.62			21,013,427.62
机器设备	5,771,214.51	2,345,508.93	44,821.79	8,071,901.65
运输工具	6,870,294.16	32,300.88		6,902,595.0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84,504.09	47,360.45		1,131,864.5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249,158.30	632,894.81	7,806.48	13,874,246.63
房屋及建筑物	7,693,231.53	262,975.05		7,956,206.58
机器设备	1,821,454.30	199,214.27	7,806.48	2,012,862.09
运输工具	3,099,767.40	142,443.33		3,242,210.73
办公设备及其他	634,705.07	28,262.16		662,967.2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490,282.08			23,245,542.22
房屋及建筑物	13,320,196.09			13,057,221.04
机器设备	3,949,760.21			6,059,039.56
运输工具	3,770,526.76			3,660,384.31
办公设备及其他	449,799.02			468,897.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490,282.08			23,245,542.22
房屋及建筑物	13,320,196.09			13,057,221.04

机器设备	3,949,760.21			6,059,039.56
运输工具	3,770,526.76			3,660,384.31
办公设备及其他	449,799.02			468,897.31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849,169.86	2,896,469.52	6,199.00	34,739,440.38
房屋及建筑物	20,422,295.58	591,132.04		21,013,427.62
机器设备	3,620,193.75	2,151,020.76	-	5,771,214.51
运输工具	6,870,294.16	-		6,870,294.16
办公设备及其他	936,386.37	154,316.72	6,199.00	1,084,504.0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027,657.07	2,221,893.83	392.60	13,249,158.30
房屋及建筑物	6,685,275.13	1,007,956.40		7,693,231.53
机器设备	1,302,827.64	518,626.66	-	1,821,454.30
运输工具	2,500,040.51	599,726.89		3,099,767.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39,513.79	95,583.88	392.60	634,705.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821,512.79			21,490,282.08
房屋及建筑物	13,737,020.45			13,320,196.09
机器设备	2,317,366.11			3,949,760.21
运输工具	4,370,253.65			3,770,526.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96,872.58			449,799.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821,512.79			21,490,282.08
房屋及建筑物	13,737,020.45			13,320,196.09
机器设备	2,317,366.11			3,949,760.21
运输工具	4,370,253.65			3,770,526.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96,872.58			449,799.02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145,949.13	4,670,978.06	967,757.33	31,849,169.86
房屋及建筑物	20,171,795.58	396,000.00	145,500.00	20,422,295.58

机器设备	3,734,723.77	613,414.27	727,944.29	3,620,193.75
运输工具	3,484,353.89	3,385,940.27		6,870,294.16
办公设备及其他	755,075.89	275,623.52	94,313.04	936,386.3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179,509.01	1,309,051.34	460,903.28	11,027,657.07
房屋及建筑物	5,667,285.11	1,084,799.06	66,809.04	6,685,275.13
机器设备	1,926,425.12	-319,100.63	304,496.85	1,302,827.64
运输工具	1,999,817.73	500,222.78		2,500,040.51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5,981.05	43,130.13	89,597.39	539,513.7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966,440.12			20,821,512.79
房屋及建筑物	14,504,510.47			13,737,020.45
机器设备	1,808,298.65			2,317,366.11
运输工具	1,484,536.16			4,370,253.6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9,094.84			396,872.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966,440.12			20,821,512.79
房屋及建筑物	14,504,510.47			13,737,020.45
机器设备	1,808,298.65			2,317,366.11
运输工具	1,484,536.16			4,370,253.6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9,094.84			396,872.58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末,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职工宿舍	48,247.90	临时建筑,无法办理

仓库	136,950.42	临时建筑，无法办理
合计	185,198.32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3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10000台智能化高端数码打印设备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4,056.00							自筹	214,056.00
合计	214,056.00						-	-	214,056.00

续：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10000台智能化高端数码打		214,056.00						自筹	214,056.00

印设备 研发生 产基地 建设项 目									
合计		214,056.00					-	-	214,056.00

续:

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									
合计							-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3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298,498.69			10,298,498.69
土地使用权	9,751,684.00			9,751,684.00
软件	546,814.69			546,814.69
二、累计摊销合计	2,303,172.08	72,201.51		2,375,373.59
土地使用权	2,148,121.42	48,847.53		2,196,968.95
软件	155,050.66	23,353.98		178,404.6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995,326.61			7,923,125.10
土地使用权	7,603,562.58			7,554,715.05
软件	391,764.03			368,410.0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995,326.61			7,923,125.10
土地使用权	7,603,562.58			7,554,715.05
软件	391,764.03			368,410.05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069,295.15	229,203.54		10,298,498.69
土地使用权	9,751,684.00			9,751,684.00

软件	317,611.15	229,203.54		546,814.69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36,394.58	266,777.50		2,303,172.08
土地使用权	1,952,694.94	195,426.48		2,148,121.42
软件	83,699.64	71,351.02		155,050.6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032,900.57			7,995,326.61
土地使用权	7,798,989.06			7,603,562.58
软件	233,911.51			391,764.0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032,900.57			7,995,326.61
土地使用权	7,798,989.06			7,603,562.58
软件	233,911.51			391,764.03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31,419.04	237,876.11		10,069,295.15
土地使用权	9,751,684.00			9,751,684.00
软件	79,735.04	237,876.11		317,611.15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36,703.53	199,691.05		2,036,394.58
土地使用权	1,756,968.49	195,726.45		1,952,694.94
软件	79,735.04	3,964.60		83,699.6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994,715.51			8,032,900.57
土地使用权	7,994,715.51			7,798,989.06
软件				233,911.5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994,715.51			8,032,900.57
土地使用权	7,994,715.51			7,798,989.06
软件				233,911.5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未办妥权属证书的无形资产。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2023 年 3 月 31 日
围墙建设费	344,330.00		17,216.49		327,113.51
合计	344,330.00		17,216.49		327,113.51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围墙建设费		344,330.00			344,330.00
合计	-	344,330.00			344,33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170,052.44	325,507.87
存货跌价准备	1,839,186.42	275,877.96
合计	4,009,238.86	601,385.8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78,217.69	116,732.66
存货跌价准备	1,343,688.66	201,553.30
合计	2,121,906.35	318,285.9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72,400.42	70,860.06
存货跌价准备	1,989,390.40	298,40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抵消金额)	-216,018.54	-32,402.78
合计	2,245,772.28	336,865.8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预付土地款及保证金	11,070,000.00	3,320,000.00	3,320,000.00
预付设备款		720,225.00	135,000.00
合计	11,070,000.00	4,040,225.00	3,455,0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创印智能已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并缴纳土地出让金，合同约定宗地面积 48,899.87m²，土地出让金 1,107 万元，并于 2023 年 5 月缴纳契税。截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创印智能已取得武陟县自然资源局核发的《不动产权证书》。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58	59.50	97.3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82	4.68	4.76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1	1.98	2.60

2、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7.35、59.50 及 7.58，各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普遍采用预收货款的结算方式决定的。公司对于终端客户均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不会形成应收账款；公司给予部分主要客户一定的信用额度，且信用期一般不超过三个月，因此，公司销售回款速度较快。

公司 2023 年 1-3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22 年度大幅降低，主要是由于 2023 年一季度行业展会增加，展览宣传吸引了不少意向客户，订货量增加，且公司给予部分主要客户的信用额度增加，公司 2023 年 3 月销售的部分款项在 3 月末未收回导致。

(2) 存货周转率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76、4.68 及 1.82。其中，2022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21 年度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品类增加，对应的原材料及产成品储备增加，另外，2022 年末发出商品也有所增加；2023 年 1-3 月存货周转率较 2022 年度降低较多是因为公司一般在每年 3-5 月组织大生产，一季度采购的原材料增加较多，生产部分产成品尚未实现销售导致。

(3) 总资产周转率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2.60、1.98 及 0.71。其中，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较 2021 年度降低主要是产成品及原材料储备增加所致。2023

年 1-3 月总资产周转率较 2022 年度大幅降低是由于营业收入绝对额较 2022 年度相对较小所致。

(4)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情况

公司与选取的同行业公司相关营运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比率		总资产周转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宏华数科	3.02	3.97	1.90	3.09	0.46	0.66
润天智	2.40	2.44	1.53	1.83	0.68	0.85
炜冈科技	52.69	39.18	1.81	2.03	0.43	0.74
均值	19.37	15.20	1.75	2.32	0.52	0.75
世纪数码	59.50	97.35	4.68	4.76	1.98	2.60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及总资产周转率均高于可比公司。就应收账款周转率差异而言，可比公司中炜冈科技的周转率也高出其他两家较多，这与各公司给予不同客户的信用政策相关；就存货周转率来说，可比公司的产品基本为大中型非标工业设备，各组件的单价较高，且生产周期相对较长，单台成本较高，公司的大部分产品为标准化产品或标准化产品部分改制而成，生产周期及交货速度更快，因此，存货周转率更高；关于总资产周转率，宏华数科及炜冈科技的总资产周转率均小于 1 且两年变化较大，主要是因为两家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首发，募集资金对总资产影响较大，公司总资产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房屋建筑物及专用设备占总资产的比重相对较低，流动资产比重更高，流动资产具有更高的周转率。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43,599,041.34	72.82%	23,295,633.37	57.36%	24,040,035.83	38.41%
合同负债	7,414,640.00	12.38%	6,101,235.14	15.02%	8,447,903.25	13.50%
应付职工薪酬	2,520,517.12	4.21%	2,673,045.52	6.58%	2,005,061.99	3.20%
应交税费	4,552,655.59	7.60%	3,906,157.06	9.62%	1,398,080.29	2.23%
其他流动负债	1,266,874.15	2.12%	2,634,355.79	6.49%	1,667,201.84	2.66%
其他应付款	521,845.60	0.87%	623,077.53	1.53%	1,337.42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20,000.00	24.00%
短期借款					10,010,694.44	15.99%

应付票据			1,376,760.00	3.39%		
合计	59,875,573.80	100.00%	40,610,264.41	100.00%	62,590,315.0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均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及应交税费等，2021 年末还存在大额的银行借款，各流动负债项目的余额受公司资金筹措及采购款支付等的影响，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有所变动。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占流动负债的比例最高，主要是由于公司采购原材料金额较大，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的信用所致；合同负债系公司预收客户款项产生，与公司的销售收款政策相匹配。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及抵押借款			10,010,694.44
合计			10,010,694.44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376,760.00	
合计	-	1,376,760.00	-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599,041.34	100.00%	22,992,938.68	98.70%	24,039,961.41	100.00%
1-2年	-	-	302,694.69	1.30%	74.42	0.00%
合计	43,599,041.34	100.00%	23,295,633.37	100.00%	24,040,035.83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942,256.55	1年以内	9.04%
北京爱图绘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39,093.08	1年以内	6.05%
深圳市加得利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65,641.64	1年以内	4.74%
深圳市墨库图文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52,455.84	1年以内	3.79%
南平艺扬墨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96,023.04	1年以内	3.66%
合计	-	-	11,895,470.15	-	27.28%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30,241.31	1年以内	13.44%
北京爱图绘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29,540.73	1年以内	10.00%
郑州思博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467,730.49	1年以内	6.30%
获嘉县兴隆木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458,066.55	1年以内	6.26%
泊头市光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80,721.22	1年以内	5.93%
合计	-	-	9,766,300.30	-	41.92%

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爱图绘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53,713.30	1 年以内	12.70%
郑州三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204,718.01	1 年以内	9.17%
郑州朗科钣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65,575.19	1 年以内	7.34%
苏州工业园区鑫海胜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95,497.34	1 年以内	4.97%
获嘉县兴隆木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87,857.18	1 年以内	4.53%
合计	-	-	9,307,361.02	-	38.72%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末与 2022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变动很小，2023 年 3 月末余额较 2022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一般每年 3-5 月根据客户需求及销售预计组织大生产，采购原材料增加，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的信用政策，争取延长付款时间，保障大生产期间营运资金的周转。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7,414,640.00	6,101,235.14	8,447,903.25
合计	7,414,640.00	6,101,235.14	8,447,903.25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1,845.60	100.00%	623,077.53	100.00%	1,337.42	100.00%
合计	521,845.60	100.00%	623,077.53	100.00%	1,337.42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部单位存入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95.81%	500,000.00	80.25%	-	-
应付员工报销款	21,845.60	4.19%	123,077.53	19.75%	1,337.42	100.00%
合计	521,845.60	100.00%	623,077.53	100.00%	1,337.42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3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673,045.52	7,044,690.53	7,197,218.93	2,520,517.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0,122.10	520,122.1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73,045.52	7,564,812.63	7,717,341.03	2,520,517.1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005,061.99	26,459,784.49	25,791,800.96	2,673,045.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56,101.04	2,056,101.0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05,061.99	28,515,885.53	27,847,902.00	2,673,045.52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一、短期薪酬	1,492,679.95	19,029,375.32	18,516,993.28	2,005,061.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4,596.13	1,514,596.1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92,679.95	20,543,971.45	20,031,589.41	2,005,061.99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2,025.74	6,202,691.53	6,353,959.97	2,150,757.30
2、职工福利费		443,214.64	443,214.64	
3、社会保险费		282,885.52	282,885.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1,765.04	241,765.04	
工伤保险费		10,899.85	10,899.85	
生育保险费		30,220.63	30,220.63	
4、住房公积金		72,480.00	72,4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1,019.78	43,418.84	44,678.80	369,759.8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673,045.52	7,044,690.53	7,197,218.93	2,520,517.12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05,061.99	23,396,766.51	23,099,802.76	2,302,025.74
2、职工福利费		1,155,890.75	1,155,890.75	
3、社会保险费		1,119,643.60	1,119,643.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6,644.80	956,644.80	
工伤保险费		43,418.20	43,418.20	
生育保险费		119,580.60	119,580.60	
4、住房公积金		189,340.00	189,34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8,143.63	227,123.85	371,019.7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005,061.99	26,459,784.49	25,791,800.96	2,673,045.52

续：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2,679.95	17,003,877.65	16,491,495.61	2,005,061.99
2、职工福利费		1,181,464.30	1,181,464.30	
3、社会保险费		812,273.37	812,273.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4,181.44	694,181.44	
工伤保险费		31,709.25	31,709.25	
生育保险费		86,382.68	86,382.68	
4、住房公积金		31,760.00	31,7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492,679.95	19,029,375.32	18,516,993.28	2,005,061.99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022,191.34	2,848,447.73	888,697.77
消费税	-		
企业所得税	-		
个人所得税	14,627.89	41,868.93	81,676.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503.85	502,795.90	144,031.26
教育费附加	82,930.23	215,483.98	61,727.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286.82	143,655.98	41,151.79
印花税	90,827.54	60,616.62	87,506.50
房产税	53,691.36	53,691.36	53,691.36
土地使用税	39,596.56	39,596.56	39,596.96
合计	4,552,655.59	3,906,157.06	1,398,080.29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0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0,000.00
合计			15,020,000.00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1, 224, 372. 33	280, 597. 39	707, 201. 84
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848,400.00	2, 353, 758. 40	960,000.00
合计	2, 072, 772. 33	2, 634, 355. 79	1, 667, 201. 8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4. 14%	18. 96%	30. 62%
流动比率（倍）	3. 42	4. 43	2. 74
速动比率（倍）	2. 03	2. 10	1. 60
利息支出	-	636,554.15	729,920.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	55. 81	30. 47

1、波动原因分析

(1) 资产负债率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0. 62%、18. 96%及 24. 14%，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均小于 35%，处于比较安全的水平，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能够及时支付供应商的货款、支付税费及职工薪酬等。

(2) 流动比率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 74、4. 43 及 3. 42，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型号众多，标准化产品的安全库存及原材料储备量均较大，各期末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高，另外，公司普遍先款后货及少量赊销的结算方式使得公司各期销售回款及时，货币资金（2021 年末大额理财产品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体现）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也较高。公司的销售回款能够支持及时支付供应商货款等，各期末流动负债金额远低于流动资产。

2022 年末流动比率较 2021 年末大幅提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货款回收后及时偿还了 1,000 万元短期借款及 1,500 万元长期借款，2022 年末流动负债降低幅度较大；2023 年 3 月末流动比率较 2022 年末降低主要是因为 2023 年一季度行业展会带来的订单量增加，公司预收客户款项增加，同时，公司一般每年 3-5 月组织大生产，原材料采购量增加导致应付采购款增加，流动负债变动比例相对较大导致。

(3) 速动比率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1.60**、**2.10** 及 **2.03**，速动比率变动趋势和流动比率相似，流动比率的变动分析同样适用于速动比率，但 2022 年末速动比率降低幅度低于流动比率，主要是因为 2022 年末存货增加金额较大。

综上所述，公司各期末长期偿债能力较强，长期偿债风险较小，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但即时偿债能力需要提高。

（4）利息保障倍数

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均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债权融资比例不高，公司 2021 年 11 月股权融资 4,008 万元，及时偿还了全部银行借款。

（5）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与选取的同行业公司相关偿债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合并口径/%)	
	2022-12-31	2021-12-31	2022-12-31	2021-12-31	2022-12-31	2021-12-31
宏华数科	4.47	5.67	3.56	4.90	16.09	18.28
润天智	1.58	2.22	0.97	1.41	49.47	43.74
炜冈科技	9.18	3.20	7.85	1.99	8.95	20.43
可比公司平均数	5.08	3.70	4.13	2.77	24.84	27.48
世纪数码	4.43	2.74	2.10	1.60	18.96	30.62

可比公司中炜冈科技 2022 年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资产负债率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炜冈科技 2022 年 11 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4.49 亿元。公司 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数，但处于可比公司之间，具有合理性。可比公司中宏华数科及炜冈科技经过首发后资产负债率均较低，润天智 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但均低于 50%。公司 2021 年末资产负债率稍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数，2022 年末资产负债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数，均处于可比公司中间水平，具有合理性。

（四）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882,844.23	3,877,543.97	34,073,162.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51,358.26	47,598,844.78	-43,996,96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5,667,248.59	37,780,773.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3,708,064.91	25,935,300.73	27,953,894.35

2、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报告期各期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净流入。其中，2022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大幅降低，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公司 2022 年生产品类增加，为保障交货速度，公司需要储备的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增加，2022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了 16,915,700.46 元，2022 年度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较多，另一方面是 2022 年度人员陆续增加及薪酬社保调整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2023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2 年全年有较大增幅，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应对 3-5 月的大生产所需流动资金，加大对主要供应商信用政策的利用，采购支付周期相对延长，同时，公司预收客户的款项有所增加导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公司 2021 年度发生大额投资活动流出的原因是公司购买的大额理财产品年末未到期赎回，且 2021 年度购买设备及支付购地保证金发生了投资支出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发生大额投资活动流入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在 2022 年度赎回；公司 2023 年 1-3 月发生投资净流出主要系子公司支付土地出让金 1,107 万元产生。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7,780,773.61 元、-25,667,248.59 元及 0.00 元。其中，公司 2021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大额净流入系公司引进股东中创信基金，融资 4,008 万元，且原股东金利峰增资 600 万元；公司 2022 年度筹资活动净流出系偿还到期借款 2,500 万元形成。

综上所述，公司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均为净流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均为正数，公司还可向银行等外部机构进行负债融资，目前公司日常现金流量能够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

(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590,049.88	31,792,866.75	20,676,604.46
加：信用减值准备	1,391,834.75	418,723.43	-285,810.17
资产减值损失	1,188,128.58	1,212,849.01	1,989,390.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2,894.81	2,221,893.83	1,797,635.32
无形资产摊销	72,201.51	266,777.50	199,691.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16.49		
使用权资产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55.06	5,806.40	324,838.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6,018.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578.94	510,393.58	632,999.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9,914.24	-935,866.38	3,48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099.87	18,579.88	-223,13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43,779.30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294,439.23	14,502,340.34	29,400,41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7,716.13	2,415,450.14	-
	23,882,844.23	3,877,543.97	19,145,190.61
			34,073,162.07

通过对利润表、资产负债表进行勾稽关系分析，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和净利润具有匹配性。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对应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6,335.78** 万元、**41,411.02** 万元及 **16,479.78** 万元，且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超过 99%，主营业务突出；对应期间的净利润分别为 **2,067.66** 万元、**3,179.29** 万元、**1,459.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840.98** 万元、**2,705.01** 万元、**1,400.63** 万元，公司具有持续的盈利能力；对应期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07.32 万元、**387.75** 万元及 2,388.28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能够持续取得现金净流入；报告期末股本为 3,334 万元，超过 500 万元；公司报告期末的净资产为 **18,817.06**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5.64** 元，报告期末的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建立了多家经销商及直销渠道，和爱普生、汉森软件等优质供应商合作稳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业务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

综上，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金利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88.24%	—
河南创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100.00%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金利峰控制的公司
河南中创信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李伟担任董事的公司
平顶山市劳动路鑫城货运服务部	李阳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郑州湍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士保控制的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深圳中创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士保控制的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深圳市车信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士保担任董事的公司
河南省亚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士保担任董事的公司
郑州飞讯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徐瑞瑞担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司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刘国伟	董事
李伟	董事
杨硕	董事、子公司河南创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
娄俊超	董事
李阳	监事会主席、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
金学智	监事
刘三焕	职工代表监事
王海娜	财务负责人
徐瑞瑞	董事会秘书
刘世权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4 月换届离任
单士保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4 月换届离任
王百党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已于 2023 年 3 月辞职
杨风格	报告期内曾任职工代表监事，已于 2021 年 9 月辞职

金风安	金利峰的父亲
刘梅莲	金利峰的母亲
吴莉华	金利峰的配偶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刘世权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已于 2022 年 4 月换届离任	2023 年 2 月从公司离职，待业
王百党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已于 2023 年 3 月辞职	继续在公司任职研发项目主管
单士保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投资机构委派），已于 2022 年 4 月换届离任	继续控制中创信基金
杨风格	报告期内曾任职工代表监事，已于 2021 年 9 月辞职	未告知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郑州湍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士保控制的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深圳中创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士保控制的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深圳市车信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士保担任董事的公司	-
河南省亚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士保担任董事的公司	-

注：上述关联方因董事单士保离任后已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1.11.30-2022.11.30	抵押	连带	是	有利于公司快速取得经营所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7.30-2022.8.1	抵押	连带	是	需流动资金，对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金利峰、吴莉华	3,000,000.00	2021.11.30-2022.11.30	保证	连带	是	
金利峰、吴莉华	7,000,000.00	2021.7.30-2022.8.1	保证	连带	是	
金利峰、吴莉华、金风安、刘梅莲	2,986,300.00	2020.8.6-2021.7.14	保证	连带	是	
金风安、刘梅莲	2,986,300.00	2020.8.6-2021.7.14	抵押	连带	是	
金利峰、吴莉华、金风安、刘梅莲	7,013,700.00	2020.8.6-2021.7.14	保证	连带	是	
金利峰、吴莉华	3,000,000.00	2020.11.30-2021.11.30	保证	连带	是	
金利峰、吴莉华	10,000,000.00	2020.8.4-2022.8.4	保证	连带	是	
金风安、刘梅莲	10,000,000.00	2020.8.4-2022.8.4	抵押	连带	是	
金利峰、吴莉华	10,000,000.00	2020.6.24-2022.6.24	保证	连带	是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的交易为日常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活动的开展，报告期各期间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09,100.78	1,614,254.01	1,604,966.99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 月—3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500,000.00	15,500,000.00	-
合计	13,000,000.00	2,500,000.00	15,500,000.00	-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
郑州金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96,461.81	借款利息
小计			796,461.81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1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提供借款的议案》, 并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审议议案内容为向金阳数码提供借款, 金额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至 10 月期间累计向金阳数码拆出 1,300 万元, 2021 年 6 月至 7 月向金阳数码拆出 250 万元, 年化利率 4.25%。2021 年 12 月, 金阳数码清偿对公司债务的本金, 利息于 2022 年 4 月偿还完毕。此后至 2023 年 3 月末, 未再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由于金阳数码处于建设期, 需要筹措资金, 公司资金相对充裕且闲置资金均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品，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低于向金阳数码的借款利率，拆借给金阳数码公司可以获得更多的收益，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合同签订时 5 年期以下贷款基准利率为 3.85%，双方约定的借款利率 4.25% 高于贷款基准利率，具有公允性。

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占用的责任要求及追究处罚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再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4.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为保护中小股东权益，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回避和表决程序等做了详尽的规定，以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1）股东大会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除提供担保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以上的交易，经董事会审议后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应当提供反担保。

（2）董事会

公司发生符合以下标准的关联交易（除提供担保外），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 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 万元。

但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除提供担保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以上的交易，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长

对于未达到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关联交易，应该由公司董事长审议通过。

2、关联交易回避的规定

（1）股东回避的规定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另有规定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

（2）董事回避的规定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回避的规定

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或事项涉及到有关联关系的监事时，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关联关系的监事可以出席监事会会议，并可以向监事会阐明其观点，但其不应当就该议案或事项参与投票表决。未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如系关联关系的监事，不得就该议案或事项授权其它监事代理表决。关联监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监事的授权委托。

监事会对与监事有关联关系的议案或事项做出的决议，须经非关联监事半数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3、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借款、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事前已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规范。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关联股东、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确保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合理、自愿的原则进行，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同时，公司管理层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审计截止日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订单同比有所增长，研发项目正常进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主要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司的经营状况良好，生产模式、采购模式及销售模式等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如下：

1、主要经营情况

(1) 2023 年 4 月-9 月，公司新增销售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销售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产品类型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790,000.00	履行完毕
2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配件	1,464,500.00	履行完毕
3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176,000.00	履行完毕
4	产品销售合同	武汉龙印函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配件	1,120,067.00	履行完毕
5	产品销售合同	南京彩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耗材	1,063,500.00	履行完毕
6	产品销售合同	武汉龙印函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配件	1,027,928.00	履行完毕
7	产品销售合同	温州工正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配件	1,002,031.00	履行完毕

(2)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

2023 年 1-9 月，公司原材料含税采购金额 39,939.43 万元。

(3) 主要业务的销售规模

2023 年 1-9 月，公司数码打印机的销售收入为 15,371.80 万元、数码印花机的销售收入为 17,462.87 万元、UV 平板机的销售收入为 1,105.54 万元、配件及耗材的销售收入为 9,874.51 万元。

(4) 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1-9 月，公司存在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金利峰	30,000,000.00	2023.4.27-2026.4.26	保证	连带	是	有利于公司快速取得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对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5) 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2023 年 1-9 月，公司重要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1	FD61915 一体式工业壳体数码印花机	已完成

2	包装彩盒打印方案	进行中
3	打印云监控	进行中
4	多层打印管理关键技术	进行中
5	多卷自动放布系统	进行中
6	高速 UV 打印关键技术	已完成
7	工业型 S3200 喷头 12 头数码印花机	进行中
8	供墨更稳定的负压供墨系统	进行中
9	喷头打印断针自动扫描系统	进行中
10	异形 UV 打印技术	进行中
11	张力零波动的恒张力控制系统	进行中
12	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与应用	已完成
13	智能自动清洗装置	进行中
14	转印膜高精打印方案	进行中

(6) 重要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重要资产为《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列示的主要无形资产、主要固定资产。2023 年 1-9 月，公司购置固定资产原值 303.00 万元，主要为机床，处置固定资产原值 12.88 万元；无形资产增加为子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1,151.28 万元。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3 年 1-9 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8) 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 1-9 月，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9) 债权融资情况

2023 年 1-9 月，公司新增债权融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出借人	合同金额	期限	利率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郑州银行中原科技城支行	3,000 万元	3 年	3.70%

注：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提款 1,000 万元。

(10) 对外投资情况

2023 年 1-9 月，公司对外投资事项为购买理财产品。2023 年 1-9 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 26,300 万元，主要为银行结构化存款产品及低风险银行同业存单基金。2023 年 9 月末，公司理财产品余额为 300 万元。

2、重要财务信息

2023 年 1-9 月，公司重要财务信息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营业收入	439,220,070.95
净利润	33,150,082.67
研发投入	17,547,515.98
所有者权益	206,708,63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28,986.25

公司 2023 年 1-9 月收入同比增长 37.06%，且盈利能力同比增强，公司经营情况较上年同期未发生不利变化。

2023 年 1-9 月，公司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385.44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7,187.00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6,575.35
4.债务重组损益	441,626.57
5.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526.63
6.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34.36
7.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90,811.21
8.减：所得税影响额	328,621.68
9.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62,189.53

前述公司 2023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合计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	是

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否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至 10 月期间累计向金阳数码拆出 1,300 万元，2021 年 6 月至 7 月向金阳数码拆出 250 万元，年化利率 4.25%。2021 年 12 月，金阳数码清偿对公司债务的本金，利息于 2022 年 4 月偿还完毕。此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再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711407690.2	带杠杆式刮墨板的撞击式升降墨栈	发明	2022 年 12 月 9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	ZL201711408859.6	写真机用底部烘干器	发明	2021 年 4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	ZL201711408858.1	带竖向控风装置的底部烘干机	发明	2021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	ZL201711490785.5	低阻力双动力操作的写真机墨栈	发明	2021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	ZL201711415004.6	墨栈升降驱动装置	发明	2020 年 12 月 1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	ZL201811602819.X	旗帜打印机	发明	2020 年 9 月 1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	ZL201810933420.3	旗帜打印机	发明	2020 年 9 月 1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	ZL201811436285.8	墨管排线固定装置	发明	2020 年 7 月 2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	ZL201810635325.5	高稳定性的微压电打印机	发明	2020 年 5 月 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	ZL201810841662.X	一种走纸平稳带电控摆辊的写真机	发明	2020 年 5 月 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	ZL201811440593.8	大型数码印花机	发明	2020 年 4 月 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	ZL201611105312.4	提升打印质量的横向刮墨墨栈	发明	2019 年 7 月 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	ZL201611105313.9	防废墨串色的横向刮墨装置	发明	2019 年 7 月 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	ZL201611084125.2	写真机的水平式压纸操作机构	发明	2019 年 6 月 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	ZL201611080917.2	小车架两端的安全保护装置	发明	2019 年 3 月 1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	ZL201611076044.8	适应多种幅面的压纸边模块	发明	2018 年 12 月 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	ZL201611081437.8	写真机的高精度压纸装置	发明	2018 年 10 月 3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	ZL201611084144.5	方便拆装的高精度写真机压纸轮	发明	2018 年 9 月 28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	ZL201610418778.3	可手动调整双喷头墨栈	发明	2018年8月1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	ZL201611079489.1	运行安全和精准的小车架	发明	2018年5月4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	ZL201610582684.X	高密封墨栈芯	发明	2018年3月9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	ZL201610582689.2	锥齿轮丝杆结合驱动的单头车架	发明	2018年2月9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	ZL201610213939.5	墨囊及喷头组合装置	发明	2017年5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	ZL201410556326.2	写真机垫块式平台支撑结构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17年2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	ZL201310539825.6	写真机平台支撑及微调装置	发明	2017年1月1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	ZL201310540030.7	双喷头用墨栈双向运动对准装置	发明	2016年8月1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7	ZL201310539439.7	模块化的双喷头墨栈	发明	2016年8月1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8	ZL201410465548.3	一种自主升降式喷头清洁机构	发明	2016年8月1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9	ZL201310539892.8	双喷头墨栈对位调节装置	发明	2016年3月3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0	ZL201410465880.X	双喷头写真机墨栈	发明	2016年3月1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1	ZL201310258938.9	皮革打印成套系统	发明	2016年3月2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2	ZL201310258943.X	无张力、除尘皮革放卷装置	发明	2016年1月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3	ZL201310006567.5	宽幅喷墨打印机上的双头墨栈升降装置	发明	2015年10月14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4	ZL201210034768.1	多用途数字宽幅面彩色打印机	发明	2014年6月2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5	ZL201210183111.1	宽幅打印机走纸工作平台	发明	2014年4月2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6	ZL202222578826.9	单向动力放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4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7	ZL202222577711.8	打印机收放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14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8	ZL202221504372.4	张力可调式压布辊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1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39	ZL202221504375.8	带有平台平整度调节装置的网带机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0	ZL202222190455.7	旗帜机压纸辊系统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1	ZL202222191198.9	旗帜机双辊支撑平台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2	ZL202222456416.7	打印机墨栈清洗废墨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3	ZL202221504406.X	简易式打印机升降小车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1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4	ZL202220912130.2	打印机烘干箱集烟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5	ZL202221135431.5	工业打印机走纸导向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6	ZL202221135433.4	打印机收放阻尼辊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7	ZL202221134741.5	工业打印机烘干箱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8	ZL202221135420.7	工业打印机刮墨板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49	ZL202221134743.4	侧拉式工业打印机摆杆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0	ZL202221504371.X	网带机尾气辅助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1	ZL202221503745.6	走纸轴支撑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2	ZL202221504401.7	带有走纸防卡死装置的写真机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2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3	ZL202123376243.X	一种双面打印机收放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4	ZL202123376317.X	一种墨栈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5	ZL202123376245.9	打印机墨水连供系统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6	ZL202220852999.2	打印机小车底板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7	ZL202220912436.8	打印机压纸轮防松手柄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8	ZL202123269965.5	不用调节的小车底板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1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59	ZL202122326035.2	一种打印机负压供墨装置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0	ZL202220853008.2	导带机纠偏装置及导带机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1	ZL202220853026.0	打印机小车升降装置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2	ZL202220853007.8	可旋转放纸装置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3	ZL202220853000.6	打印机废墨接头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12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4	ZL202123255379.5	带离合器的收放纸系统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5	ZL202123255377.6	带有手自一体手柄的上纸系统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6	ZL202123255322.5	抽墨平台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7	ZL202123255063.6	带有导向板的走纸平台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8	ZL202123255061.7	旋转操作屏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69	ZL202123270035.1	带阻尼装置的打印机前翻盖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0	ZL202123269904.9	手自一体打印小车升降系统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1	ZL202123269905.3	顶部抽飞墨系统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2	ZL202123371156.5	一种防打印纸张起皱的面板结构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3	ZL202123376304.2	可伸缩型热风烘干机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4	ZL202123371199.3	可折叠连续供墨支架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5	ZL202123376354.0	打印机底座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6	ZL202121653303.5	错位式打印机小车固定底板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7	ZL202121653308.8	一种多喷头烫画机的小车底板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8	ZL202121653304.X	一种小车底板精准定位结构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79	ZL202121754023.3	一种小车高度调节支架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0	ZL202122325972.6	一种打印机自加热小车底板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1	ZL202121653482.2	网带机烘干机及网带机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22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2	ZL202121652773.X	自动升降小机组件及网带机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22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3	ZL202121653446.6	网带机打印介质收放辊及网带机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4	ZL202121652774.4	网带机恒温打印头及网带机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5	ZL202122325974.5	一种打印机自动供墨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1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6	ZL202121073481.0	打印机打印头驱动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2月1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7	ZL202121653472.9	具有双收放系统的	实用	2022年2	世纪	世纪	原始	

		打印机	新型	月 1 日	数码	数码	取得	
88	ZL202121652565.X	一种打印机热风烘干机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89	ZL202121754018.2	十五头小车底板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2 年 2 月 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0	ZL202121073813.5	打印机打印介质万米收放系统	实用新型	2021 年 12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1	ZL202121073468.5	打印机小车伺服系统	实用新型	2021 年 12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2	ZL202121073467.0	印花机打印平台吸附面板	实用新型	2021 年 12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3	ZL202023073212.2	网带打印机输送带防走偏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4	ZL202023065765.3	网带打印机走布边界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5	ZL202023065792.0	导带打印机传送带防走偏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11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6	ZL202022186982.1	双喷头防阻塞烫画机	实用新型	2021 年 9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7	ZL202022187018.0	喷头可升降烫画机	实用新型	2021 年 9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8	ZL202023065779.5	导带打印机传送带限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9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99	ZL202021979321.8	平板打印机烘干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0	ZL202021979322.2	平板打印机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1	ZL202021980259.4	防撞墨栈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2	ZL202022193585.7	带有预热打印喷头的 UV 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3	ZL202022436635.X	错位排布打印头及墨栈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4	ZL202022432626.3	打印机电脑支架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5	ZL202022432622.5	简易式打印机收放扩幅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6	ZL202021592491.0	口罩机对折机构对中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3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7	ZL202021591447.8	口罩机成品分离夹紧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3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8	ZL202021591458.6	口罩机超声波封边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3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09	ZL202021592479.X	组合式口罩机放料	实用	2021 年 4	世纪	世纪	原始	

		装置	新型	月 30 日	数码	数码	取得	
110	ZL202021591471.1	口罩机耳带焊接导向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3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1	ZL202021592559.5	口罩机超声波压花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4 月 3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2	ZL201922067084.1	旗帜机烘干箱防烫盖板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3	ZL201922065381.2	桌面条幅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4	ZL201922077186.1	平板打印机的供墨系统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5	ZL201922077196.5	保湿墨栈手动升降机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6	ZL201922078566.7	平板打印机的喷头转接座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7	ZL201922078568.6	平板打印机的 UV 灯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8	ZL201922077169.8	平板打印机的手动定位销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19	ZL201922090707.7	双面旗帜打印机用抽烟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0	ZL201922089809.7	双面旗帜打印机用墨管隐藏墨盒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1	ZL201922089827.5	双面旗帜打印机立式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2	ZL201922212720.5	大跨度旗帜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3	ZL201922078569.0	打印机打印平台支架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4	ZL201922089844.9	双面旗帜打印机绕布辊系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5	ZL201922211292.4	旗帜机防干涉绕布辊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6	ZL201922211291.X	一种主动放纸收纸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0 年 9 月 1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7	ZL201921225697.7	印花机辊系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2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8	ZL201921361440.4	打印设备收放卷多段速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7 月 2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29	ZL201921179869.1	写真机防褶皱收卷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0	ZL201921179359.4	低成本防褶皱收卷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1	ZL201921224512.0	印花机双头支撑收放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2	ZL201921225664.2	印花机收放辊型材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3	ZL201921225641.1	纸筒易拆卸印花机收放辊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4	ZL201921225663.8	印花机双头支撑收放辊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5	ZL201822240739.6	一种写真机二级墨盒安装架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6	ZL201920791424.2	打印机烘干箱抽烟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7	ZL201920790721.5	打印机墨栈保湿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8	ZL201920790734.2	打印机布料吸附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39	ZL201920796296.0	一种打印机用压纸装置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0	ZL201920802193.0	打印机布料宽度裁剪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1	ZL201920796582.7	一种打印机展布机构及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2	ZL201920810302.3	旗帜打印机二级供墨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3	ZL201920810849.3	打印机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4	ZL201920810341.3	旗帜打印机布料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5	ZL201920791421.9	打印机绕布叉轮轴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14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6	ZL201920790719.8	打印机送布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14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7	ZL201822243961.1	一种写真机纸辊安装架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8	ZL201822244373.X	一种写真机打印平台底座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49	ZL201822241032.7	一种写真机墨管排线固定卡件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0	ZL201822241033.1	一种写真机架构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1	ZL201822241048.8	一种写真机穿杠架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6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2	ZL201821975838.2	小型软膜打印机的	实用	2019年	世纪	世纪	原始	

		电脑桌配件	新型	11月15日	数码	数码	取得	
153	ZL201822201051.7	旗帜打印机电脑桌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4	ZL201822201006.1	旗帜打印机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5	ZL201822202585.1	打印机刮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6	ZL201822201002.3	旗帜打印机绕布辊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7	ZL201822202607.4	打印机换纸过程中的防污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8	ZL201822200949.2	旗帜打印机吸墨装置及旗帜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59	ZL201822201013.1	旗帜打印机飞墨回收装置及旗帜打印机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0	ZL201822202512.2	旗帜打印机墨栈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1	ZL201920042090.9	高精度打印机底座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2	ZL201920042089.6	喷头底座调整机构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3	ZL201821983115.7	大型数码印花机的电路板背板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10月1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4	ZL201821975684.7	旗帜机防飞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5	ZL201821976962.0	软膜打印机高精度底座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6	ZL201821976930.0	写真机铁质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7	ZL201821975678.1	三喷头打印机喷头角度微调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8	ZL201821983114.2	六头数码印花机的墨车喷头微调机构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69	ZL201821983617.X	大型数码印花机的机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0	ZL201821983618.4	六头数码印花机的墨车微调机构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1	ZL201821983126.5	大型数码印花机墨	实用	2019年9	世纪	世纪	原始	

		车高度调整结构	新型	月 10 日	数码	数码	取得	
172	ZL201821983554.8	网线插头保护壳	实用新型	2019 年 9 月 1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3	ZL201821983037.0	大型数码印花机墨水打印平台的吸附面板	实用新型	2019 年 9 月 1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4	ZL201822201050.2	旗帜打印机布料输送组件	实用新型	2019 年 9 月 1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5	ZL201821976936.8	写真机张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2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6	ZL201821983038.5	稳定进纸平衡的收放纸辊系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7	ZL201821983616.5	收纸辊系吸风组件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8	ZL201821201484.6	一种写真机走纸用的后挂件结构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79	ZL201821203068.X	写真机放卷用后挡料卡盘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0	ZL201821320318.8	热切机用热切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1	ZL201821320449.6	旗帜机用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2	ZL201821320319.2	热切机用电热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3	ZL201821320173.1	热切机的升降机构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4	ZL201821320583.6	旗帜机用压纸轮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5	ZL201821320085.1	旗帜打印机用摆杆机构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6	ZL201821320106.X	旗帜打印机及其出布辊组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7	ZL201821320320.5	旗帜机上的琴弦式打印平台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8	ZL201821320248.6	旗帜机上的二级墨盒安装架	实用新型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89	ZL201820951100.6	恒张力收卷防褶皱的写真机	实用新型	2019 年 2 月 19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0	ZL201820950371.X	大型打印设备的自动供墨系统	实用新型	2019 年 2 月 19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1	ZL201820696866.4	一种大尺寸宽幅印花打印机的烘干展平结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12 月 1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2	ZL201820696853.7	一种软膜烘干机	实用新型	2018 年 12 月 1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3	ZL201820696855.6	一种打印机专用缓冲瓶结构	实用新型	2018 年 12 月 1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4	ZL201820696798.1	一种宽幅软膜打印	实用	2018 年	世纪	世纪	原始	

		机的卷绕结构	新型	12月11日	数码	数码	取得	
195	ZL201721711588.7	一种软膜打印机的收放纸系统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21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6	ZL201721712749.4	一种墨盒液位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7	ZL201721711663.X	一种大型打印机设备的水平尺结构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8	ZL201721713544.8	一种软膜烘干机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199	ZL201721712647.2	一种方便维修的门式写真机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0	ZL201721816837.9	一种抽墨信号灯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1	ZL201721815873.3	一种墨栈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2	ZL201721815827.3	一种写真机小车架升降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3	ZL201721815829.2	一种抽墨防倒吸的写真机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7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4	ZL201721613414.7	双面烘干的写真机烘干机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5	ZL201721613415.1	写真机烘干机过载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6	ZL201721712706.6	一种墨车防撞器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7	ZL201721818498.8	底部烘干器的导流布风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8	ZL201721815953.9	写真机用模块化前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09	ZL201721817612.5	写真机用灯管式前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0	ZL201721818886.6	带排废墨结构的墨栈顶板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1	ZL201721815955.8	便于墨盒装入的墨盒托架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2	ZL201721818192.2	不锈钢片转接的墨栈芯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3	ZL201721816404.3	刮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4	ZL201721613432.5	采用接触器的写真机二次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5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5	ZL201720956479.5	USB数据线连接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8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6	ZL201721108929.1	一种三喷头写真机喷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7	ZL201721108949.9	一种喷头品字形排列的写真机可调节小车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10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18	ZL201721108940.8	一种喷头阶梯型排	实用	2018年4	世纪	世纪	原始	

		列的写真机可调节小车	新型	月 10 日	数码	数码	取得	
219	ZL201721076159.7	写真机小车防撞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4 月 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0	ZL201721075015.X	弹性墨盒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4 月 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1	ZL201720955916.1	旋转刮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3 月 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2	ZL201621315275.5	带液位自动控制装置的墨盒	实用新型	2017 年 8 月 2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3	ZL201621295840.6	防偏移的收纸导引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7 年 8 月 1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4	ZL201621334926.5	适应多尺寸的写真机型材铣加工夹具	实用新型	2017 年 8 月 1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5	ZL201621295768.7	便于检修的全翻盖式写真机	实用新型	2017 年 7 月 1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6	ZL201621295767.2	钢铝组合式面板吸风平台	实用新型	2017 年 7 月 1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7	ZL201621301955.1	节能环保的高热利用率烘干机	实用新型	2017 年 7 月 1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8	ZL201621300472.X	方便操作的小车底板升降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6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29	ZL201621300473.4	写真机的四喷头精准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7 年 6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0	ZL201621295870.7	钢铝组合式高精度写真机架	实用新型	2017 年 6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1	ZL201621302975.0	笑脸形多色彩故障多功能警示灯	实用新型	2017 年 6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2	ZL201620777911.X	墨泵支架	实用新型	2017 年 1 月 1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3	ZL201620283061.8	四喷头水平对准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6 年 9 月 1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4	ZL201620283064.1	双喷头水平对准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6 年 9 月 1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5	ZL201520851845.1	丝杆驱动的双喷头写真机墨栈	实用新型	2016 年 3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6	ZL201420604790.X	写真机垫块式平台支撑结构	实用新型	2015 年 4 月 8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7	ZL201320645473.8	双喷头写真机小车底座升降装置	实用新型	2014 年 5 月 1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8	ZL201320773162.X	写真机小车驱动皮带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4 年 5 月 1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39	ZL202230370121.0	烫画机（70-4）	外观设计	2022 年 12 月 1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0	ZL202230279865.1	工业打印机（FD61915E-A）	外观设计	2022 年 9 月 20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1	ZL202130873299.2	墨瓶	外观设计	2022 年 5 月 1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2	ZL202130874619.6	打印机（LF-1912）	外观	2022 年 5	世纪	世纪	原始	

			设计	月 13 日	数码	数码	取得	
243	ZL202130246050.9	打印机（变色龙 1602）	外观设计	2021 年 9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4	ZL202130246042.4	打印机（FD7198）	外观设计	2021 年 9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5	ZL202130245960.5	打印机（TC1944）	外观设计	2021 年 9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6	ZL202130246037.3	导带机	外观设计	2021 年 8 月 3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7	ZL202030589639.4	印花机（FD65-2）	外观设计	2021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8	ZL202030145713.3	打印机面板支撑	外观设计	2020 年 11 月 1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49	ZL202030145711.4	打印机前弧面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0	ZL202030145707.8	打印机主机梁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1	ZL202030145704.4	打印机面板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2	ZL202030145714.8	型材（FD5193E-3200 装饰梁）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15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3	ZL201930455238.7	墨水瓶（打印机用）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1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4	ZL201930273021.4	打印机（SC-4180 型）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5	ZL201930413396.6	包装箱（打印机专用墨水）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7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6	ZL201830683782.2	数码印花机（FD6196E-3200）	外观设计	2019 年 7 月 9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7	ZL201830771898.1	写真机（X7160）	外观设计	2019 年 6 月 4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8	ZL201830317480.3	打印机（3180 型）	外观设计	2019 年 4 月 2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59	ZL201830453968.9	热切机	外观设计	2018 年 12 月 1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0	ZL201830186927.8	写真机（FD5263E）	外观设计	2018 年 11 月 16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1	ZL201830187690.5	写真机（变色龙系列 FD1900）	外观设计	2018 年 9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2	ZL201830187246.3	写真机（变色龙系列 FD5193E）	外观设计	2018 年 9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3	ZL201830186925.9	写真机（变色龙系列 FD6194E）	外观设计	2018 年 9 月 21 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4	ZL201730250634.7	写真机（3200）	外观	2017 年	世纪	世纪	原始	

			设计	12月22日	数码	数码	取得	
265	ZL201630575331.8	写真机（世纪风系列3）	外观设计	2017年5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6	ZL201630575754.X	写真机（飞蝶纺印系列6）	外观设计	2017年5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7	ZL201630575320.X	写真机（超宽幅天彩系列4）	外观设计	2017年5月3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268	ZL201630340047.2	写真机（9#A-002）	外观设计	2016年12月14日	世纪数码	世纪数码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210999686.4	平稳升降的旗帜机压纸系统	发明	2022年10月18日	实质审查	
2	202210680095.0	折叠式打印平台及打印机	发明	2022年9月20日	实质审查	
3	202210515960.6	万米收放打印机	发明	2022年8月23日	实质审查	
4	202210413773.7	单层小车底板组件	发明	2022年7月5日	实质审查	
5	202210413774.1	可调节打印平台及打印机	发明	2022年7月1日	实质审查	
6	202210413839.2	打印机抽墨平台及打印机	发明	2022年6月28日	实质审查	
7	202210413819.5	两级调节高精度压轮调节结构及宽幅数码打印机	发明	2022年7月5日	实质审查	
8	202111585452.7	具有上纸自动纠偏功能的打印机	发明	2022年4月12日	实质审查	
9	202110821385.8	一种打印机的打印介质展平装置及打印机	发明	2021年11月9日	实质审查	
10	202110545460.2	工业打印机	发明	2021年7月30日	实质审查	
11	202011503548.X	具有纠偏功能的导带打印机	发明	2021年4月27日	实质审查	
12	201910701571.0	印花机双头支撑收放系统	发明	2019年10月15日	实质审查	
13	201910468710.X	打印机烘干装置	发明	2019年8月2日	实质审查	
14	201811434714.8	三喷头打印机喷头角度微调装置	发明	2019年2月15日	实质审查	
15	201711408863.2	杠杆式刮墨板升降驱动装置	发明	2018年5月22日	实质审查	
16	201711212438.6	带滚筒的复合式布风的写真机烘干机	发明	2018年4月6日	实质审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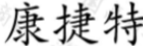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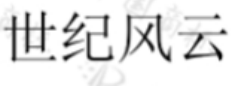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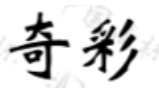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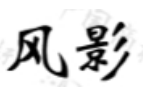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XSJlogo 图形	国作登字-2016-F-00333529	2016 年 11 月 8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2	新世纪及 XSJ logo 图形	国作登字-2016-F-00333533	2016 年 11 月 8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3	新世纪电子作业手册云管理 web 系统	2022SR0806082	2022 年 6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4	新世纪智能员工考核管理 app 系统	2022SR0806084	2022 年 6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5	新世纪数码车间大数据管理系统	2022SR0806083	2022 年 6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6	新世纪数码设备制造工厂生产管理 MES 系统	2022SR0806086	2022 年 6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7	新世纪数码设备制造工厂作业文档管理系统	2022SR0806085	2022 年 6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8	新世纪飞蝶数码印花机驱动控制软件 (Fedar 3200 4H)	2020SR0559568	2020 年 6 月 3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9	新世纪微压电数码打印机驱动控制软件 (NXPrint)	2018SR794246	2018 年 9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世纪数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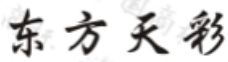
(三) 商标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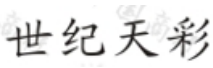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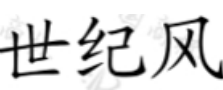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FEDAR	56414738	7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31 年 12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		SKYCOLOR	56418713	7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31 年 12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		康捷特	45671848	7	2021 年 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		康捷特	45682481	10	2021 年 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		天彩	44718834	16	2020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0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月 27 日	得	用	
6		天彩	44725252	40	2021 年 1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		世纪风	41797739	2	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2030 年 9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8		幻影 H1	34756086	2	2019 年 7 月 14 日至 2029 年 7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9		幻影 H1	34768156	7	2019 年 7 月 14 日至 2029 年 7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0		世纪风	34657335	2	2019 年 9 月 14 日至 2029 年 9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1		天彩	34672322	9	2019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2		天彩	34677365	35	2019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3		天彩	29166604	35	2020 年 1 月 14 日至 2030 年 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4		天彩	29156321	9	2020 年 1 月 28 日至 2030 年 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5		天彩	29108226	7	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29 年 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6		世纪风云	22774331	7	2018 年 4 月 28 日至 2028 年 4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7		世纪风云	22774664	9	2018年5月14日至2028年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8		创奇	17408912	7	2016年9月7日至2026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9		光速	17408975	7	2016年9月14日至2026年9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0		变色龙	16687919	7	2016年8月14日至2026年8月13日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21		金天彩	16327893	9	2016年8月14日至2026年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2		新天彩	16327820	9	2016年7月28日至2026年7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3		奇彩	16326764	7	2016年5月21日至2026年5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4		风影	16326807	7	2016年3月28日至2026年3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5		飞蝶印花 FEDAR	16000575	7	2016年3月14日至2026年3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6		飞蝶印花 FEDAR	16000678	35	2016年3月14日至2026年3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7		飞蝶纺印 FEDAR	15989774	35	2016年3月14日至2026年3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8		飞蝶纺印 FEDAR	15989683	7	2016年2月28日至2026	原始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年 2 月 27 日	取得	使用	
29		奥兰	15082696	7	2015 年 6 月 28 日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0		奇丽	14483179	7	2015 年 6 月 14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1		彩绘	14423440	7	2015 年 6 月 7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2		东方天彩	14233835	7	201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3		变色龙	14233819	7	2016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34		天彩风	14233851	7	201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5		尚天彩	13885686	7	201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6		尚彩	13330459	7	2015 年 2 月 7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7		STORMJET	11979753	7	2014 年 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8		STORMJET	11979729	2	2014 年 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9		天彩之星	11438372	2	2014 年 4 月 2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0		世纪天彩	11438338	2	2014 年 4 月 2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1		幻彩	11302254	7	2014 年 4 月 07 日至 2024 年 04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2		HUANCAI	11302281	7	2014 年 4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3		SKY-COLOUR	10678051	2	2014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4		SKY-COLOUR	10678077	7	2013 年 5 月 21 日至 2033 年 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5		图形	10006846	7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6		图形	10006779	2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7		SKY-COLOR	9962451	2	2022 年 11 月 21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8		天彩	9181078	2	2022 年 8 月 14 日至 2032 年 8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9		SUNIKA	8806794	2	2021 年 11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0 日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50		SUNIKA	8806819	7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0 日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51		幻影	8753034	2	2021年10月28日至2031年10月27日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52		幻影	8753059	7	2022年2月21日至2032年2月20日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53		欣彩	8449172	7	2021年7月21日至2031年7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4		锐彩	8449185	7	2021年7月21日至2031年7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5		SKY-COLOR	7935484	2	2021年4月28日至2031年4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6		迅彩	7489073	2	2020年11月7日至2030年11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7		迅彩	7483878	7	2020年10月21日至2030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8		世纪风	7483880	7	2021年1月14日至2031年1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9		欣彩	7455111	7	2021年2月14日至2031年2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0		锐彩	7455110	7	2021年2月14日至2031年2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1		SKY-COLOR	6940084	7	2020年7月28日至2030年7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合同是指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或者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具体重大业务合同判断标准如下：

1、销售合同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履行完毕的金额在 15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

2、采购合同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履行完毕的金额在 15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及对公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的采购框架协议。

3、借款合同、担保合同、质押合同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履行完毕的所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质押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工正集团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	175.72	履行完毕
2	购销合同	工正集团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及其配件	164.39	履行完毕
3	购销合同	工正集团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及其配件	173.75	履行完毕
4	购销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70.14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246.67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67.68	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85.33	履行完毕
8	购销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51.60	履行完毕
9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86.36	履行完毕
10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60.00	履行完毕
11	产品销售合同	广东信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及底座	196.69	履行完毕
12	购销合同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223.64	履行完毕
13	购销合同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56.65	履行完毕
14	购销合同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225.18	履行完毕
15	产品销售合同	河南彩星电子科技	无	数码打印机及其配件、	172.67	履行

		有限公司		墨水		完毕
16	购销合同	南京彩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UV 数码打印机、墨水	180.30	履行完毕
17	购销合同	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	179.21	履行完毕
18	产品销售合同	上海享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码印花机及其配件、数码印花机底座	159.97	履行完毕
19	产品销售合同	郑州汉彩天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打印头印刷机零件	157.92	履行完毕
20	购销合同	郑州汉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打印头印刷机零件	183.60	履行完毕
21	购销合同	郑州汉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打印头印刷机零件	283.50	履行完毕
22	购销合同	郑州众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打印头印刷机零件	174.60	履行完毕
23	产品销售合同	郑州众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打印头印刷机零件	196.20	履行完毕
24	购销合同	温州工正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无	数码打印机及其配件	243.98	正在履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框架及认证协议（2021.4.1-2022.3.31）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	无	“EPSON”品牌打印头产品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销售框架及认证协议（2022.4.1-2023.3.31）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	无	“EPSON”品牌打印头产品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	销售框架及认证协议（2023.4.1-2024.3.31）	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	无	“EPSON”品牌打印头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采购合同	北京爱图绘创科技有限公司	无	外设板、核心板、主板等	192.70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北京爱图绘创科技有限公司	无	外设板、核心板、主板等	152.54	履行完毕
6	产品供货合同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无	打印控制系统、喷车板、主板、液晶屏等	194.03	履行完毕
7	产品供货合同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无	主板、喷车板、液晶屏等	242.28	履行完毕
8	产品供货合同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无	喷车板、中文屏、喷车小板、液晶屏、面板、主板等	197.85	履行完毕
9	产品供货合同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无	扩展板、转接板、喷车小板、液晶屏、主板等	325.14	履行完毕
10	产品供货合同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无	液晶屏、转接板、转接线、喷车板、主板等	223.30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深圳市加得利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无	固定板、齿轮、支架、安装座、连接板等	179.56	履行完毕
12	采购合同	深圳市加得利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无	固定板、齿轮、支架、安装座、连接板等	166.02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郑州三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	支架、固定块、支架、面板支撑原材料等	208.59	履行完毕
14	采购合同	郑州三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	支架、小车背板及侧板、面板支撑、立板等	176.94	履行完毕
15	产品供货合同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无	主板、二极管、喷车板等	170.81	正在履行
16	产品供货合同	深圳市汉森软件有限公司	无	主板、喷车板、打印系统软件等	196.59	正在履行
17	采购合同	郑州三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	立板、轴承、小车底板组件、小隔风板等	181.92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无	1,000.00	2020.6.24—2022.6.24	金利峰、吴莉华提供保证;世纪数码以公司房屋所有权抵押	履行完毕
2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无	1,000.00	2020.8.4—2022.8.4	金利峰、吴莉华提供保证;世纪数码以公司房屋所有权抵押;金风安、刘梅莲以个人房屋所有权抵押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路支行	无	298.63	2020.8.6—2021.7.14	金风安、刘梅莲以个人房屋所有权抵押;金利峰、吴莉华、金风安、刘梅莲提供保证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路支行	无	701.37	2020.8.6—2021.7.14	金利峰、吴莉华、金风安、刘梅莲提供保证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	无	300.00	2020.11.30—2021.11.30	金利峰、吴莉华提供保证	履行完毕
6	授信额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	无	1,000.00	2021.7.30-2022.7.30; 2021.11.30-2022.11.30	金利峰、吴莉华提供保证;金阳数码以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	履行完毕

		行					
--	--	---	--	--	--	--	--

注：上表中第 6 项为授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授信额度内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无需另行签订借款合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2020）信豫银最抵字第 2018020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依据与主合同债务人（世纪数码）在 2020 年 6 月 1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1 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	高新技术开发区文竹街 41 号 1 号楼 1-3 层、高新技术开发区文竹街 41 号 2 号楼 1-3 层	2020. 6. 11-2023. 6. 11	履行完毕

注：合同中约定的抵押权行使期间为主债权诉讼时效期间内。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金利峰、刘国伟、李伟、杨硕、娄俊超、李阳、金学智、刘三焕、王海娜、徐瑞瑞、张津卫、高嵘彬、闻涛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未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世纪数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也未拥有与世纪数码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世纪数码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以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对世纪数码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

	动，或拥有与世纪数码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世纪数码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世纪数码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与世纪数码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世纪数码的业务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消除与世纪数码的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转让给世纪数码；（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采取其他对维护世纪数码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 5、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世纪数码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为止。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金利峰、刘国伟、李伟、杨硕、娄俊超、李阳、金学智、刘三焕、王海娜、徐瑞瑞、中创信基金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年6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世纪数码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抵触的前提下及在本人/本企业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本企业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与世纪数码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2、本人/本企业承诺并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世纪数码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世纪数码及其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3、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世纪数码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世纪数码或其

	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金利峰、刘国伟、李伟、杨硕、娄俊超、李阳、金学智、刘三焕、王海娜、徐瑞瑞、张津卫、高嵘彬、闻涛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世纪数码资金的情况。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世纪数码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世纪数码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世纪数码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世纪数码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金利峰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如根据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要求或决定，世纪数码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意无条件承担补缴义务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保证世纪数码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2、本人在承担上述义务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世纪数码行使追偿权。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金利峰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产权瑕疵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由于报建手续不全等原因，世纪数码部分房产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若上述房产被处以限期拆除，世纪数码能够及时以厂房空闲位置代替，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若上述房产被处以罚款或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本人承担世纪数码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2、本人在承担上述义务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世纪数码行使追偿权。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金利峰、刘国伟、李伟、杨硕、娄俊超、李阳、金学智、刘三焕、王海娜、徐瑞瑞、张津卫、高嵘彬、闻涛、中创信基金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如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违反的承诺事项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违反的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 (4)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承诺主体名称	金利峰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0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将督促世纪数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劳务派遣用工，如因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超过规定比例而发生诉讼、仲裁或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本人愿意无条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罚款及赔偿责任，保证世纪数码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2、本人在承担上述义务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世纪数码行使追偿权。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金利峰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0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若世纪数码因无证房产的消防安全事项被处以停产

	停业、罚款或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本人承担世纪数码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2、本人在承担上述义务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世纪数码行使追偿权。 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金利峰

金利峰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4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金利峰
金利峰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4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金利峰
金利峰

刘国伟
刘国伟

李伟
李伟

杨硕
杨硕

娄俊超
娄俊超

全体监事（签字）：

李阳
李阳

金学智
金学智

刘三焕
刘三焕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金利峰
金利峰

徐瑞瑞
徐瑞瑞

王海娜
王海娜

法定代表人（签字）：

金利峰
金利峰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4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王亚辉
王亚辉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闫金龙 徐磊
闫金龙 徐磊

梁天天
梁天天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廖笑非
廖笑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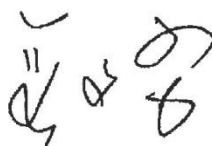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安证授字（法）【2023】第 3 号

兹授权廖笑非同志为我公司办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之代理人，授权代理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从事全国股转业务的相关申请文件、备案文件及协议等。

授权单位（盖章）：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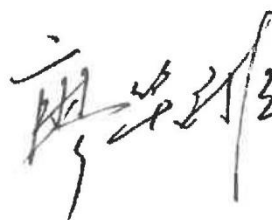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2023 年 11 月 24 日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代理人：



职务：公司副总经理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锦天城（郑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 韬

经办律师：刘 睿

经办律师：潘仕文

经办律师：史汗青

2023 年 12 月 4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王 晖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声明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未进行资产评估，为本公司2016年股份制改造出具《评估报告》（豫兴评报字（2016）002号）的河南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9月16日注销，该资产评估机构已无法出具《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内容与前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关于资产评估机构 无法出具《评估机构声明》的说明

郑州新世纪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数码”）最近两年及一期未进行资产评估，为世纪数码 2016 年股份制改造出具《评估报告》（豫兴评报字（2016）002 号）的河南中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注销，该资产评估机构已无法出具《评估机构声明》。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世纪数码的主办券商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内容与前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